



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三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 一、市场激烈竞争的风险

经过多年高速发展，我国已成为光伏制造大国，行业内参与者众多，目前全国共有 700-800 余家从事与光伏行业有关的企业，拥有进出口资质的光伏企业多达四百余家，竞争较为激烈。虽然我国光伏行业近期出现回暖态势，多数企业扭亏为盈，但是行业参与者仍然面临着行业竞争激烈、产能总体过剩的客观现实，如果行业竞争更加激烈，将有可能对公司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 二、市场需求和行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经营受光伏行业市场需求和产业政策影响较大，随着 2013 年光伏行业整体需求回暖以及我国出台的一系列光伏促进扶持政策，有效地推动了光伏行业的整体复苏，光伏行业进入了新一轮增长周期，公司经营也随之改善。随着国家对光伏行业发展的重视以及光伏产业升级的不断深化，公司所处行业在未来一段时期可能出现政策变化，并且全球光伏市场需求仍然面临着诸多的不确定因素。如果公司不能及时适应市场需求及产业政策的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 三、光伏技术出现突破性进展导致技术替代的风险

多晶硅电池拥有制作成本较低、材料制造简便、节约电耗、耐热性好和低安装成本等优势，因此得到了大量发展，目前多晶硅电池占到全球晶硅电池量的 2/3，占太阳能电池市场份额 55%以上，因此公司的多晶硅光伏产品在未来较长时间内都将属于光伏市场的主流产品之一。但是未来不排除发生突破性技术进展导致技术替代的风险，一旦出现新型光伏技术导致多晶硅光伏技术被淘汰，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多晶硅电池片，过去几年内其价格出现了较大幅度的波动，2010年多晶硅电池片价格高达1.22美元/瓦，2013年降至0.35美元/瓦，目前基本保持在0.30美元/瓦左右。虽然公司采取了加强市场价格跟踪、采取与供应商进行稳定合作等方式降低了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但若多晶硅价格发生短期较大波动，仍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 五、国际贸易摩擦风险

近年来，我国光伏行业屡遭欧美等国双反调查，引起行业整体大幅波动，已经成为影响我国光伏行业可持续发展的重大问题，2014年以来，总体贸易摩擦程度未见减缓，与此同时，光伏行业贸易摩擦还呈现出地域范围持续扩大、新兴市场风险有所增加、示范效应不断增强等新特征。因此，我国光伏行业面临的国际贸易摩擦风险在未来一段时间内仍将制约行业的快速增长。

## 六、单一客户依赖风险

2015年1-6月、2014年、2013年公司前五大客户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78.08%、79.23%和81.09%，其中香港钜升国际有限公司、阳光能源（香港）有限公司、锦州锦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均为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合计销售比重分别为38.98%、54.41%和72.24%，存在较大的客户依赖性。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对锦州阳光销售所占比重逐渐降低，但是若锦州阳光与公司的合作减少，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 七、汇率风险

2015年上半年、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出口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4.73%、78.94%和87.56%，公司出口外销比例占比较高，且金额较大，并采用美元等计价为结算货币。2015年上半年、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汇兑收益分别为：551.27万元、-120.26万元和-489.33万元。目前我国实行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有一定的影响。

## 八、流动负债金额较大，短期偿债能力不足、资金链断裂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占用资金量较大，为弥补资金缺口公司在负债

领域采用银行借款、票据融资等方式筹措资金，导致流动负债规模较大，截止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为 80.16%，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例分别为 0.89、0.78，均处于较低水平，短期偿债能力风险较大。公司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收可能造成公司资金链断裂。

## 九、票据融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承兑汇票进行票据融资，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尚未解付的票据合计 14,000 万元，公司的票据融资行为存在违反《票据法》的情形，存在被相关部门处罚的风险，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若因票据融资行为致使公司遭受任何处罚或损失，均有本人承担责任

## 十、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股东、高管之间存在多重亲属关系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永、夫妇支配公司 70.37%的表决权。且公司股东之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成员之间具有多重亲属关系。虽然公司已制订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有效，但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相关亲属仍可以利用其控制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重大资本支出、人事任免、公司战略等决策，公司决策存在偏离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可能性。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股东、高管之间存在多重亲属关系的风险。

## 十一、公司存在社保处罚的风险

公司现有职工 732 人，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其中，城镇户口职工共计 85 人，农业户口职工为 647 人，公司针对上述情况分别采取了不同的社会保险缴纳方式。城镇户口的职工公司全部为其缴纳五险一金，农业户口的职工中有 171 人参保了新农合，公司为该部分职工缴纳了职工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并给发放新农合补贴。其余 476 名农业户口职工，均参加了新农合和新农保，公司为该部分职工发放相应补贴。在生育保险方面，农业户口女职工在产假期间公司给其发放基本工资。此外，公司为全部 647 名农业户口职工缴纳了工伤保险，并给

其发放了住房补贴。截止本说明书出具之日止，公司 647 名员工出具了《自愿放弃购买社保声明书》，且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永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如因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被追缴相关费用或给公司造成其他经济损失，将无条件全部无偿代公司承担。但，公司是补缴和受罚的直接对象，实际控制人一旦丧失支付能力，则由公司最终承担全部相关费用。

##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申请挂牌公司	指	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唐山海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
推荐主办券商、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远东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资产评估机构	指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股份公司/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股份公司/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股份公司/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关联关系	指	在资金、经营、购销等方面，存在着与公司直接或间接参股、拥有或控制关系、直接或间接地同为第三者拥有或控制、其他在利益上具有相关联的关系的公司、企业。
报告期、最近二年及一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
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太阳能电池、太阳能电池片、光伏电池	指	一种利用太阳光直接发电的光电半导体薄片
晶体硅	指	一种由硅元素组成的半导体材料，按晶型可分为单晶硅和多晶硅
硅片	指	太阳能电池片的载体，由单晶硅或多晶硅制成
EVA	指	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是一种高分子材料，具有透光率高、弹性、柔韧度较好的特点
太阳能电池组件、光伏组件	指	太阳能电池组件由太阳能电池片、钢化玻璃、EVA、背板以及铝合金边框等组成，是能够独立进行太阳能发电的最小组合装置。
太阳能发电系统	指	由太阳能电池组件、太阳能控制器、蓄电池（组）、逆变器等组成的独立发电系统，按照是否接入电网又可分

		为离网式和并网式
光电转换效率、转换率	指	太阳能光伏系统中太阳能电池板把太阳光能转化为电能的效率
少子寿命	指	少数载流子寿命，对太阳能电池来说，少子寿命越长，电池效率越高
电池片栅极	指	印刷在电池片上以收集电流的导电材料
PID 现象	指	电池组件的封装材料和其上表面及下表面的材料，电池片与其接地金属边框之间的高电压作用下出现离子迁移，而造成组件性能衰减的现象
碳化硅	指	硅片切割中使用的磨料

# 目录

声明	i
<b>重大事项提示</b>	ii
释义	vi
目录	viii
<b>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b>	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二、挂牌股份基本情况	2
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	3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0
五、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2
六、挂牌相关机构情况	23
<b>第二节公司业务</b>	25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25
二、公司的组织架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31
三、公司关键资源	37
四、公司主要业务相关情况	51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61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63
<b>第三节公司治理</b>	76
一、最近两年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6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77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0
四、公司独立性	86
五、同业竞争	87
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担保情况	91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91
<b>第四节公司财务 .....</b>	<b>95</b>
一、最近两年一期审计意见及财务报表.....	95
二、主要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	122
三、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49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57
五、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65
六、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81
七、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90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192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97
十、报告期内进行资产评估情况.....	198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情况.....	198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99
十三、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199
<b>第五节相关声明 .....</b>	<b>203</b>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203
二、主办券商声明.....	204
三、经办律所声明.....	205
四、签字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06
五、签字注册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07
<b>第六节附件 .....</b>	<b>208</b>

##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王永
- 3、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6年4月17日
- 4、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9月8日
- 5、注册资本：13,500万元
- 6、住所：玉田县玉泰工业区
- 7、邮编：064100
- 8、电话：0315-5052066
- 9、传真：0315-5051801
- 10、互联网网址：www.htsolargroup.com
- 11、电子邮箱：liushichao@htsolargroup.com
- 12、信息披露负责人：刘士超
- 13、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可归类为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表》（GB\_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可归类为：C3825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公司产品具体细分行业为光伏太阳能制造行业。
- 14、主要业务：公司是专业生产多晶硅锭、多晶硅片、太阳能电池组件、太阳能发电系统等光伏产品的高新技术企业。
- 15、组织机构代码：787033876

## 二、挂牌股份基本情况

### （一）挂牌股份基本情况

1、股票代码：【】

2、股票简称：【】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4、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5、股票总量：13,500 万股

6、挂牌日期：【】

7、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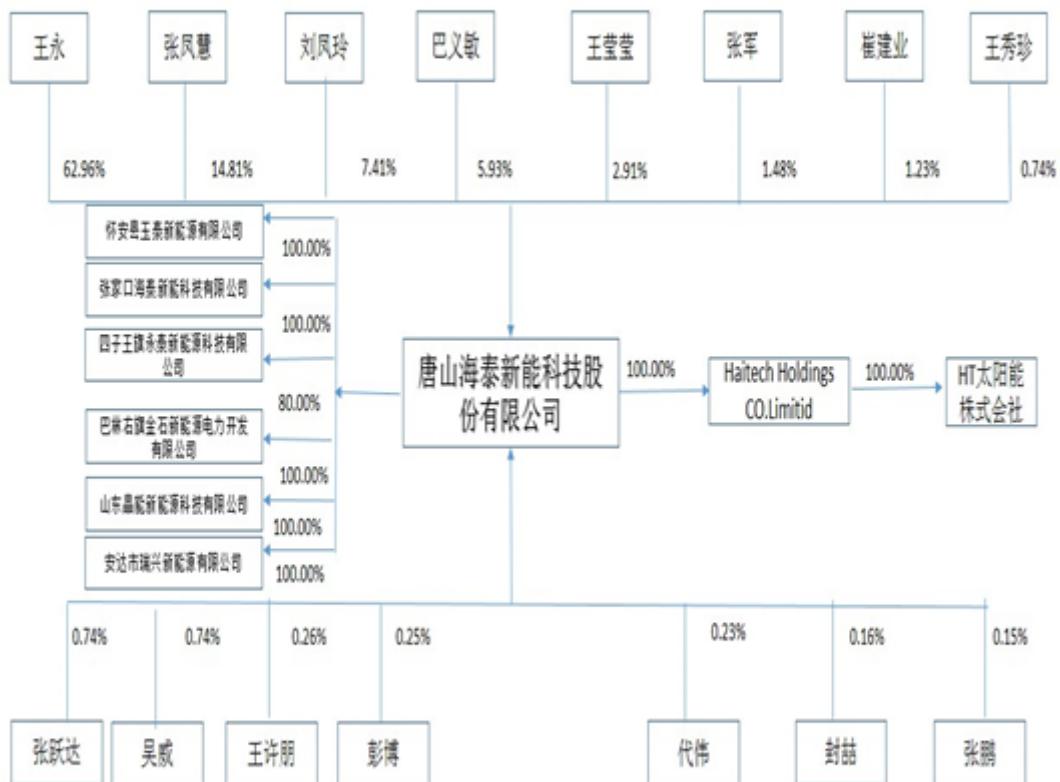
《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除上述股份锁定规定以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9 月 8 日，截至公司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无可公开转让股份。

### 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

####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王永、刘凤玲夫妇二人。

王永持有公司 8,5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62.96%；刘凤玲持有公司 1,0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7.41%。王永、刘凤玲为夫妻关系，王永任公司董事长，刘凤玲任公司董事，均为公司管理层要职。此外夫妻二人共计持有公司 9,5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0.37%，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以及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因此认定王永、刘凤玲夫妇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15 年 6 月 1 日，王永与刘凤玲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王永将出资额 1,000 万元转让给刘凤玲。此次股权转让之前，刘凤玲并非公司股东，但王永在公司出资比例一直高于 80%，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王永与刘凤玲为夫妻关系，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1、王永，男，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 7 月，毕业于林南仓中学，高中学历。1988 年 8 月至 1994 年 12 月，担任唐山邦德钢管有限公司销售经理；1995 年 1 月 2007 年 12 月担任青岛邦德钢管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 年 1 月至 2015 年 9 月，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2015 年 9 月，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 3 年。

2、刘凤玲，女，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 年 7 月，毕业于林南仓中学，高中学历。1990 年 8 月至 2012 年 8 月，自由职业；2012 年 9 月至今，担任玉田县金石商贸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 年 9 月，当选股份公司董事，任期 3 年。

### （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股东性质
1	王永	85,000,000	62.96%	自然人
2	张凤慧	20,000,000	14.81%	自然人
3	刘凤玲	10,000,000	7.41%	自然人
4	巴义敏	8,000,000	5.93%	自然人
5	王莹莹	3,923,300	2.91%	自然人
6	张军	2,000,000	1.48%	自然人
7	崔建业	1,666,700	1.23%	自然人
8	王秀珍	1,000,000	0.74%	自然人
9	张跃达	1,000,000	0.74%	自然人
10	吴威	1,000,000	0.74%	自然人

1、王永，基本情况披露详见本说明书本节“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中的基本情况介绍。

2、张凤慧，女，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广播电视台大学会计学专业，大学专科学历。2006 年 8 月至 2008 年 1 月，担任青岛邦德防腐保温有限公司会计；2008 年 2 月至 2010 年 12 月，担任唐山海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会计；2011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担任唐山兴邦管道工程设备有限公司会计；2015 年 9 月，当选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 3 年。

3、刘凤玲，基本情况披露详见本说明书本节“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中的基本情况介绍。

4、巴义敏，男，195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 7 月毕业于林南仓中学，高中学历。1976 年 8 月至 1991 年 1 月，担任唐山第三自来水安装公司工程部经理；1991 年 2 月至 1993 年 6 月，担任唐山邦德钢管有限公司供销科长；1993 年 7 月至 2008 年 5 月，担任青岛邦德钢管有限公司常务副总；2008 年 6 月至 2015 年 9 月担任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9 月，担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三年。

5、王莹莹，女，199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 9 月至 2010 年 6 月，北京十一中学初中部学习；2010 年 9 月至 2013 年 6 月，天津蓟县一中高中部学习；2013 年 9 月至今，天津工业大学英语系学习。

6、张军，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 年 6 月，毕业于厦门大学函授部，本科学历。1988 年 11 月至 1995 年 6 月，唐山钢铁公司运输部；1995 年 7 月 2003 年 5 月，担任唐山乡镇企业总公司经理；2003 年 5 月至 2007 年 9 月，担任迁西建国工贸有限公司经理；2007 年 10 月至今，担任唐山海投商贸有限公司经理。

7、崔建业，男，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 6 月，毕业于新加坡亚太金融管理学院，本科学历。2009 年 10 月至今担任河北诚实实业有限公司副总裁。

8、王秀珍，女，195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 7

月，毕业于林南仓中学，初中学历。1972年8月至2008年8月，自由职业；2008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后勤经理。

9、张跃达，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9月，毕业于河北省委党校，大专学历。1996年8月至2003年12月，担任河北省医药研究所医药经营部业务业务员工作；2004年1月2013年11月，担任河北广汇医药有限公司业务员工作；2013年12月至今，担任河北盛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业务员工作。

10、吴威，女，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6月，毕业于唐山市第一职业中专，中专学历。1992年10月至2002年8月，担任唐山市煤医道商场售货员；2002年9月至今，个体工商户，从事服装业。

#### （五）公司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之间关联关系为：

公司股东王永与公司股东刘凤玲系夫妻关系；

公司股东王永与公司股东王莹莹系父女关系；

公司股东刘凤玲与公司股东王莹莹系母女关系；

公司股东王秀珍与公司股东王永系姐弟关系；

公司股东巴义敏与公司股东王秀珍系夫妻关系；

公司股东张凤慧系公司股东王永表弟媳妇；

截止说明书出具之日，除上述公司股东之间关联关系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1、公司自设立至整体变更前的历史沿革

###### （1）有限公司设立

公司前身为唐山邦德球墨铸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4 月 17 日，由王永、王友二位股东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设立时王永以货币出资 2,900 万元，王友以货币出资 100 万元。根据河北中元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6 年 4 月 14 日出具的冀中诚信验设字【2006】006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6 年 4 月 14 日止，唐山邦德球墨铸管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叁仟万元整，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3000 万元，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100%，货币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100%。

经股东会一致决议，选举王永为公司执行董事，选举王友为公司监事，公司聘任王永为公司经理。

2006 年 4 月 17 日，玉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设立，颁发了 1302292000860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住所为：玉田县玉泰工业区，法定代表人为：王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球墨铸管、球墨铸管管件生产与安装”，经营期限自 2006 年 4 月 17 日至 2016 年 4 月 16 日。

公司设立时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永	2,900.00	96.67%
2	王友	100.00	3.33%
	合计	3,000.00	100.00%

(2) 公司自设立至整体变更前共经历 7 次股权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①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3 月 21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王永将在唐山邦德球墨铸管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全部出资 2,9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6.67% 转让给邱荣来；王友将在唐山邦德球墨铸管有限公司的全部出资 1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3.33%，转让给邱荣来，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王永、王友与邱荣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由王永变更为邱荣来。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邱荣来	3,000.00	100.00%
合计		3,000.00	100.00%

2007年3月21日，玉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颁发了1302292000860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②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年6月1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将邱荣来出资额3,000万元，转让给王永2,990万元，转让给巴义敏10万元，同意修改公司章程。邱荣来与王永、巴义敏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由邱荣来变更为王永，选举巴义敏为公司监事。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永	2,990.00	99.7%
2	巴义敏	10.00	0.30%
合计		3,000.00	100%

2008年6月20日，玉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颁发了13022900000605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③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0年1月26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加至4,700万元；同意股东王永以货币增资1,700万元；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0年1月26日，河北金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冀金谷玉会验字〔2010〕第004号《验资报告书》，截至2010年1月26日止，公司已收到王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壹仟柒佰万元，王永以货币出资1,700万元。截至2010年1月26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4,700万元，实收资本4,700万元。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永	4,690.00	99.79%
2	巴义敏	10.00	0.21%
合计		4,700.00	100.00%

2010年2月3日，玉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颁发了13022900000605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④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0年2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吸收王秀珍、张凤慧为公司新股东；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0,000万元；同意股东王永出资由4,690万元增加至9,0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同意股东巴义敏出资由10万元增加至8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同意股东王秀珍出资1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同意股东张凤慧出资1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0年2月4日，河北金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冀金谷玉会验变字【2010】第006号《验资报告书》，截至2010年2月3日止，公司已收到王永、巴义敏、王秀珍、张凤慧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伍仟叁佰万元，王永以货币出资4,310万元，巴义敏以货币出资790万元，王秀珍以货币出资100万元，张凤慧以货币出资100万元。截至2010年2月3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0万元。

本次增资后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永	9,000.00	90.00%
2	巴义敏	800.00	8.00%
3	王秀珍	100.00	1.00%
4	张凤慧	100.00	1.00%
合计		10,000.00	100%

2010年2月8日，玉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颁发了13022900000605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⑤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第三次增资

2015年6月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王永将出资额1,000万元转让给刘凤玲；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1,900万元；同意股东张凤慧以货币出资1,900万元；同意修改公司章程。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5年7月13日，唐山忠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唐忠宏验〔2015〕第1006号《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6月5日止，公司已收到张凤慧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900万元，张凤慧以货币出资1,900万元。截至2015年6月5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11,900万元，实收资本11,90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永	8,000.00	67.23%
2	巴义敏	800.00	6.72%
3	王秀珍	100.00	0.84%
4	张凤慧	2,000.00	16.81%
5	刘凤玲	1,000.00	8.40%
<b>合计</b>		<b>11,900.00</b>	<b>100%</b>

2015年6月10日，玉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颁发了13022900000605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⑥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2015年6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3,500万元；同意股东王永以货币出资500万元；同意股东王莹莹以货币出资392.33万元；同意股东崔建业以货币出资166.67万元；同意股东王许朋以货币出资35万元；同意股东吕君君以货币出资20万元；同意股东张军以货币出资200万元；同意股东封喆以货币出资21.67万元；同意股东张跃达以货币出资100万元；同意股东吴威以货币出资100万元；同意股东彭博以货币出资33.33万元；同意股东代伟以货币出资31万元；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5年7月19日，唐山忠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唐忠宏验〔2015〕第1012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5 年 6 月 26 日止，公司已收到原股东王永和新股东王莹莹、崔建业、王许朋、吕军军、张军、封喆、张跃达、吴威、彭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600 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13,50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13,500 万元。

王永以货币出资 1,500 万元中的 5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王莹莹以货币出资 1,177 万元中的 392.33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784.67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崔建业以货币出资 500 万元中的 166.67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333.3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王许朋以货币出资 105 万元中的 3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7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吕君君以货币出资 60 万元中的 2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4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张军以货币出资 600 万元中的 2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4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封喆以货币出资 65 万元中的 21.67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43.3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张跃达以货币出资 300 万元中的 1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2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吴威以货币出资 300 万元中的 1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2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彭博以货币出资 100 万元中的 33.33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66.67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代伟以货币出资 93 万元中的 31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62 万元

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后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永	8,500.00	62.96%
2	张凤慧	2,000.00	14.81%
3	刘凤玲	1,000.00	7.41%
4	巴义敏	800.00	5.93%
5	王莹莹	392.33	2.91%
6	张军	200.00	1.48%
7	崔建业	166.67	1.23%
8	王秀珍	100.00	0.74%
9	张跃达	100.00	0.74%
10	吴威	100.00	0.74%
11	王许朋	35.00	0.26%
12	彭博	33.33	0.25%
13	代伟	31.00	0.23%
14	封喆	21.67	0.16%
15	吕君君	20.00	0.15%
合计		13,500.00	100%

2015 年 6 月 27 日，玉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颁发了 130229000006052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⑦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8 月 1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吕君君将其在公司的全部出资 2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15% 全部转让给张鹏，同意修改公司章程。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王永	8,500.00	62.96%
2	张凤慧	2,000.00	14.81%
3	刘凤玲	1,000.00	7.41%
4	巴义敏	800.00	5.93%
5	王莹莹	392.33	2.91%
6	张军	200.00	1.48%
7	崔建业	166.67	1.23%
8	王秀珍	100.00	0.74%
9	张跃达	100.00	0.74%
10	吴威	100.00	0.74%
11	王许朋	35.00	0.26%
12	彭博	33.33	0.25%
13	代伟	31.00	0.23%
14	封喆	21.67	0.16%
15	张鹏	20.00	0.15%
<b>合计</b>		<b>13,500.00</b>	<b>100%</b>

2015 年 8 月 18 日，玉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颁发了 130229000006052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公司整体变更

2015 年 7 月 25 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5）第 03059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值为 139,367,473.19 元。

2015 年 7 月 30 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15】第 963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有限公司的账面净资产评估值为 237,865,400.00 元。

2015 年 8 月 18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审议通过如下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计报告〉及审计后净资产值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评估报告〉及评估后净资产值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整体变更设立股份

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作为基准日，以不高于经审计后的净资产值按 1: 0.9687 的比例折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13,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折股后的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13,500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 4,367,473.19 元转为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整体变更前后各股东（发起人）持有的股权比例不变。

整体变更后的股份公司经营范围为：电子元件、特种陶瓷制品、太阳能电池、硅片、硅锭制造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业务除外）；太阳能电池组件及辅助产品、石英产品、石墨产品、切削液及碳化硅回收产品、导轮加工产品、光伏发电设备及其辅助设备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5 年 9 月 3 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验资委托，出具了中兴财光华验字[2015]第 03007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5 年 9 月 3 日，公司已将唐山海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中的 135,000,000.00 元折合为股本大写壹亿叁仟伍佰万元（135,000,000.00），其余未折股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5 年 9 月 2 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对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筹办情况、公司章程、董事会与监事会设立与人员选举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并形成了会议决议。

2015 年 9 月 8 日，唐山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企业进行整体改制，核发了注册号为 13050100000301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改制符合公司章程和法律法规相关规定。

公司改制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1	王永	85,000,000	62.96%

2	张凤慧	20,000,000	14.81%
3	刘凤玲	10,000,000	7.41%
4	巴义敏	8,000,000	5.93%
5	王莹莹	3,923,300	2.91%
6	张军	2,000,000	1.48%
7	崔建业	1,666,700	1.23%
8	王秀珍	1,000,000	0.74%
9	张跃达	1,000,000	0.74%
10	吴威	1,000,000	0.74%
11	王许朋	350,000	0.26%
12	彭博	333,300	0.25%
13	代伟	310,000	0.23%
14	封喆	216,700	0.16%
15	张鹏	200,000	0.15%
合计		135,000,000	100.00%

### (七)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八) 公司报告期后对外投资子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经营期限	住所	经营范围	股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	怀安县玉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李雪征	100万元	2015.10.26-2045.10.25	河北省张家口市怀安县西沙城乡乡政府院内	太阳能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130728MA07KEX19C

2	张家口海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法人独资）	有限责任公司 王永	5000万元	2015.12.15-2035.12.14	河北省张家口市桥西区工业园区 2 号	太阳能电池的研发，光伏电站的开发、设计、维护、建设、经营管理及技术咨询，光伏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太阳能并网发电系统、太阳能分布式发电系统、太阳能路灯、电子元器件、特种陶瓷制品，太阳能电池、硅片、硅锭的制作、销售，太阳能组件及太阳能应用产品、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自产产品及技术原辅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130703MA07LUKT4C
3	四子王旗永泰新能源科	其他 王永	500 万	2015.12.4-2035.12.3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四子王旗查干补力格苏木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电子元器件、太阳能电池、硅片、	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150929MA0MWF5C2U

	技有限公司	任公司				硅锭制造销售；太阳能光伏系统开发、设计、安装、加工及销售；施工监理以及工程EPC；太阳能、风能发电并网发电系统开发建设；太阳能幕墙、路灯、庭院灯、草坪灯、LED节能灯开发建设；太阳能电池配件及辅助产品、石英产品、石墨产品、光伏发电设备及其辅助设备制造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子王旗东达农牧科技产业化有限公司	
4	巴林右旗金石新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王薪桥	5000万	2015.8.26-2035.8.26	巴林右旗大板镇巴林路西校园街南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光伏太阳能电站的投资；太阳能发电系统技术开发、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光伏发电物资、设备采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唐山海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423000019151

5	山东晶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王永	1000 万	2015.12.9-长期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奥盛大厦 1 号楼 904-1 室	新能源开发技术: 太阳能硅片、太阳能电池、太阳能组件、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沼气发电机及相关生产设备的技术、制造、销售、安装、技术服务;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机电安装工程施工;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承包、设计、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370100MA3C2KCR6P
6	安达市瑞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王永	1000 万	2015.12.29. -长期	黑龙江省绥化市安达市羊草镇铁西(镇政府南 50 米)	对太阳能发电项目的建设投资。	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231281MA18WP2H08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王永、刘凤玲、巴义敏、于平、宣宏伟五名董事组成，董事会任期三年，董事长由王永担任。

董事长：王永，基本情况披露详见本说明书本节“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中的基本情况介绍。

董事：刘凤玲，基本情况披露详见本说明书本节“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中的基本情况介绍。

董事：巴义敏，基本情况披露详见本说明书本节“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董事：于平，女，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 7 月，毕业于河北科技师范学院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 2009 年 1 月，毕业于燕山大学运筹学与控制论专业，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中级会计师。2009 年 2 月至 2011 年 2 月，担任玉田县银河中学教师； 2011 年 3 月至 2015 年 9 月，担任唐山海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2015 年 9 月，当选股份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任期 3 年。

董事：宣宏伟，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 年 7 月，毕业于天津第二轻工技术学校外贸会计专业； 2004 年 7 月，毕业于天津大学机电一体化专业，大学本科学历。2005 年 5 月至 2008 年 1 月，担任青岛邦德钢管有限公司销售经理； 2008 年 9 月至 2009 年 7 月，担任青岛润泰实业有限公司科长、副经理； 2009 年 7 月至 2011 年 10 月，担任唐山海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 2011 年 10 月至 2015 年 9 月，担任唐山海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副总经理； 2015 年 9 月，担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 3 年。

监事会由张凤慧、王海涛、刘志远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主席由张凤慧担任，职工监事代表为王海涛。

监事会主席：张凤慧，女，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广播电视台大学会计学专业，大学专科学历。2006 年 8 月至 2008 年 1 月，担任青岛邦德钢管有限公司会计；2008 年 2 月至 2010 年 12 月，担任唐山海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会计；2011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担任唐山兴邦管道工程设备有限公司会计；2015 年 9 月，当选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 3 年。

监事：刘志远，男，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 年 7 月，毕业于林南仓中学，高中学历。1990 年 8 月至 1997 年 2 月，担任唐山津美陶瓷有限公司车间主管；1997 年 3 月至 2007 年 12 月，担任青岛邦德钢管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2008 年 1 月至 2015 年 9 月，担任唐山海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车间主管；2015 年 9 月，当选股份公司监事，任期 3 年。

职工监事：王海涛，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 年 6 月，毕业于河北农业大学畜牧专业，本科学历，学士学位。2001 年 7 月至 2002 年 2 月，河北畜牧兽医杂志社编辑部工作；2002 年 2 月至 2009 年 4 月，青岛邦德钢管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09 年 5 月至今，担任唐山海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2015 年 9 月，当选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 3 年。

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为：总经理 1 名，由巴义敏担任；副总经理 1 名，由宣宏伟担任；财务总监 1 名，由于平担任；董事会秘书 1 名，由刘士超担任。

总经理：巴义敏，基本情况披露详见本说明书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中的基本情况介绍。

副总经理：宣宏伟，基本情况披露详见本说明书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中的基本情况介绍。

财务总监：于平，基本情况披露详见本说明书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中的基本情况介绍。

董事会秘书：刘士超，女，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 6 月，毕业于河北能源职业技术学院数控技术专业，大学专科学历；2009

年 5 月至 2010 年 7 月，唐山海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铸造车间工人；2010 年 8 月至今唐山海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会计；2015 年 9 月，当选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 3 年。

## 五、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资产总计（万元）	70,454.92	70,010.79	46,463.4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864.31	4,893.21	4,789.5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864.31	4,893.21	4,789.54
每股净资产（元）	1.03	0.36	0.3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3	0.36	0.3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0.16%	92.79%	89.52%
流动比率（倍）	0.89	0.75	0.65
速动比率（倍）	0.78	0.60	0.53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营业收入（万元）	51,318.01	72,660.71	35,244.18
净利润（万元）	2,268.99	101.47	-3,894.3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268.99	101.47	-3,894.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144.61	-560.43	-4,228.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144.61	-560.43	-4,228.76
毛利率	11.42%	11.21%	1.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64%	2.10%	-57.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58%	-11.53%	-63.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1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1	-0.29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3.47	4.10	2.43
存货周转率（次）	16.98	9.65	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507.36	6,850.55	-8,297.2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1	0.69	-0.83

注释：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E0+NP\div 2+Ei\times Mi\div M0-Ej\times Mj\div M0\pm Ek\times Mk\div M0)$ 其中： 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i 为报告期内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j 为报告期内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每股收益=净利润÷期末股本

3、每股净资产=期末股东权益÷期末股本

期末股本是按照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股改基准日折股后的股本总额 13,500 万元模拟测算。

## 六、挂牌相关机构情况

### (一) 主办券商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德红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联系电话	021-38676666
传真	021-38670666
项目经办人员	项目负责人：陈夕鹏 项目小组成员：张恒超、刘晓男、焦贵廷

###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远东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	乔冬生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南湖西园 222 号 6 层
联系电话	010-82259771
传真	010-82252183
项目经办人员	项目负责人：赵振 项目小组成员：连金英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姚庚春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4 层 929 室
联系电话	010-68731010
传真	010-68479956
项目经办人员	张猛勇 张力文

###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智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4 层 939 室
联系电话	010- 8800 0066
传真	010- 8800 0066

项目经办人员	牛利峰
	张亚红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 9512

## 第二节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 (一) 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专业生产多晶硅锭、多晶硅片、太阳能电池组件、太阳能发电系统等光伏产品的高科技制造企业，是目前光伏行业中符合国家工信部公布的《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的名单企业之一。公司坚持走高标准、专业化的发展路线，不断提升团队整体创新研发及生产管理能力，现已成为拥有国内顶尖研发团队，集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为一体的专业化高新技术企业。

#### (二) 公司的主要产品及用途

##### 1、多晶硅锭、硅片产品

多晶硅片是制作太阳能电池的核心材料，被广泛应用于光伏发电、通讯、交通、以及偏远居民生产、生活供电等领域，还可应用于太阳能灯、草坪灯和屋顶太阳能光伏发电等领域。公司生产的多晶硅片采用美国、瑞士、匈牙利等国家进口的设备，硅片直径最大可达 8 英寸，厚度可达 180 微米以内。通过不断地科研和生产实践，运用垂直梯度凝固技术和多线网切割加工技术，公司在晶体生长速率和退火工艺等方面均有独特创新，能有效保证晶体的晶向和结晶速度，从而确保多晶硅片的稳定性和高光电转化率。

###### (1) 多晶硅锭

产品实例	技术参数			
	规格型号	多晶硅锭	生长方式	DSS
	掺杂剂/型号	P/Boron	电阻率	1.0 -3.0Ω · cm
	少子寿命	≥2μ s	方锭尺寸	156*156±0.5mm
	氧含量	≤8ppma	碳含量	≤6ppma

		硅块长度	180mm≤长度	倒角线角度	45° ± 10°
直角度	90± 0.3°	倒角线宽度	1.5±0.5mm	晶粒尺寸	1cm <sup>2</sup> ≤10 个
扭曲角	≤0.1°	倾斜角	90° ± 0.1°	外观	目视检查无孔洞和裂纹
产品特点					
<p>◆使用高纯原材料制备，具备良好的抗氧化性，保证电池使用年限。</p> <p>◆多晶铸造使用高效工艺，产品具备高效性。</p> <p>◆产品采用优质切割工艺以及平磨工艺，表面质量优良。</p>					

## (2) 多晶硅片

产品实例		技术参数			
		规格型号	多晶硅片	生长方式	DSS
		掺杂剂/型号	P/Boron	电阻率	1.0 -3.0Ω · cm
		少子寿命	≥2μ s	硅片尺寸	156*156±0.5mm
		氧含量	≤8ppma	碳含量	≤6ppma
		斜角度	45° ± 10°	斜边	0.5-2mm
		硅片厚度	200±20μ m	总厚度变化 TTV	≤30μ m
线痕	≤15μ m	弯曲度/翘曲度	≤50μ m	晶粒尺寸	1cm <sup>2</sup> ≤10 个
微裂纹	不允许	崩边	深度<0.3mm 长度<0.5mm	外观	目视检查无污点、 缺口、孔洞和裂纹
产品特点					
<p>◆使用高纯原材料制备，具备良好的抗氧化性，保证电池使用年限。</p> <p>◆多晶铸造使用高效工艺，产品具备高效性。</p> <p>◆产品采用优质切割工艺，表面质量优良，保证后续电池加工高效性。</p>					

## 2、太阳能电池组件产品

公司太阳能电池组件采用高效率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片，具有使用寿命长（超过25年）、衰减小的特点；无螺钉内直角键连接，高透光钢化玻璃封装，坚固密封，抗机械强度高；具备良好的耐候性，防风防雹，有效抵御湿气和盐雾腐蚀，不受地理环境影响，并通过IEC61215性能测试。

公司组件产品主要分为多晶系列和单晶系列：

多晶系列（156\*156）分为54片组件、60片组件和72片组件，单晶系列分为156\*156和125\*125系列，156\*156系列又分为54片组件、60片组件和72片组件等；125\*125系列又分为36片组件、72片组件和96片组件等。公司组件产品具体参数如下所示：

### （1）多晶系列：HTM260P-60

产品实例		技术参数		
	产品型号	HTM260P-60	尺寸 (mm)	1640*992*40
	重量	19Kg	玻璃	3.2mm 钢化玻璃
	电池片	156*156mm 多晶	组件转换效率	15.98%
	最大系统电压	1000V	工作温度	-40℃~+85℃
	温度系数(Pm)	-0.45%/°C	温度系数(VOC)	-0.35%/°C
	电池额定工作温度	47±2℃	电池片排列	60 (6*10)
产品特点				
◆使用寿命长，25年太阳能电池组件功率保障。 ◆抗风压、雪压能力强，风压2400Pa，雪压5400Pa。 ◆组件采用优质材料，具备抗PID性能。 ◆组件具备良好的耐候性，有效的抵御湿气和盐雾腐蚀，产品通过IEC61215性能测试。				

### （2）多晶系列：HTM310P-72

产品实例		技术参数		
	产品型号	HTM310P-72	尺寸 (mm)	1957*992*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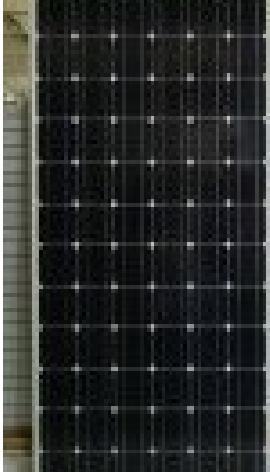
	重量	22Kg	玻璃	3.2mm 钢化玻璃
	电池片	156*156mm 多晶	组件转换效率	15.968%
	最大系统电压	1000V	工作温度	-40℃~+85℃
	温度系数(Pm)	-0.45%/°C	温度系数(VOC)	-0.35%/°C
	电池额定工作温度	47±2℃	电池片排列	72 (6*12)
<b>产品特点</b>				
<p>◆使用寿命长，25年太阳能电池组件功率保障。</p> <p>◆抗风压、雪压能力强，风压2400Pa，雪压5400Pa。</p> <p>◆组件采用优质材料，具备抗PID性能。</p> <p>◆组件具备良好的耐候性，有效的抵御湿气和盐雾腐蚀，产品通过IEC61215性能测试。</p>				

### (3) 单晶 156\*156 系列: HTM275M-60

产品实例	技术参数			
	产品型号	HTM275M-60	尺寸 (mm)	1640*992*40
	重量	19Kg	玻璃	3.2mm 钢化玻璃
	电池片	156*156mm 单晶	组件转换效率	16.90%
	最大系统电压	1000V	工作温度	-40℃~+85℃
	温度系数(Pm)	-0.45%/°C	温度系数(VOC)	-0.35%/°C
	电池额定工作温度	47±2℃	电池片排列	60 (6*10)
<b>产品特点</b>				
<p>◆使用寿命长，25年太阳能电池组件功率保障。</p> <p>◆抗风压、雪压能力强，风压2400Pa，雪压5400Pa。</p> <p>◆组件采用优质材料，具备抗PID性能。</p>				

- ◆组件具备良好的耐候性，有效的抵御湿气和盐雾腐蚀，产品通过 IEC61215 性能测试。

#### (4) 单晶 156\*156 系列：HTM315M-72

产品实例		技术参数		
	产品型号	HTM315M-72	尺寸 (mm)	1957*992*40
	重量	22Kg	玻璃	3.2mm 钢化玻璃
	电池片	156*156mm 单晶	组件转换效率	16.22%
	最大系统电压	1000V	工作温度	-40℃~+85℃
	温度系数(Pm)	-0.45%/°C	温度系数(VOC)	-0.35%/°C
	电池额定工作温度	47±2℃	电池片排列	72 (6*12)
产品特点				
<p>◆使用寿命长，25 年太阳能电池组件功率保障。</p> <p>◆抗风压、雪压能力强，风压 2400Pa，雪压 5400Pa。</p> <p>◆组件采用优质材料，具备抗 PID 性能。</p> <p>◆组件具备良好的耐候性，有效的抵御湿气和盐雾腐蚀，产品通过 IEC61215 性能测试。</p>				

#### (5) 单晶 125\*125 系列：HTM100M-036

产品实例		技术参数		
	产品型号	HTM100M-036	尺寸 (mm)	1580*440*40
	重量	7.5Kg	玻璃	3.2mm 钢化玻璃
	电池片	125*125mm 单晶	组件转换效率	14.38%
	最大系统电压	1000V	工作温度	-40℃~+85℃
	温度系数(Pm)	-0.45%/°C	温度系数(VOC)	-0.35%/°C

	电池额定工作 温度	47±2°C	电池片排列	36 (3*12)
<b>产品特点</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使用寿命长，25年太阳能电池组件功率保障。</li> <li>◆抗风压、雪压能力强，风压2400Pa，雪压5400Pa。</li> <li>◆组件采用优质材料，具备抗PID性能。</li> <li>◆组件具备良好的耐候性，有效的抵御湿气和盐雾腐蚀，产品通过IEC61215性能测试。</li> </ul>				

### 3、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

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以其供电稳定可靠、安装方便，操作、维护简单等特点，已得到越来越广泛的应用，是常规电力的一种补充和替代。公司能够为住宅、商业、工业用户以及特殊行业提供完整的太阳能电力方案，也可以提供偏远或城镇地区的独立和并网光伏发电系统。保定定兴3KW项目、北京通州区金地社区5KW项目、丰南11.5KW分布式光伏电站、丰润高丽铺13KW项目、滦县20K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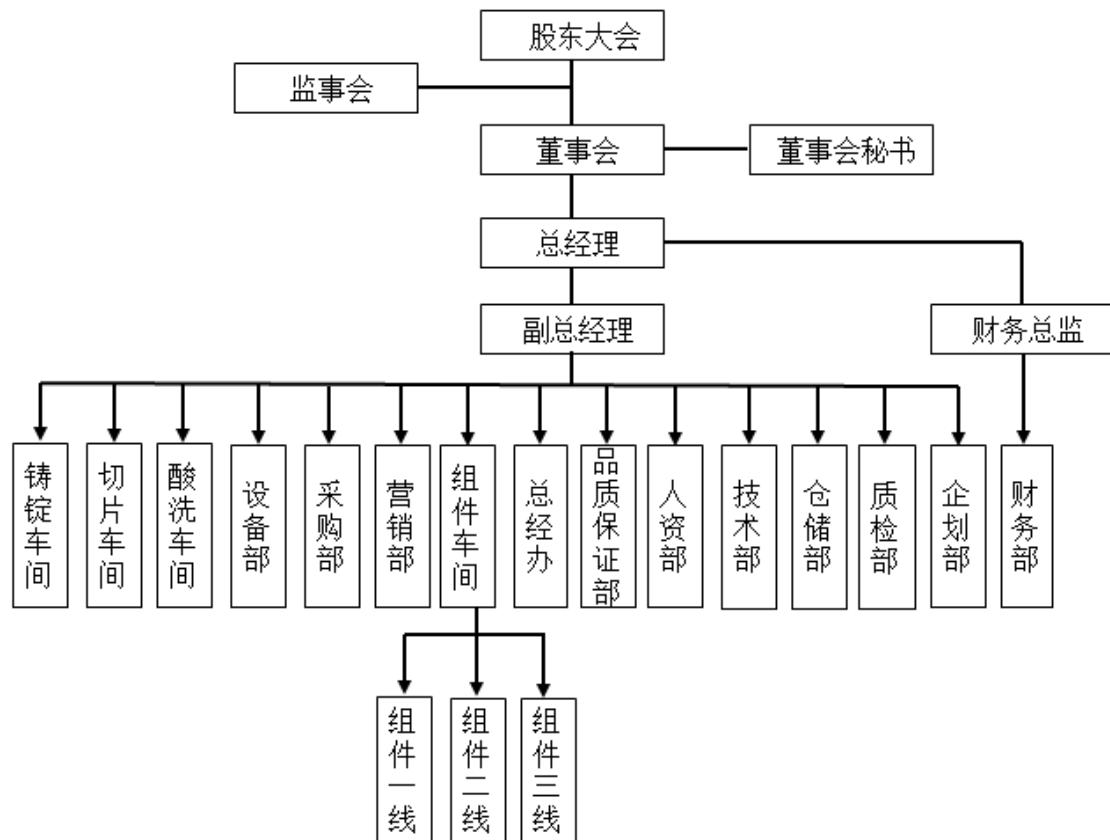




图：公司光伏发电系统实例

## 二、公司的组织架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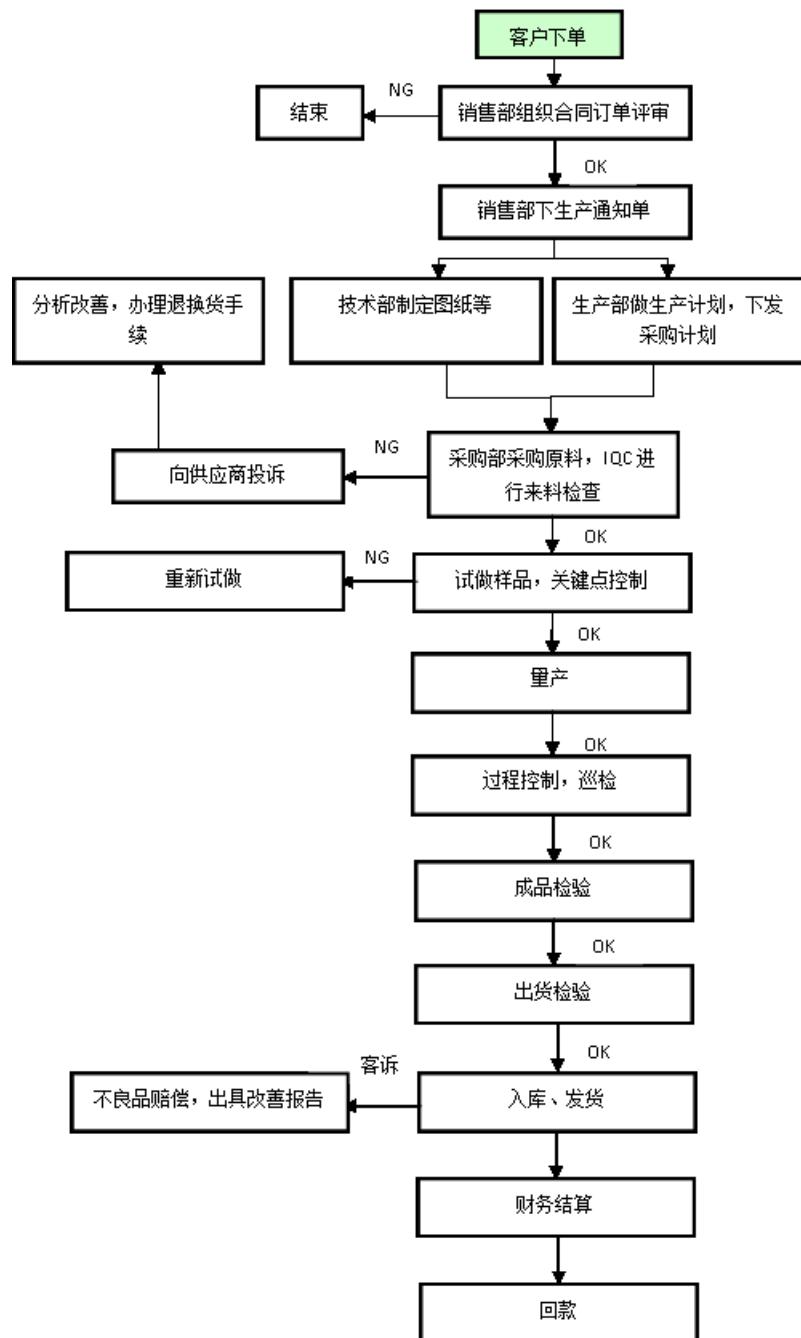
###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股东大会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公司设总经理 1 人，副总经理 1 人，财务总监 1 人，董事会秘书 1 人，分别负责不同的部门。公司下设 15 个部室，包括总经办、人力资源部、营销部、采购部、铸锭部、切片部、组件生产部、技术部和品质保证部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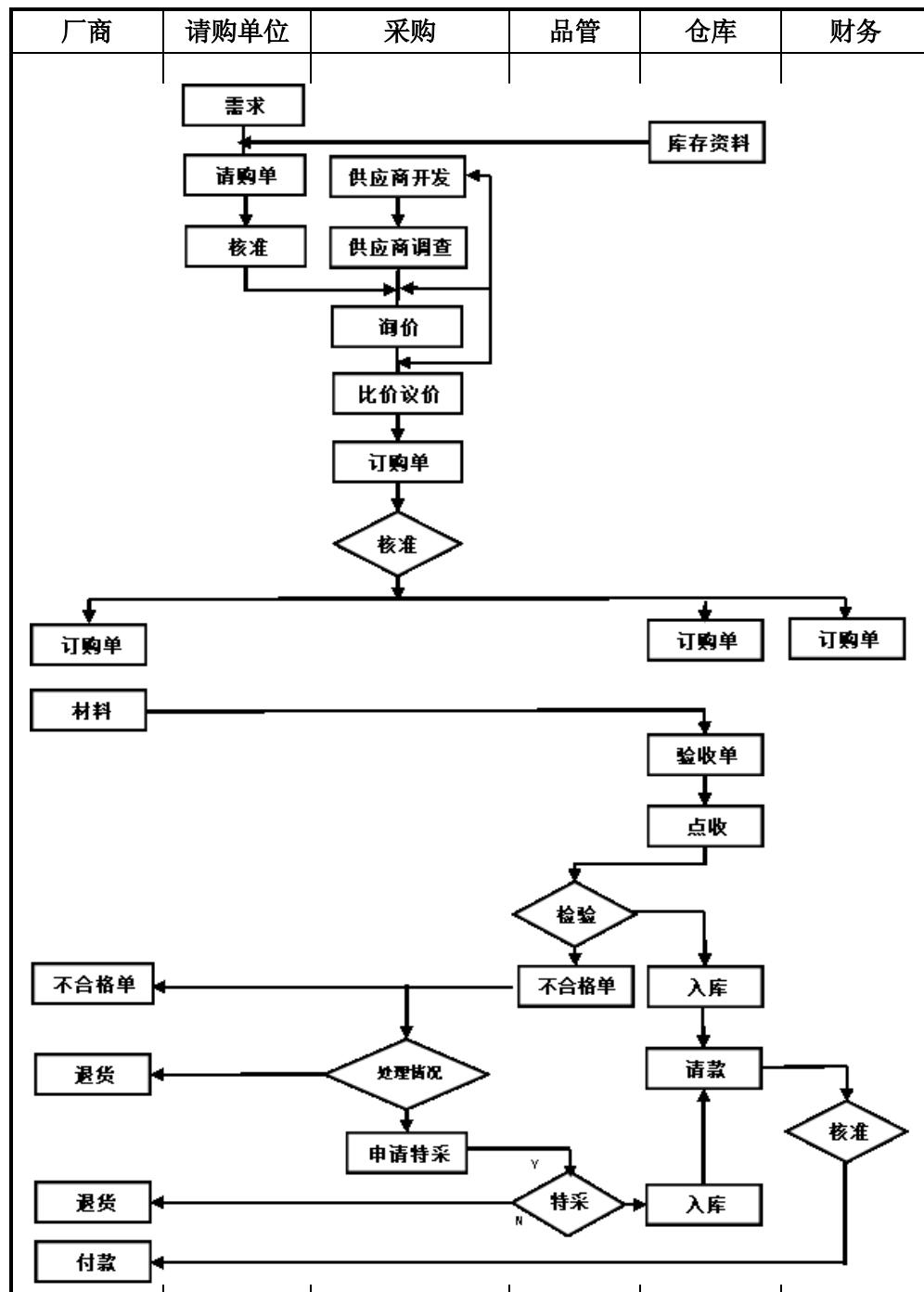
### (二)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业务流程包含采购、生产、销售、研发流程等，公司总体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 1、公司原材料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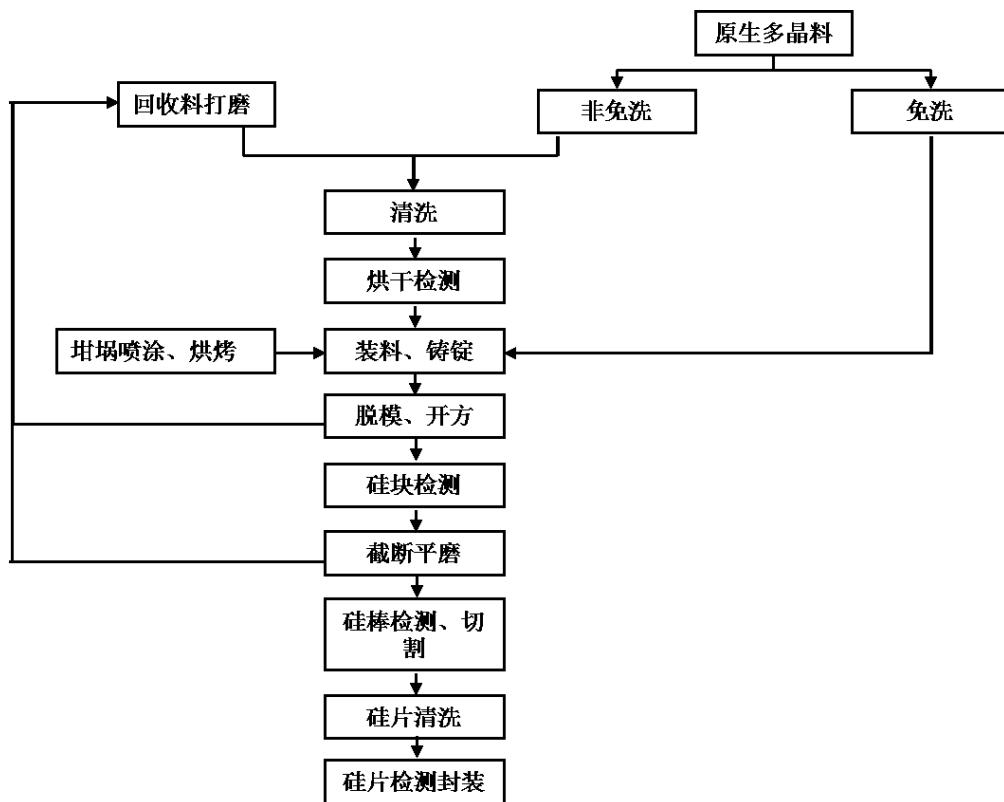
公司根据订单和库存量精确计算出投产时间和所需材料，制定合理的采购计划，通过电子平台，签订有效合同；供应商在指定的时间、将指定的品种、指定的数量送到指定的地点；公司将采购材料进行验收，合格原料安排入库，不合格与供应商联系退货。



## 2、公司产品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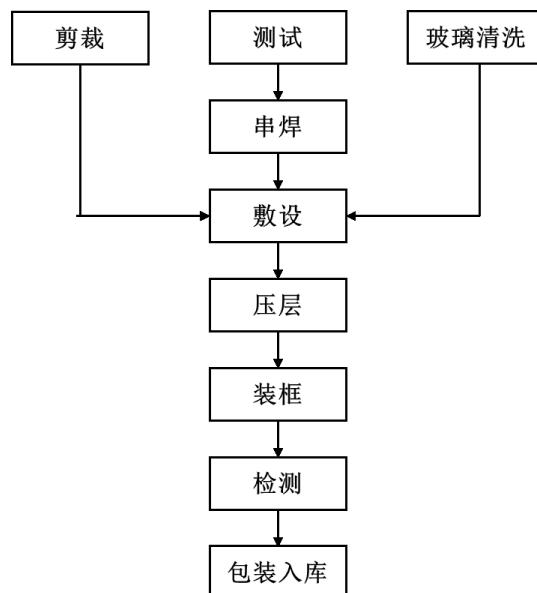
### (1) 硅片的生产流程

公司硅片原料为多晶硅，通过清洗、烘干、检测、铸锭、截断平磨、硅棒切割等工序，形成最终硅片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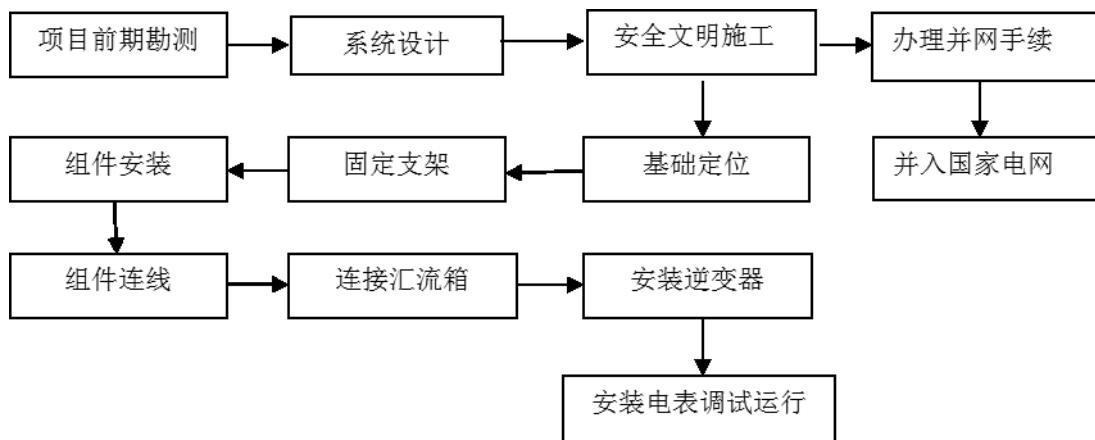
## (2) 组件的生产流程

公司光伏组件产品主要原料为电池片，以及背板、EVA、钢化玻璃等，公司将采购的电池片按照检测、串焊、敷设、压层、装框等工序制成组件成品，最后合格产品进行包装入库，并最终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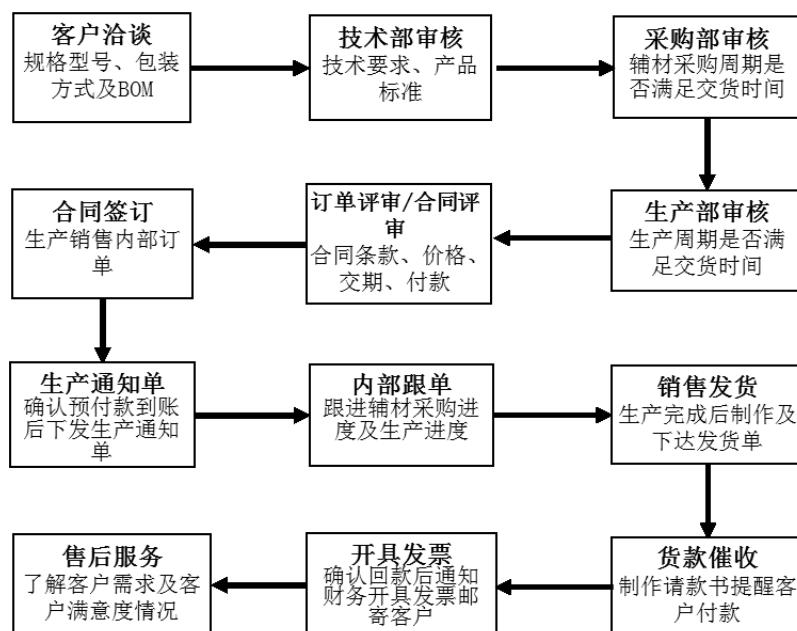
### (3) 公司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设计安装流程

公司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经过公司技术人员前期勘测、系统设计后确定施工方案，将发电系统各部件备齐后以打包整体向客户销售，由用户自行安装或请电工安装，经过调试运行等步骤后完成系统安装工作，随后客户办理发电系统并网手续，将光伏发电系统并入国家电网。



### 3、公司产品销售流程

公司销售流程包含客户洽谈、内部审核、合同签订、销售发货、售后服务等环节。



### 三、公司关键资源

####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 1、铸锭技术

铸锭过程中，按照产品需求及原料特性使用不同的铸锭工艺，以降低位错密度，减小热应力，产出高少子寿命低位错密度的高品质硅片。

**垂直梯度凝固技术：**是指在建立特定方向温度梯度的条件下使熔融合金沿着与热流相反的方向按照要求的结晶取向凝固的一种铸造工艺。

**全融高效铸锭技术：**在定向凝固技术的基础上在装料前对籽晶进行特殊处理后，在硅料熔化时不保留籽晶使其完全熔化从而得到高少子寿命低位错密度的高品质硅片的铸锭技术。

**半融高效铸锭技术：**在定向凝固技术的基础上在装料前对籽晶进行特殊处理后，在硅料熔化时保留籽晶使其完全熔化从而得到高少子寿命低位错密度的高品质硅片的铸锭技术。

**准单晶铸锭技术：**在定向凝固技术的基础上在装料前使用单晶硅料要进行无间隙平铺，在硅料熔化时保留单晶硅料使其不完全熔化，控制晶体生长并按照铺底单晶的晶格顺序进行生长，从而得到高少子寿命低位错密度的类似于单晶硅的高品质硅片的铸锭技术。

##### 2、硅片切割技术

**满载多线切割技术：**公司通过硅片满载多线切割技术研究，实现了 PV800 和 PV1000 机型的满载切割，解决了单刀切割长度短和切割稳定性差两个问题，提高成品率并降低了生产成本。

**薄刃化切割技术：**硅片切割通常使用的钢线直径为 120 微米，碳化硅标号为 1200#，公司通过改进切割工艺，调整切割参数和砂浆配置比例，能够将钢线直径降低至 100 微米、碳化硅标号提升至 2000#，该技术极大的降低了刀耗，提高硅片的出片数，降低了生产成本，增加了企业效益。

**砂浆回收利用技术：**公司通过离心机分离做到了碳化硅磨料的回收，通过压滤系统的使用做到了硅原料悬浮液的回收，该技术解决了砂浆切割完毕后就报废造成的资源浪费，目前回收率达到 75%以上，降低了生产成本。

### 3、组件生产技术

**组件高效抗 PID 技术：**组件采用抗 PID 技术，通过提高电池片减反射膜率，优化电池片表面钝化层等方法使组件具备抗 PID 性能。

**双玻组件生产技术：**公司生产的双玻组件由两片玻璃和太阳能电池片组成复合层，电池片之间由导线串、并联汇集到引线端。双玻组件较常规组件具有更长的使用寿命，平均使用寿命将达到 30 年，组件年衰退率小于常规组件，生命周期发电量高于常规组件 20%左右；玻璃强度高，可降低常规组件长期出现的蜗牛纹现象；由于使用双块玻璃制成组件，在防火等级上较常规组件高，无铝边框设计可降低 PID 衰减率。

**四栅组件生产技术：**公司设备能够满足四栅组件生产要求，提高电池片栅数是目前光伏行业的一个发展趋势，提高电池片栅数能够有效减少电流损失和功率耗损，具备高转换效率、高输出功率的特点，与传统三栅组件相比能够多输出至少一个档（5w）的功率；四栅组件具备降低出现隐裂和热斑的可能性，减少功率衰减风险。

**红外自动焊接技术：**电池片焊接时采用非接触式焊接，利用红外灯管加热，拥有上下预加热模组，焊接后的续加热模组；焊接过程分布加热，逐步升温，减少电池片热应力，具备高效高产能的特点。

**主栅线堆锡焊接技术：**采用主栅线堆锡焊接技术降低了焊接过程中出现虚焊、裂片、和锡丝锡渣等不良现象的几率，提高了光伏组件的成品质量和产量。

## （二）公司资产情况

公司主要财产包括无形资产、固定资产等。

### 1、无形资产

### (1) 土地使用权

截至尽职调查日，公司拥有四处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权证	坐落	面积	地类(用途)	权属类型	终止日期
1	玉田国用(2011)第369号	玉田县城内豪门路西北侧	72.47 亩	工业	出让	2059.3
2	玉田国用(2011)第370号	玉田县城内豪门路西北侧	67.91 亩	工业	出让	2059.3
3	玉田国用(2011)第371号	玉田县城内豪门路西北侧	78.13 亩	工业	出让	2059.3
4	玉田国用(2011)第372号	玉田县城内豪门路西北侧	78.03 亩	工业	出让	2059.3

公司改制完成后，上述土地使用权需由有限公司名下变更到股份公司名下。目前公司正在办理土地使用权权属变更手续。上述土地使用权均设定了抵押权。

### (2) 公司目前拥有 20 项实用新型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	权利期限
1	一种用于坩埚的搅拌器和搅拌系统	ZL 20112037280 4.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1.09.27	2011.09.27-2021.09.26
2	砂浆流量控制装置及砂浆灌浆系统	ZL 20112037216 7.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1.09.29	2011.09.29-2021.09.28
3	一种测量硅块的承载装置、硅块测量系统	ZL 20112037910 8.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1.09.30	2011.09.30-2021.09.29
4	一种多晶铸造炉空气供应应急系统	ZL 20112039312 5.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1.10.14	2011.10.14-2021.10.13
5	一种取消器	ZL 20112039279 4.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1.10.14	2011.10.14-2021.10.13
6	一种多晶铸造设备的真空系统	ZL 20112044147 4.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1.11.09	2011.11.09-2021.11.08
7	氮化硅喷雾系统	ZL 2011204214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1.10.28	2011.10.28-2021.10.27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	权利期限
		1.4				
8	一种开方导向轮	ZL 20112041711 7.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1.10.27	2011.10.27-2021.10.26
9	一种废钢线切割机	ZL 20112041730 6.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1.10.27	2011.10.27-2021.10.26
10	一种废气处理系统	ZL 20112042007 8.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1.10.28	2011.10.28-2021.10.27
11	一种稳定变温粘度测量系统	ZL 20112042143 0.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1.10.28	2011.10.28-2021.10.27
12	气动夹紧装置	ZL 20112042271 3.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4.11.24	2011.10.28-2021.10.27
13	一种石英棒测量机构	ZL 20142071090 4.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4.11.24	2014.11.24-2024.11.23
14	一种便携式电能电量测量装置	ZL 20142070983 0.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4.11.24	2014.11.24-2024.11.23
15	一种太阳能电池片焊接拉拔力测试装置	ZL 20142071077 0.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4.11.24	2014.11.24-2024.11.23
16	一种硅块切片机	ZL201420710 276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4.11.24	2014.11.24-2024.11.23
17	一种太阳能组件单体包装用打包装置	ZL201420709 746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4.11.24	2014.11.24-2024.11.23
18	一种自动串焊机焊带清洁装置	ZL201420709 948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4.11.24	2014.11.24-2024.11.23
19	一种定向固化保温热场	ZL201420710 143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2.17	2014.11.24-2024.11.23
20	一种可调式光伏材料裁剪装置	ZL201520113 518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2.17	2015.2.17-2025.2.16

公司改制完成后，上述专利权需由有限公司名下变更到股份公司名下。

公司拥有专利使用权 1 项，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序号	专利类型	许可方式	专利权人	许可期限
1	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应用在苹果树嫁接上的养护装置	ZL 200910183979.X	发明专利	独占许可	无锡市新区梅村镇同春太阳能光伏农业园	2011年3月28日至2017年3月28日

公司改制完成后，上述专利独占使用权需由有限公司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

### (3) 公司拥有商标权 1 项

序号	商标	注册人	编号	有效期	核定使用商品	取得方式
1		唐山海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第 8198160 号	2011 年 8 月 21 日至 2021 年 8 月 20 日	第 9 类 (光学灯；光学玻璃；蓄电池箱；蓄电池；太阳能电池)	原始取得

公司改制完成后，上述商标权需由有限公司名下变更到股份公司名下。目前公司正在办理专利权属变更手续。

## 2、固定资产

截至尽职调查日，公司拥有厂房、运输工具、设备等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累计折旧	期末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5,326,240.90	5,458,064.50	19,868,176.40	78.45%
机器设备	275,427,568.90	109,440,780.60	165,986,788.00	60.27%
运输设备	4,989,929.74	2,844,991.48	2,144,938.26	42.99%
电子设备	3,564,680.88	2,113,721.05	1,450,959.83	40.70%
合计	<b>309,308,420.40</b>	<b>119,857,557.70</b>	<b>189,450,863.00</b>	<b>61.25%</b>

公司的固定资产与公司的经营活动相匹配，在公司的日常经营中正常使用、状态良好。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61.25%，暂无面临淘汰、更新、大修等情况。

### (1) 公司房产情况

序号	权利号	地址	面积 (m <sup>2</sup> )	取得方式
1	玉田县房权证玉股份字第 201100844 号	玉田城内豪门路北侧	3885.96	自建

2	玉田县房权证玉股份字第 201100846号	玉田城内豪门路北侧	25536	自建
---	---------------------------	-----------	-------	----

### (2) 公司运输工具情况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的运输工具情况如下：

序号	号牌	品牌型号	车辆类型	发证日期
1	冀 B309J3	梅赛德斯奔驰 S350	小型轿车	2015.08.10
2	冀 B2U262	别克牌 SGW6517 GL8	小型普通客车	2010.7.9
3	冀 BL7578	依维柯牌 NJ5056XXYL3NS	中型厢式货车	2009.9.2
4	冀 BH6000	梅德赛斯奔驰 WDDUG8FB	小型轿车	2014.11.1
5	冀 B65M61	别克牌 SGM6527AT	小型普通客车	2010.3.16
6	冀 B2633G	奥迪牌 FV7201TFCVTG	小型轿车	2011.9.5
7	冀 B2S577	五菱牌 L2W6400B3	小型普通客车	2010.3.1
8	冀 B092MM	金杯牌 SY6521MS1BG	小型普通客车	2010.11.23
9	冀 BB017C	沃尔沃 YV1DZ995	小型越野客车	2010.6.22
10	冀 B1192G	雅阁牌 HG7241AB	小型轿车	2010.9.20

报告期内冀 B309J3 号车原登记在刘凤玲名下，但该车实际属公司财产，且已计入公司固定资产。该车已于 2015 年 8 月 10 日过户至公司名下。

### (3) 公司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生产机械设备名称	价值	取得方式	使用状态及处置	是否设置抵押
1	线切割机 PV1000	30,639,954.22	受让	在用	是
2	半导体晶圆切割设备	14,575,797.45	受让	在用	是
3	太阳能电池片全自动焊接设备	13,382,943.29	受让	在用	是
4	多晶浇注炉	13,194,467.26	受让	在用	是
5	半导体晶圆切割设备	13,142,543.14	受让	在用	是
6	多晶浇铸炉	13,015,951.58	受让	在用	是
7	多晶浇铸炉	11,776,071.12	受让	在用	是
8	太阳能电池片全自动焊接设备	9,089,815.66	受让	在用	是
9	Komax 太阳能电池片全自动焊接设备	6,326,715.85	受让	在用	是
10	线切割机 PV800	5,817,795.78	受让	在用	是
11	太阳能电池片全自动焊接设备	4,166,362.20	受让	在用	是
12	太阳能电池组件层压机	3,441,818.62	受让	在用	是
13	太阳能电池组件层压机	2,525,584.08	受让	在用	是
14	层压前后传送线	2,093,565.50	受让	在用	是
15	汉虹开方机	1,634,259.12	受让	在用	是
16	太阳能硅片分选机	1,250,242.62	受让	在用	是
17	平面磨床	1,084,900.20	受让	在用	是
18	太阳能硅片分选机	1,082,498.95	受让	在用	是

公司机器设备均有采购合同，采购发票，进口设备报关单据齐备。

公司与生产有关的关键设备简介如下：

1) 多晶硅铸造炉：采用美国 GT 公司设备。GT 公司在多晶硅炉生产上多年来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其设备稳定、高效、安全，是目前世界上最先进的多晶硅铸造炉。

2) 日本 NTC 多线切割机：日本线切割机性能轻便，油性切割液和水性切割液均可以使用，通用性好，质量可靠，设计细腻，具有方便操作、加工时间短、成品率高等优点。可应付切割超薄物件以及脆性材料，且材料的损耗少，加工品的精度好。

3) 全自动焊接设备 (TT 串焊机)，太阳能电池片排串装置：全球最大的光伏串焊系统生产商德国帝目 (TeamTechnik) 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生产的串接设备，帝目 (Team Technik) 串接机之所以受到欢迎主要在于它的几大技术性能表现得尤为突出：1、功能齐全；2、动作协调；3、破碎率低；4、全球仅有的可达到

1100-1200 片/单线。公司拥有 TT1200 型串焊机为国际上单道速度最快的全自动焊接机，主要体现在：1、年产能 25-30MWp；2、适用于不同类型或尺寸的电池片（125mm/156mm、两/三栅线）；3、灵活的焊接方式（红外线/激光）；4、双装置焊接带供给系统，可实现不停机换料；5、每小时 1200 片最大产能，3.0 秒的生产节拍。

4) 瑞士 HCT 开方机：瑞士 HCT 公司是一家专业化做开方机的公司，目前已经被美国应用材料公司收购，该公司生产的开方机一直保持着优良的品质。

5) 硅片自动分选机：进口自台湾台达公司。台达公司在世界电子自动化领域占有重要的位置，其硅片自动分选机代表世界一流水平。

6) 太阳能模拟器：电池组件生产完后，在生产线的末端通过阳光模拟器对每个组件进行测试，阳光模拟器的测量精度是组件能否以最高价售出从而使制造商获得最高利润的关键。瑞士 Pasan SA 生产的阳光模拟器已被德国莱茵集团（TÜV Rheinland）认证为 A+A+A+ 级（根据 IEC60904-9 标准，优于 AAA 级两倍），德国莱茵集团是国际领先的光伏测试机构和认证组织。

### （三）公司资质情况

序号	资质名称	主管机关	证书编号	颁发日期	有效期	备注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唐山市商务局	00732303	2010.02.23	长期	无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唐山海关		2015.1.23	长期	无

### （四）公司特许经营权情况

公司从事光伏相关业务无需特许经营权。

### （五）公司产品质量认证情况

公司多晶硅片、太阳能电池组件等太阳能光伏产品已通过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IEC61215、IEC61730 标准测试，获得德国 TÜV、VDE、澳大利亚 CEC、金太阳、CE、CB 等国际化认证，技术水平已达到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产品获得国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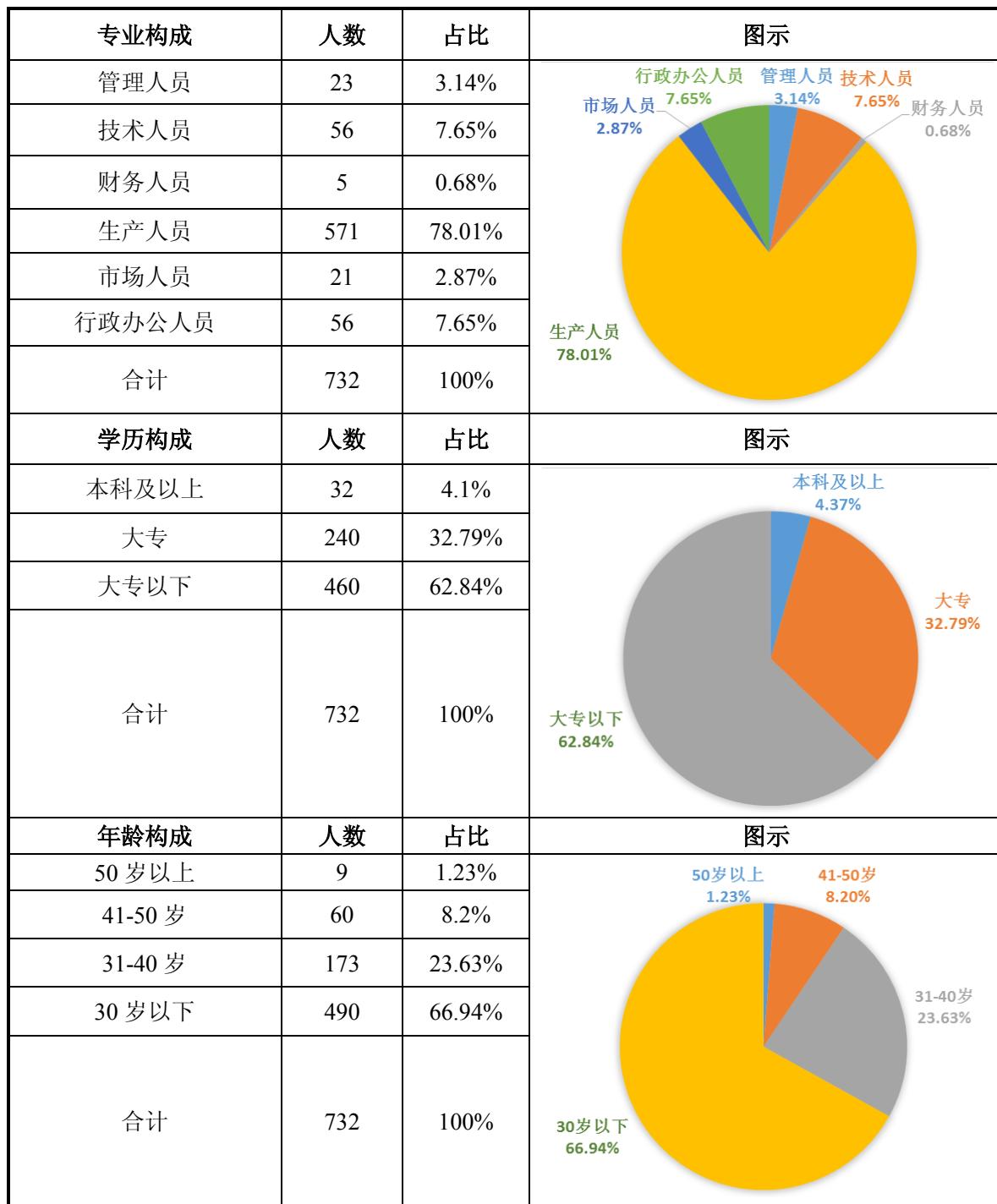
国际客户广泛认可。公司产品已获认证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认证名称	证书号	认证机构	说明	发证日期/起始日期
1	IS09001 认证	00213Q10699RO M	方圆标志认证 集团	质量体系认证	2013.01.29-20 16.01.28
2	ISO14001 认证	00213E20211RO M		环境体系认证	
3	CQC 认证	CQC12024067876 CQC12024067878 CQC12024067880 CQC12024067881	中国质量 认证 中心	金太阳认证, 产品符合 相关的质量、安全、性 能、电磁兼容等认证要 求	2012.02.27-20 16.02.27
4	CE 认证	N8140978666013 N8150178666018	TÜV 南 德意志	欧盟安全认证标志	2014.09.15 2015.01.23
5	TÜV 认证	Z2150178666017 Z2140978666014	TÜV 南 德意志	由德国 TÜV 技术检验 协会专为元器件产品 定制的一个安全认证 标志, 在德国和欧洲得 到广泛的接受	2015.01.23-20 20.01.12 2014.09.15-20 19.09.14
6	CEC 认证	Z2111178666004 Z2111178666004	TÜV 南 德意志	澳大利亚清洁能源协 会, 进入澳大利亚市场 必须通过 CEC 认证	2014.11.16
7	CB 测试	083-211.1165.02-0 00 083-211.1165.01-0 00	TÜV 南 德意志	CB 测试证书在“国际 电工委员会电工产品 合格测试与认证组织” 各成员国相互认可	2012.03.05
8	VDE 认证	40036210	德国 VDE	VDE 为德国电气工程 师协会, 对电工产品进 行检验和认证	2013.06.05

#### (四) 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概况

截止至 2015 年 6 月, 公司共有员工 732 人, 公司员工情况如下表:



##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卢建民、李伯勇、胡立光、杨雪松、柏海静，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比例	年龄

卢建民	组件车间主管	0%	42
李伯勇	技术总工程师	0%	38
胡立光	铸锭车间主管	0%	31
杨雪松	设备部主管	0%	38
柏海静	组件技术主管	0%	26

卢建民，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7月，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台大学法学专业，大专学历。2003年8月至2008年10月，担任唐山晶源电子有限公司质量主管、技术主管；2008年10月至2014年10月，担任同方国芯生产主管、质量主管；2014年10月至今，担任有限公司组件车间主管。2011年2月获得石英晶体谐振器新品研发二等奖，2014年4月获得河北省科学技术LED蓝宝石衬底片新品研发成果奖。

李伯勇，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7月毕业于玉田县第一职业中学，机电一体化专业，中专学历。1996年至1998年9月，任唐山邦德保温材料厂设备技术员；1998年10月至2008年5月，担任青岛邦德钢管有限公司设备部经理；2008年6月至今，担任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参与了“高效率晶硅太阳能电池及组件工程实验室”和“唐山市太阳能光伏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建设。

胡立光，男，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久居留权。2007年毕业于泰山学院应用科学技术系机电一体化专业；2007年7月至2008年2月担任山东泰安科诺型钢股份有限责任公司热扎车间技术员；2008年2月至2009年5月担任天津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担任保全；2009年5月至今担任有限公司铸锭车间主管。拥有实用新型专利三项，并主导多项技术改造。

杨雪松，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7月，毕业于河北能源工业学校机电一体化专业，中专学历。1998年1月至2005年5月，担任玉田县京东包装有限公司设备主管、车间主任，并被河北职改小组玉田职务评审委员会评为技术员；2005年5月至2009年10月，担任唐山康特通讯器件有限公司设备部组长；2009年10月担任有限公司设备部主管，拥有实用新型专利一项，并主导多项技术改造。

柏海静，女，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7月，

毕业于河北旅游职业技术学院数控技术专业，专科学历，CAD 高级制图员。2011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唐山海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历任工艺技术员、工艺工程师，现任公司组件技术主管。参与了“高效率晶硅太阳能电池及组件工程实验室”和“唐山市太阳能光伏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建设。

### （五）公司研发能力和技术储备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错位发展，使技术创新成为推动企业转型升级的强大引擎和内在驱动力。自成立以来公司坚持科学发展为前提，根据自身实际制订了“坚持自主创新的主线，消化吸收引进技术，努力打造以科技进步和创新为主导的核心竞争优势”的科技工作思路。在与外部合作研发中，公司坚持“精诚合作，强强联合”的信念，使产学研融合发展成为推动企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手段。

凭借公司较强的研发实力，公司“高效率单晶硅太阳能光伏组件生产技术”于 2014 年 6 月 13 日获得由河北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河北省科学技术成果证书，经鉴定该成果水平属于“国内领先”，该项技术成功应用于公司产品并产生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公司“电子功能陶瓷片生产技术”于 2013 年 6 月 13 日获得由河北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河北省科学技术成果证书，经鉴定该成果水平属于“国内领先”。

#### 1、公司省级工程实验室和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情况

经公司申请，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1 年 10 月批准公司进行工程实验室建设项目。实验室针对我国多晶硅太阳能电池制造行业存在的主要技术障碍，瞄准国际上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的技术发展趋势，着力研究原料掺杂技术、超声波清洗技术、绒面制备技术、减反射膜技术等，开发出高效率的多晶硅电池片技术并实现产业化，以大幅度降低光伏发电成本目标，推动太阳能光伏发电技术的普及应用。2013 年 6 月实验室通过河北省发改委验收，成为唐山市第一家省级工程实验室。

公司成立之初便设立电池技术研发中心，2012 年公司技术中心由河北省发改委、河北省科技厅、省工信厅等多部门共同认定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2014

年技术中心顺利通过复审评价。

## 2、公司省、市级光伏科研项目情况

截止目前,公司共承担河北省级科研项目一个,唐山市级光伏科研项目三个:公司与河北工业大学合作开展的“新型高效 HIT 太阳电池关键技术开发”为省级科研项目,目前正在进程中。市级科研项目三个,分别为“太阳能级多晶硅片满载多线切割技术研究”、“唐山市海泰高效率晶硅太阳能电池组件研发中心”、“唐山市太阳能光伏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均已获得唐山市科学技术局验收。

## 3、公司产学研合作情况

为了加强中长期发展战略,公司 2015 年先后与河北工业大学、南开大学开展科研方面的合作,合作开展“新型高效 HIT 太阳电池关键技术开发”、“新型高效非晶硅/多晶硅异质结太阳电池探索研究”等课题,给公司带来良好的技术和经济效益,探索出了一条产学研用结合的模式。公司与河北工业大学共同建立的“高效率太阳能电池组件研发中心”被认定为唐山市民营特色研发机构,同时承担了“唐山市太阳能光伏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建设任务。

## 4、公司新产品开发情况

### (1) 公司近期研发计划

公司近期将完善低位错全融多晶铸锭、抗 PID、低衰减高效率组件、薄刃化硅片切割等技术研究和推广,集中力量开发双玻组件和四栅线组件等新产品,持续提高组件产品转换效率,降低光伏发电成本。公司近期重点开发项目如下:

序号	课题名称	课题内容	进展情况
1	硅片满载多线切割技术研究	采用两端缩线网加工技术,避免“分叉”导致崩边和缺角不良,降低断线率,提高了良品率,增加了出片率。改进切割工艺,实现钢线速度、工作台进刀速度、砂浆温度、砂浆流量的同步变化,保证了满载切割的质量。	已完成
2	电子功能陶瓷片技术研发	导入光栅测试技术,研制树脂磨轮,解决陶瓷棒表面的平行度、垂直度及光洁度问题。通过多线网补偿修正技术,解决加工线损造成的误差难题。	已完成

3	抗 PID 衰减技术研究	揭示高电压下离子迁移和热载流子现象产生的模式，消除负偏压下湿漏电流隐患，阻断玻璃中 Na、Ca 析出途径，降低电位诱发衰减。	正在进行
4	高透高导热型 EVA 的应用	通过实验论证，揭示不同玻璃背板与高透高导热 EVA 间的内聚关系，寻找最佳组合和工艺方案，增强紫外光透过能力，使其具有更好的耐候性。	正在进行
5	多晶铸锭多元化材料工艺	重点研究不同电导率、少子寿命的多种硅原料混合制备硅锭的技术，分析镓与硼之间的掺杂关系，降低位错、用全融技术替代梯度凝固，实现材料多元化，降低成本。	正在进行
6	优化组件封装工艺	引入镀膜玻璃，解决层压过程中蓝光问题，提高 300-400 纳米波长可见光的吸收，提高弱光响应，增加光吸收率。	已完成
7	提高组件转换效率	自动焊接时同步激光镭射温度反馈，减少电池片输出电流、电压损失。主栅线堆锡焊接控制工艺技术优化，采用螺旋式堆焊技术，降低并联电阻。	正在进行
8	双玻组件产品开发	开发双玻组件产品，全部使用玻璃复合，取代传统背板，解决电池片间漏光导致的功率损失，有效消除蜗牛纹，提高电站发电效率。	正在进行

## (2) 公司中期研发计划

公司中期计划为新型高效产品开发，以及相关研究平台的建立与完善，具体如下：

序号	课题名称	课题内容	进展情况
1	新型高效 HIT 太阳电池关键技术研究	2017 年前，通过理论模拟和实验研究，揭示非晶硅钝化层在多晶硅表面的生长模式，建立理论模型；低温条件下制备宽带隙、高电导率和低表面/界面复合的 P 型微晶硅氧薄膜；制备出非晶硅/多晶硅异质结太阳电池，并使转换效率达到 18%。	正在进行
2	行业标准制定	2016 年，参与完成基于《半导体材料多线切割机》行业标准（计划号：2014—1728P-SJ）的制定。	正在进行

## 5、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研究开发费用	8,732,857.39	27,265,755.25	13,010,576.86
占营业收入比重	1.70%	3.75%	3.69%

## 四、公司主要业务相关情况

### (一) 收入的构成及规模

#### 1、报告期业务收入情况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09,596,118.25	99.30%	726,607,051.13	100%	352,441,796.89	100%
其他业务收入	3,583,935.15	0.70%	-	-	--	-
合计	513,180,053.40	100%	726,607,051.13	100%	352,441,796.89	100%

注：其他指公司出售少量原辅料及向中国电信公司出租信号塔场地费收取的费用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收入保持明显增长态势，主营业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2013年、2014年均为100%，2015年主营业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99.3%，公司业务明确。

#### 2、报告期收入按产品分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产品分类收入构成如下：

产品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金额(元)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金额(元)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太阳能电池组件	473,972,661.09	92.36%	705,448,195.49	97.09%	317,966,708.89	90.22%
太阳能多晶硅片	10,173,798.10	1.98%	7,405,541.14	1.02%	27,375,687.81	7.77%
加工费	25,449,659.06	4.96%	13,753,314.50	1.89%	7,099,400.19	2.01%
其他	3,583,935.15	0.70%	-	-	-	-
合计	513,180,053.4	100.00%	726,607,051.13	100.00%	352,441,796.89	100.00%

### (二) 主要客户类型及前五大客户情况

#### 1、主要客户类型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太阳能电站项目建设方，组件产品为主要的项目产品资

源，产品使用周期较长，行业特性以及产品特性决定了公司主营产品所涉及的客户比较稳定，而且交易量比较大。

## 2、报告期前五大客户情况

2015 年 1-6 月前五大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内容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香港钜升国际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196,949,258.44	38.38%
2	上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135,228,395.33	26.35%
3	日本西控株式会社	销售组件	35,714,238.92	6.96%
4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组件代工	19,124,460.21	3.73%
5	日本 BELL 株式会社	销售组件	13,642,552.58	2.66%
合计			400,658,905.48	78.08%

2014 年前五大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内容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香港钜升国际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371,970,967.30	51.19%
2	上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107,179,207.69	14.75%
3	日本西控株式会社	销售组件	73,194,318.69	10.07%
4	阳光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16,000,183.61	2.20%
5	日本新东实业株式会社	销售组件	7,425,716.59	1.02%
合计			575,770,393.88	79.23%

2013 年前五大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内容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香港钜升国际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254,610,130.31	72.24%
2	茂迪（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多晶硅片销售	15,623,504.27	4.43%
3	日本西控株式会社	销售组件	7,596,904.21	2.16%
4	美国康宁公司	陶瓷玻璃片加工	5,460,641.88	1.55%

序号	客户名称	内容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5	山东力诺太阳能材料有限公司	组件代工	2,505,461.45	0.71%
合计			285,796,642.12	81.09%

### 3、公司海外客户基本情况介绍

序号	海外客户名称	中文名称	客户获取方式	与公司的合作模式	是否通过境外经销商实现销售
1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锯升国际有限公司	与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合作	FOB 贸易方式 购买组件	否
2	Solargiga Energy (Hongkong) Company Limited	阳光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与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合作	FOB 贸易方式 购买组件	否
3	Nemy, Inc	日本 NEMY 株式会社	直接开发	CIF 贸易方式 购买组件	否
4	West begin co., ltd	日本西控株式会社	直接开发	DDP/CIF 贸易方式 购买组件	否
5	BELL Circuiltons Japan K. K.	日本 BELL 株式会社	直接开发	DDU 贸易方式 购买组件	否
6	SHINTO JITSUGYO CO., LTD	日本新东实业有限公司	直接开发	CIF 贸易方式 购买组件	否
7	Corning Incorporated	美国康宁公司	直接开发	来料加工生产 玻璃陶瓷背板	否

注：FOB 为出口货物离岸价，CIF 为到岸价，CIF 价=FOB 价+运费+保费，DDP 价为到达目的地港完税清关后交货，在 CIF 价基础上保护清关及交税，DDU 价为到达目的地未完税交货。

香港锯升国际有限公司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为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下属贸易公司，注册地为香港。阳光能源是国内唯一一家获得太阳能电池用单晶硅锭国家免检产品殊荣，集科研、生产、销售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在光伏行业实力较强。

阳光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Solargiga Energy (Hongkong) Company Limited)：为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下属贸易公司，注册地为香港。

日本 NEMY 株式会社 (Nemy, Inc)：是日本一家有着几十年历史的企业，以前主要从事防雪支架、空调等业务，近几年涉足光伏行业，主要从事太阳能电站建设，从海泰购买太阳能电池组件开发电站。

日本西控株式会社 (West begin co., ltd)：日本最大的光伏电站建设商，投资和建设规模在日本市场连续 7 年排名第一，并且业务发展可持续，是日本最重要的价值客户之一。其项目遍布日本全国各地，在业界具有代表性和风向标效应，在日本全国光伏业界具有较强的影响力。

日本 BELL 株式会社 (BELL Circuirts Japan K. K. )：光伏电站建设企业，在欧美地区较为著名，主要从事 EPC 工程总包业务，建好的太阳能电站装机并网持有或者直接出售电站。

新东实业株式会社 (SHINTO JITSUGYO CO., LTD)：新东实业株式会社有着七八十年的历史，以前主要从事服装产业，受日本新能源政策影响 2013 年进入光伏行业，目前主要是从事小型太阳能发电站的投资和建设。

美国康宁公司 (Corning Incorporated)：特殊玻璃和陶瓷材料的全球领导厂商。基于 160 多年在材料科学和制程工艺领域的知识，康宁创造并生产出了众多被用于高科技消费电子、移动排放控制、电信和生命科学领域产品的关键组成部分。

#### 4、报告期公司与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合作产生的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锦州阳光下属公司锦州鑫华阳光商贸有限公司、锦州锦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电池片等原材料，将制成的光伏组件成品销售给锦州阳光的下属公司香港钜升国际有限公司及阳光能源（香港）有限公司，并由公司直接发往其指定的客户。另外，2014 年及 2015 年公司还同锦州锦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为中电投进行了少量的组件加工业务。公司与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合作模式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之“五、公司的商业模式”之“4、公司与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的合作模式”。

#### 2015 年 1-6 月与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收入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内容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香港钜升国际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196,949,258.44	38.38%

2	锦州锦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电投组件 加工费	3,097,796.68	0.60%
	合计		200,047,055.12	38.98%

### 2014年与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收入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内容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香港钜升国际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371,970,967.30	51.19%
2	阳光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16,000,183.61	2.20%
5	锦州锦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电投组件 加工费	7,387,430.40	1.02%
合计			395,358,581.31	54.41%

### 2013年与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收入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内容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香港钜升国际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254,610,130.31	72.24%
合计			254,610,130.31	72.24%

公司报告期内与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销售收入所占比重较高,存在较大的客户依赖性。公司自2013年6月起与阳光能源公司开始合作,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凭借优秀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和先进的光伏组件制造工艺,成为锦州阳光的稳定合作伙伴,拥有较强的客户粘性。目前公司正在均衡拓展各项业务,发展国内市场,并积极向产业链下游发展分布式发电项目,报告期内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合计销售占比从2013年的72.24%下降到2015年的38.98%,单一客户依赖程度正在逐渐减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客户任职或占有权益。

### (三)公司的主要供应商情况

#### 1、主要原材料及供应情况

公司采购原材料主要为多晶硅原料、电池片、EVA 胶膜、边框等，其中多晶硅原料全部向市场直接采购；电池片绝大部分为直接采购，小部分为公司制成硅片后由外协制成电池片；EVA 胶膜、边框等辅料由公司向市场直接采购。

## 2、报告期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公司 2015 年 1-6 月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内容	金额（元）	占公司采购支出的比例
1	锦州鑫华阳光商贸有限公司	电池片、原辅材料等	168,787,570.94	33.39%
2	锦州锦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电池片、原辅材料等	84,920,142.64	16.80%
3	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电池片、原辅材料等	67,028,694.20	13.26%
4	上海航天科学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电池片	66,926,660.43	13.24%
5	茂迪（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池片	30,478,568.65	6.03%
合计			418,141,636.86	44.79%

公司 2014 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内容	金额（元）	占公司采购支出的比例
1	锦州锦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电池片、原辅材料等	411,024,450.93	54.31%
2	上海航天科学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电池片	125,426,594.93	16.57%
3	连云港神舟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池片、原辅材料等	56,602,800.00	7.48%
4	锦州鑫华阳光商贸有限公司	电池片、原辅材料等	45,460,064.47	6.01%
5	茂迪（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池片	8,582,026.76	1.13%
合计			647,095,937.09	85.51%

公司 2013 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内容	金额（元）	占公司采购支出的比例
1	锦州锦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电池片、原辅材料等	280,080,581.12	69.01%
2	元晶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电池片等	24,393,925.00	6.01%

3	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多晶硅料	13,933,791.62	3.43%
4	茂迪（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池片	10,045,333.51	2.47%
5	昱晶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池片	4,000,758.92	0.99%
合计			332,454,390.17	81.9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供应商中任职或未占有权益。

公司光伏产品主要原材料为多晶硅料、多晶电池片等，其中多晶硅原料由公司向市场采购，分为国内采购和进口两种方式，市场供应充足选择面较宽；多晶电池片绝大部分向市场直接采购，一小部分电池片由公司制作硅片后由外协厂家外协制成电池片，报告期内外协成本占采购成本比重不足1%，占比较小。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外协厂家包括北京飞行博达电子有限公司、浙江光隆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报告期公司向锦州锦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采购支出比重较高，存在单一供应商占比较高情况，公司与供应商进行长期稳定合作能够降低频繁更换供应商所带来的原料品质波动，提升最终产品质量。目前我国电池片市场规格型号齐全，供应量充足，公司在采购时可自由选择供应商，不存在对供应商的依赖性。

#### （四）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公司与锦州锦懋框架采购协议

公司向锦州锦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电池片、钢化玻璃、铝制边框等原料，数额较大、采购较为频繁，因此公司与锦州锦懋以框架采购协议形式进行采购活动。2013年6月26日，公司与锦州锦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采购框架协议，协议约定采购价格为双方协议达成，由共同采购材料产生的费用，由双方根据各自比例对应分担。供货方式为根据海泰新能生产所需，双方共同确定交货时间、交货数量。

##### 2、公司与香港钜升采购基础协议

公司于2013年5月1日与香港钜升国际有限公司签订了产品采购基础协议，

合同有效期至 2015 年 5 月 1 日，并自动续期。该基础采购协议对买卖双方使用货币、发货与收货港口、交货期限等进行了宽泛的约定，在买卖双方实际交易中，双方在采购协议的基础上进行合作，香港钜升以具体采购合同方式向公司采购光伏组件产品，产品具体价格、性能参数、质量保证等详细信息在具体采购合同中体现。

### 3、重大采购合同

公司在采购过程中按生产需要与供应商签订批次采购合同，采购主要内容为多晶电池片、硅料，以及钢化玻璃、铝制边框等，供应商按批次向公司销售原材料。公司报告期内重要采购合同主要以电池片合同为主，按照单次合同金额较大选取，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主要内容	金额	签订年月	合同履行现状
1	昱晶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池片	632,115.90 美元	2013 年 5 月	执行完毕
2	元晶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池片	2,696,400.00 美元	2013 年 5 月	执行完毕
3	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多晶硅料	2,850,000.00 人民币元	2013 年 8 月	执行完毕
4	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多晶硅料	3,800,000.00 人民币元	2013 年 9 月	执行完毕
5	茂迪（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池片	5,340,600.00 人民币元	2013 年 11 月	执行完毕
6	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多晶硅料	3,800,000.00 人民币元	2013 年 11 月	执行完毕
7	茂迪（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池片	5,342,250.00 人民币元	2013 年 12 月	执行完毕
8	江苏顺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电池片	5,278,500.00 人民币元	2014 年 2 月	执行完毕
9	上海航天科学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电池片	138,250,000.00 人民币元	2014 年 11 月	执行完毕
10	连云港神舟新能源有限公司	玻璃、铝制边框等	56,250,548.14 人民币元	2014 年 11 月	执行完毕
11	茂迪（苏州）新能源	电池片	2,522,225.00 人民币元	2015 年 1 月	执行完毕

	有限公司				
12	杭州大和热磁电子有限公司	电池片	5,952,000.00 人民币元	2015 年 1 月	执行完毕
13	茂迪（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池片	11,844,000.00 人民币元	2015 年 1 月	执行完毕
14	茂迪（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池片	4,345,155.00 人民币元	2015 年 3 月	执行完毕
15	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电池片	67,028,694.20 人民币元	2015 年 4 月	执行完毕
16	连云港神舟新能源有限公司	玻璃、铝制边框等	29,936,116.20 人民币元	2015 年 4 月	执行完毕
17	茂迪（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池片	4,806,300.00 人民币元	2015 年 7 月	执行完毕
18	茂迪（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池片	4,806,300.00 人民币元	2015 年 7 月	执行完毕
19	张家港市互惠光电有限公司	光伏组件	89,456,162.40 人民币元	2015 年 9 月	正在执行
20	北京飞行博达电子有限公司	硅片外协加工	1,194,720.00 人民币元	2015 年 10 月	正在执行
21	山东大海集团有限公司	光伏组件	35,600,427.40 人民币元	2015 年 10 月	正在执行
22	苏州宇邦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光伏用合金带	954,448.00 人民币元	2015 年 10 月	执行完毕
23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多晶硅料	1,090,000.00 人民币元	2015 年 11 月	正在执行
24	北京飞行博达电子有限公司	硅片外协加工	1,035,553.20 人民币元	2015 年 11 月	正在执行
25	苏州宇邦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光伏用合金带	962,368.00 人民币元	2015 年 11 月	正在执行

#### 4、重大销售合同

公司报告期重大销售合同主要以太阳能组件合同为主，兼有部分多晶硅片销售合同，合同对方包含日本西控、日本 BELL、比亚迪等知名客户。报告期重大销售合同按单次合同金额较大选取，如下表所示：

序	合同对方	合同	金额	签订年月	合同
---	------	----	----	------	----

号		主要内容			履行现状
1	北京天昱朝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太阳能组件	3,027,840.00 人民币元	2013 年 04 月	执行完毕
2	香港钜升国际有限公司	太阳能组件	5,995,510.13 美元	2013 年 07 月	执行完毕
3	茂迪（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多晶硅片	9,300,000.00 人民币元	2013 年 11 月	执行完毕
4	日本西控株式会社	太阳能组件	336,042,000.00 日元	2013 年 12 月	执行完毕
5	日本 HT 太阳能株式会社	太阳能组件	49,639,650.00 日元	2014 年 4 月	执行完毕
6	香港钜升国际有限公司	太阳能组件	7,816,005.12 美元	2014 年 6 月	执行完毕
7	日本西控株式会社	太阳能组件	705,101,760.00 日元	2014 年 7 月	执行完毕
8	日本新东实业株式会社	太阳能组件	51,480,000.00 日元	2014 年 8 月	执行完毕
9	上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太阳能组件	102,033,508.50 人民币元	2014 年 10 月	执行完毕
10	上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太阳能组件	102,459,588.00 人民币元	2014 年 10 月	执行完毕
11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太阳能组件	3,888,119.06 人民币元	2014 年 12 月	执行完毕
12	日本 BELL 株式会社	太阳能组件	1,439,838.40 美元	2014 年 12 月	执行完毕
13	香港钜升国际有限公司	太阳能组件	3,201,342.34 美元	2015 年 1 月	执行完毕
14	香港钜升国际有限公司	太阳能组件	9,525,599.50 美元	2015 年 2 月	执行完毕
15	日本 Nihon Forest 株式会社	太阳能组件	75,393,760.00 日元	2015 年 3 月	执行完毕
16	日本 BELL 株式会社	太阳能组件	1,438,400.00 美元	2015 年 3 月	执行完毕
17	上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太阳能组件	98,521,137.00 人民币元	2015 年 4 月	正在执行
18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太阳能组件	16,107,224.00 人民币元	2015 年 6 月	执行完毕
19	锦州锦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太阳能组件	40,191,368.00 人民币元	2015 年 8 月	正在执行
20	日本 HT 太阳能株式会社	太阳能组件	159,667,200.00 日元	2015 年 8 月	正在执行
21	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太阳能组件	90,359,760.00 人民币元	2015 年 9 月	正在执行

22	尚义县顺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太阳能组件	121,120,000.00 人民币元	2015 年 10 月	正在执行
23	河北三龙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太阳能组件	121,120,000.00 人民币元	2015 年 10 月	正在执行
24	阳原聚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太阳能组件	136,260,000.00 人民币元	2015 年 10 月	正在执行
25	北京京仪集团涿鹿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太阳能组件	80,000,000.00 人民币元	2015 年 11 月	正在执行

## 5、公司重大借款合同情况

公司重大借款合同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之（一）短期金额款情况”。

## 6、公司重大担保合同情况

公司重大借款合同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之（一）短期金额款情况”。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专业生产太阳能多晶硅锭、硅片、太阳能电池组件等光伏产品，致力于为社会提供高品质的光伏产品和服务。公司不断进行科技研发，凭借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持续改进光伏产品生产工艺，提高产品品质。公司主要客户包括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日本西控株式会社、日本 BELL 株式会社、深圳比亚迪、上海太阳能科技、山东力诺光伏、光为绿色新能源等几十家知名企业。公司主要通过销售人员与客户直接沟通、参与客户招标项目、参加专业型展会等方式获取订单。公司报告期内主要通过太阳能多晶硅片和电池组件的生产及销售活动获取收入，公司也通过受托加工获取部分利润。2014 年起公司产品订单大幅增长，同时公司产能释放，规模效应显现，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6 月毛利率分别为 1.25%、11.42%、11.21%，略高于光伏同行业公司，体现出较强的竞争优势。

### 1、公司的采购模式

目前，公司原辅材料基本上以国内供应商为主，国外进口原辅材料为辅。为

减少生产成本，提高工作效率，公司目前将 MRP (MATERIAL REQUIREMENT PLANNING)采购模式、JIT (JUST IN TIME) 采购模式、电子采购模式相结合。根据订单和库存量精确计算出投产时间和所需材料，制定合理的采购计划，通过电子平台，签订有效合同，要求供应商在指定的时间、将指定的品种、指定的数量送到指定的地点。

报告期公司外协采购占公司采购比重较小，公司外协采购模式主要有两种情况：一是发出多晶硅片，由电池片厂家加工成电池片；二是委托组件代工厂生产太阳能电池组件产品，公司发出用于生产组件的原辅材料，由外协加工厂组装成组件，在加工过程中，公司安排技术人员在外协加工厂对生产过程的每一环节进行严格检验和质量控制，检验合格报公司销售部门按合同约定时间发货。

## 2、公司的生产模式

公司的产品完全按照订单组织原辅材料的采购、产品标准的确定、生产工艺的设计、生产计划的安排与制造和最终产品的包装检验。所以公司采取以销定产模式，应用太阳能电池组件产品专业化的设计能力、制造能力和实验室级的检验能力，与供应商合作，向太阳能电站建设商和营运商提供高性价比的太阳能光伏组件产品和服务。在整个生产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生产，由公司质检部门对原料、生产过程、产成品进行质量检验和监督管理。

公司光伏组件产品的生产方式为向市场采购多晶硅电池片后组装成为光伏组件成品，公司拥有多晶硅铸锭设备和切片设备，产出的多晶硅锭和多晶硅片全部出售或外协成为电池片，公司无多晶硅与电池片的相关生产设备，不进行多晶硅的提纯及电池片的生产活动。

## 3、公司的销售模式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太阳能多晶硅片和太阳能电池组件，主要服务于太阳能发电及电站建设企业，公司与电站建设项目的分销商、承包商和电站运营商等客户也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由于客户对太阳能电池组件的版型、单板瓦

数及转换效率要求不尽相同，产品绝大部分为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制作，以直销方式为主。公司通过销售人员与客户直接沟通、中间人介绍、参与客户招标项目、参加专业型展会等方式开拓国内外市场，培养新客户、维持老客户，使公司产品在下游市场中形成了较好的口碑效应，客户群不断扩大，也获得了较好的品牌认可度。

#### 4、公司与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的合作模式

2013 年起，光伏行业整体复苏，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新增订单较多，生产能力无法满足订单需求，故与公司形成合作关系以填补其产能缺口。公司与其合作模式为：海泰新能向锦州阳光下属公司锦州鑫华阳光商贸有限公司、锦州锦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电池片等原材料，将光伏组件成品销售给香港钜升国际有限公司、阳光能源（香港）有限公司（均为锦州阳光下属公司），并由海泰新能将产品发往其指定的客户。公司已与锦州锦懋签订了框架采购协议，与香港钜升签订了采购基础协议，并以此建立起与锦州阳光的完整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与锦州阳光及香港钜升的采购销售业务，均有销售合同、运输单据、发票等相关凭证真实齐备，具有真实交易背景，与同期公司其它采购、销售价格相比，交易价格公允。

###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可归类为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表》（GB\_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可归类为：C3825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 C 制造业中的 C3825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行业。

#### （一）国内外行业发展历程

1839 年，法国科学家贝克雷尔发现光照能使半导体材料的不同部位之间产生电位差，这种现象后来被称为“光生伏特效应”，简称“光伏效应”。1954 年，美国科学家恰宾等人在美国贝尔实验室首次制成了实用的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由此诞生了将太阳光能转换为电能的实用光伏发电技术。20 世纪 70 年代后，

随着全球能源短缺和环境污染等问题日益突出，太阳能光伏发电因其清洁、安全、便利、高效等特点，已成为世界各国普遍关注和重点发展的新兴产业。因此各国均大力发展太阳能利用技术，其中发达国家因其经济发达、能源消耗大而起步较早，日本、欧美等国家在技术和应用上都处于领先地位。

我国太阳能发电自 1958 年开始起步，1971 年成功地首次应用于东方红二号卫星上，1973 年开始应于地面。我国的太阳能发电工业在八十年代以前尚处于雏形，技术方面的发展一直处于落后水平，与日本、美国、德国等先进国家相比差距较大。九十年代以后，随着我国光伏产业初步形成和成本降低，应用领域开始向工业领域和农村电气化应用发展，市场稳步扩大，并被列入国家和地方政府计划。2005 年开始，在全球旺盛的市场需求和相关政策的刺激下，我国产能光伏迅速增长，2011 年初，我国以电池片计算的产能达到 55GW 左右，产品 90% 以上出口欧美市场。2011 年，欧洲国家为了应对债务危机，被迫削减新能源补贴，市场空间骤然收窄，光伏产品价格骤降，并引来美国、欧盟的“双反”，2012 年，我国光伏行业出现产能过剩现象。我国光伏行业在内忧外困中进行了产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从 2013 年下半年开始，行业出现回暖迹象；2014 年，我国光伏企业已经基本摆脱了对欧美的依赖，对欧美出口占比明显降低；2015 年上半年，光伏企业盈利状况明显好转，多数企业扭亏为盈，行业总体处于回暖状态。

## （二）行业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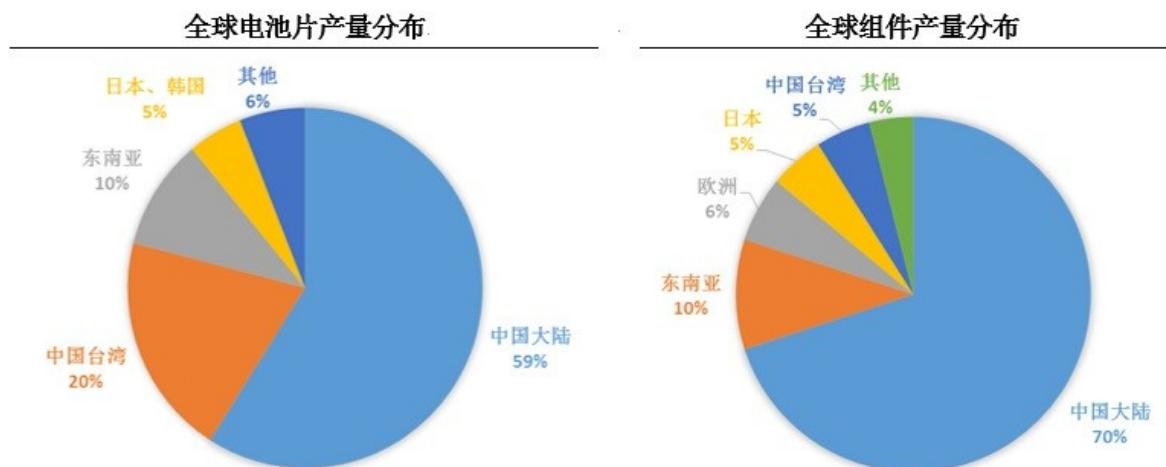
在经历了 2011-2013 年的行业低迷期后，全球光伏市场从短期迅速扩张转向理性成长，光伏行业从依靠单一市场走向多元化均衡发展，中日等国家的光伏市场发展成为推动光伏行业复苏的重要力量。

从产量来看，2015 年 4 月赛迪智库发布的《光伏产业发展白皮书（2015）》显示，2014 年，全球光伏组件产量达 50GW，同比增长 24.1%。光伏新增装机市场达 43GW，同比增长近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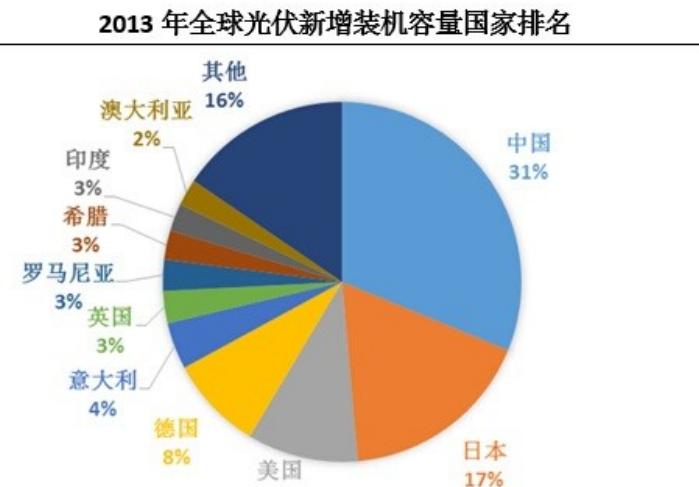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光伏产业发展白皮书（2015）》

亚太地区成为光伏产业最为集中的地区，中国依靠明显的成本优势成为光伏生产大国，2014年我国电池片产量达到33GW，同比增长32%；组件产量达到35GW，同比增长27.2%，电池片及组件产量均居全球首位。



数据来源：《光伏产业发展白皮书（2015）》

从装机容量来看，中国同样成为全球第一大光伏装机市场。2014年6月，汉能控股集团与全联新能源商合作发布《全球新能源发展报告2014》显示，2013年，中国新增装机容量为12GW，同比增长232%，接近欧洲2013年新增装机容量总和，并超越日本，首次成为全球第一大光伏市场。



数据来源：《全球新能源发展报告 2014》

全球光伏行业规模在未来仍将保持快速增长，2014 年 6 月美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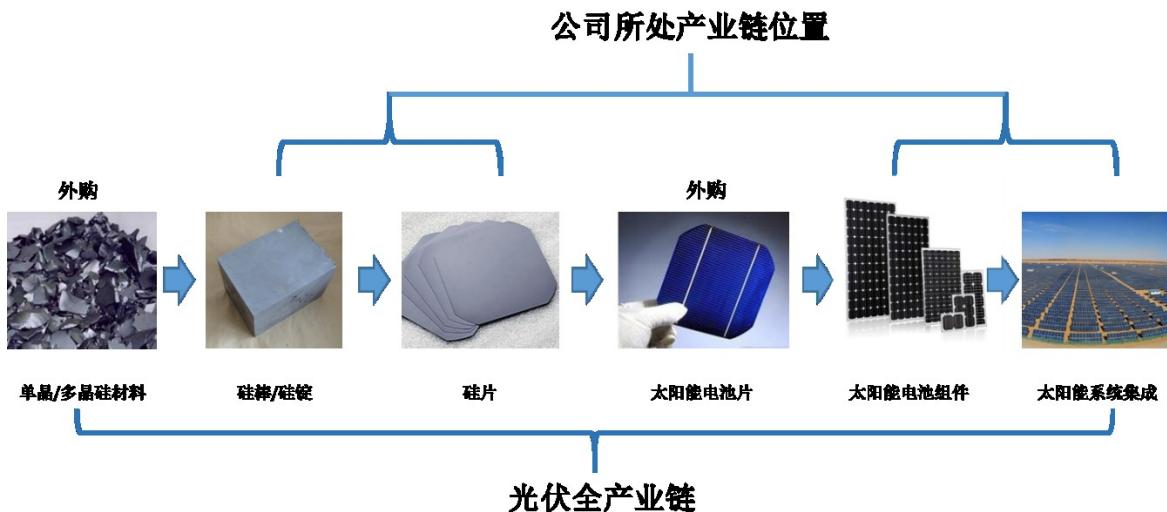
MicroMarketMonitor 公司发表预测认为全球光伏发电相关市场 2018 年将达到 792.49 亿美元的规模，2014-2018 年的年均增长率将达 11.7%。其中，2018 年北美的市场规模将由 2013 年的 28.74 亿美元扩大到 57.78 亿美元，亚太市场市场规模将由 2013 年的 46.31 亿美元扩大到 2018 年的 78.41 亿美元。

分布式光伏发电是未来光伏行业发展趋势之一，从发展形势来看，无论从每年新增还是累计的装机，还是从增长速度来看，分布式光伏市场正在实现快速增长。据行业协会统计，至 2015 年 6 月份，全国累计装机达到了 600 万千瓦，上半年新增 100 万千瓦，年化增长率接近 50%，发展前景广阔。美国研究机构 Navigant 在名为“全球分布式发电预测”的报告中预测，全球分布式发电能源市场规模至 2023 年将从目前的 87GW 上升至 165GW 以上，分布式发电市场将从目前的 970 亿美元上升至 2023 年的 1820 亿美元。

### （三）行业价值链

#### 1、产业链上下游情况

光伏产业链较长，具体包括硅料、硅锭、硅片、电池片、电池组件、系统集成 6 个环节。公司产业链上游为光伏原材料行业（单晶硅、多晶硅、非晶硅原料等），下游为太阳能发电商、发电系统集成商等。



## 2、产业链上下游关系

### (1) 与产业链上游关系

从行业上游硅原料产量来看，2014年，我国多晶硅开工企业约18家，产量约为13.2万吨，占全球多晶硅产量的43%。从硅原料价格来看，2008年全球市场需求旺盛，多晶硅供不应求，价格在2009年曾一度飙升至500美元/公斤，但受产能过剩及欧洲“双反”的影响，2013年最低点曾跌至17美元/公斤，目前价格基本稳定于20美元/公斤。在组件方面，EVA、边框等原材料成本主要受大宗商品影响，成本下降主要集中于减少成本占比较高的银浆使用量，以及降低硅片厚度减少硅料使用量，成本下降空间有限。

### (2) 与产业链下游关系

2015年，随着我国出台的以促进市场健康发展为目标的各项政策逐步落实，光伏行业总体需求保持稳定增长态势。在目前光伏产业链各环节盈利能力基本处于适当的水平，且全球行业整体供需关系也决定了不存在通过恶性竞争再次使光伏产品价格大幅下挫的可能性。

## (四) 行业监管情况及产业政策

### 1、行业监管体系

目前，我国太阳能光伏行业已经基本形成了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

部为主管部门，全国和地方性行业协会为自律组织的监管体系。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职责为：拟订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等。

太阳能光伏行业的全国自律性组织为中国光伏行业协会，是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成立、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为业务主管单位的国家一级协会，于 2014 年 6 月 27 日在北京成立。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的职责范围包括：贯彻落实政府有关的政策、法规，向政府业务主管部门及相关部门提出本行业发展的咨询意见和建议；调查、研究本行业产业与市场，根据授权开展行业统计；参与制定光伏行业的行业、国家或国际标准，推动产品认证、质量检测等体系的建立和完善；开展产业、技术、市场交流和学术交流活动等。公司为光伏产业协会理事会员单位。

## 2、行业监管法律法规

2005 年 2 月 28 日，全国人大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自 200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可再生能源法》提出：将太阳能列入可再生能源；将可再生能源的开发利用列为能源发展的优先领域；鼓励可再生能源的开发利用；鼓励和支持可再生能源并网发电；鼓励单位和个人安装和使用太阳能利用系统；财政设立可再生能源发展专项资金；对列入可再生能源产业发展指导目录的项目给予税收优惠。

2009 年 12 月 26 日，全国人大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修正案》，自 2010 年 4 月 1 日起执行，修正案对新能源法第八条、第九条、第十四条、第二十条、第二十四条作了修改，并对涉及的法律责任条款第二十九条作了相应修改。

2007 年 10 月 28 日，全国人大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提出：鼓励在新建建筑和既有建筑节能改造中使用新型墙体材料等节能建筑材料和节能设备，安装和使用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利用系统；推广生物质能、太阳能和风

能等可再生能源利用技术。

### 3、行业相关政策

序号	政策文件	政策要点
<b>国务院</b>		
1	关于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国发【2013】24号	促进光伏业发展，大力开拓分布式光伏发电市场；对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实行备案管理，豁免分布式光伏发电应用发电业务许可；对分布式光伏发电实行按照电量补贴的政策。
2	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 (2014-2020年) 国办发【2014】31号	加快发展太阳能发电，有序推进光伏基地建设；鼓励大型公共建筑及公用设施、工业园区等建设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到2020年，光伏装机达到1亿千瓦左右，光伏发电与电网销售电价相当。
<b>国家发改委</b>		
3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发挥价格杠杆作用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通知发改价格【2013】1638号	对于分布式光伏自用电和反送电量，均给以0.42元/kWh的补贴；分布式光伏的反送电量按照当地脱硫电价收购（大约0.35-0.45元/kWh）+0.42元/kWh；执行期原则上20年；
4	关于分布式光伏发电实行按电量补贴政策等有关问题的通知	对补贴资金的资金拨付、结算依据、结算周期做出明确说明。
<b>国家财政部、国家税务局</b>		
5	关于光伏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66号	自2013年10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对纳税人销售生产的利用太阳能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b>国家能源局</b>		
6	关于开展分布式光伏发电应用示范区建设的通知 国能新能【2013】296号	批准了18个示范区；采用“自发自用、余量上网、电网调节”的运营模式，实行按发电量补贴政策，项目由地级市能源主管部门实行备案管理。
7	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光伏电站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国能新能【2013】329号	项目单位应重点落实光伏电站项目的电力送出条件和消纳市场，避免出现不经济的光伏电站电力远距离输送和弃光限电。
8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管理暂行办法新能【2013】433号	鼓励各类电力用户、投资企业、专业化合同能源服务公司、个人等作为项目单位，投资建设和经营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9	国家能源局关于明确电力业务许可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 国能资质【2014】151号	豁免特定发电业务的电力业务许可证；项目运营主体在与电网企业办理并网运营手续时，不再要求提供发电类电力业务许可证或其他证明。
10	国家能源局关于进一步落实分布式光伏发电有关政策的通知 国能新能【2014】406号	鼓励开展多种形式的分布式光伏发电应用；加强对建筑屋顶资源使用的统筹协调。对屋顶面积达到一定规模且适宜光伏发电应用的新建和改扩建建筑物，应要求同步安装光伏发电设施或预留安装条件；鼓励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根据《温室气体自愿

		减排交易管理暂行办法》参与国内自愿碳减排交易。
11	关于进一步加强光伏电站建设与运行管理工作的通知 国能新能【2014】445号	统筹推进大型光伏电站基地建设。鼓励建设与生态治理、废弃或污染土地治理或者扶贫工作相结合的光伏电站项目，鼓励建设与现代设施农业、养殖、及智能电网、区域多能互补清洁能源示范区相结合的光伏电站。
12	《关于征求发挥市场作用促进光伏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意见的函》国能综新能【2015】51号	明确光伏电站组件转换效率、一年内衰减率、并网效率等指标如果低于2015年颁布的《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将不能享受国家补贴，仅能按照当地火电脱硫脱硝上网电价并网。
<b>国家电网</b>		
13	国家电网公司关于印发分布式电源并网相关意见和规范(修订版)的通知 国家电网办【2013】1781号	分布式光伏发电、分布式风电项目不收取系统备用费；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自用电量不收取随电价征收的各类基金和附加。其他分布式电源系统备用费、基金和附加执行国家有关政策。
14	关于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管理有关意见的通知 国家电网财【2013】2044号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属于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范围；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补助标准为每千瓦时0.42元（含17%的增值税）；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补助电量按发电量计算。
<b>国家认监委</b>		
15	关于加强光伏产品检测认证工作的实施意见 国认证联【2014】10号	接入公共电网的光伏发电项目和享受各级政府补贴的非并网独立光伏发电项目，须采用经国家认监委批准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光伏产品；建设单位进行设备采购招标时，应明确要求采用获证产品；
<b>工业和信息化部</b>		
16	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 工业和信息化部【2015】第23号	对多晶硅电池组件和单晶硅电池组件光电转换效率和电池组件衰减率提出了较高要求，对现有光伏制造企业及项目产品光电转换效率提出较高要求。
17	《关于进一步优化光伏企业兼并重组市场环境的意见》 工信部电子【2014】591号	到2017年底，形成一批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骨干光伏企业，前十家电池组件企业产量占全国70%以上，形成多家具有全球视野和领先实力的光伏发电集成开发及应用企业。

## （五）行业壁垒

### 1、客户认证壁垒

光伏产品具有技术含量高、客户采购规模大的特点，因此客户往往需要对光伏装备制造企业进行一定时间严格的考查，主要审核包括整体实力、品质体系、生产与技术能力、信用情况、是否有与其他大型组件制造商合作的经验等方面，只有产品质量可靠、售后服务完善、声誉较好的供应商产品才会被客户长期选用。因此，新进入企业难以与行业内已有企业争夺优质客户。

## 2、政策壁垒

2013年国家工信部公布的《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对光伏制造企业的规模、技术水平、产品转化效率等提出了较高要求，工信部名单虽不是强制要求，但对落后产能形成了隐形门槛。2015年2月5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征求发挥市场作用促进光伏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意见的函》，明确光伏电站组件转换效率、一年内衰减率、并网效率等指标如果低于2015年颁布的《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将不能享受国家补贴，仅能按照当地火电脱硫脱硝上网电价并网，低效组件将彻底被清除出市场。因此，不断提高的政策门槛对新进入企业形成了一定的政策壁垒。

## 3、资金壁垒

光伏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光伏产品回款需要一定时间，所以在行业快速增长情况下有较大的垫付流动资金压力。同时，生产光伏产品所需的生产设备、厂房、仓储等的投资额都较大。因此，对于新进入企业存在较高的资金壁垒。

## 4、技术壁垒

光伏行业融合了计算机软件开发、机械设计、电气制造、半导体、人工晶体等多项学科和多项先进技术，综合性非常强；此外，光伏装备的生产工艺复杂，新进入本行业的企业缺乏一定的技术积累和工艺探索，很难直接开展高端技术的研发并大规模生产性能稳定的终端产品，因此，经验技术的积累是新加入本行业企业短期内较难跨越的壁垒。

## （六）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不利因素

### 1、行业发展有利因素

#### （1）引导行业健康发展的政策导向

近期我国出台的一系列光伏产业政策，旨在推进光伏产业优化升级，淘汰落后产能，并向集约化发展：工信部2013年出台的《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名单有效推动了行业内企业做大做强、提高产品质量；工信部2014年出台的《关

于进一步优化光伏企业兼并重组市场环境的意见》中提出到 2017 年底，形成一批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骨干光伏企业，前十家电池组件企业产量占全国 70% 以上，形成多家具有全球视野和领先实力的光伏发电集成开发及应用企业。因此，一系列光伏政策正在从各方面引导我国光伏行业健康发展。

### （2）技术的不断进步显著降低光伏入网成本

2014 年，在生产工艺水平的驱动下，我国光伏产品生产成本不断降低，多晶硅生产全成本降至 15 美元/kg，先进光伏企业的系统装机成本降至 8-9 元/瓦，部分分布式装机甚至降至 6 元/瓦。2011 年中国资源综合利用协会可再生能源专委会及中国可再生能源企业家俱乐部发布的《中国光伏发电平价上网路线图》预计到 2020 年，光伏发电价格将再下降 50% 并能与火力发电上网电价持平。因此，随着不断的技术进步，光伏能源在未来能源中的比重将进一步提升。

### （3）全球光伏产品需求持续增长

得益于持续下降的太阳能发电成本，中国行业研究网 2014 年 12 月发布的《全球光伏产业发展现状及中国国内光伏概况》预计 2015 年全球光伏市场需求将增长 16%-25%，将会有 53GW 到 57GW 的全年安装量。从地理分布来看，全球主要太阳能市场将继续集中在亚太地区，中国、日本以及东南亚国家将会是未来光伏产品主要市场，欧洲光伏协会预测：在未来五年里，亚太地区的光伏市场新增需求有望达到约 175GW，占全球新增需求的 54%，需求的持续增长将能带动光伏产业进一步发展。

## 2、行业发展不利因素

### （1）产能过剩局面仍将长期存在

尽管产业发展外部环境不断改善，中国光伏行业回暖预期乐观，但从目前中国光伏整个产业链来看，无论是上游制造业还是下游电站开发，产能过剩的矛盾依然十分突出，尽管在光伏洗牌中大批企业被淘汰，但从统计数据来看，产能仍然大于需求是不争的事实。

### （2）国际贸易环境不稳定

目前国际上针对我国光伏产品的贸易摩擦仍时有发生，2015年7月9日，美国商务部正式公布对华光伏产品双反案第一次行政复审终判结果，大幅调高对中国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的双反税率；2015年7月4日加拿大对中国光伏组件和晶片反倾销和反补贴案作出终裁，认定中国光伏产品未对加拿大国内产业造成了损害威胁；另外，日本等国也可能效仿欧美对我国光伏产品进行贸易限制。因此，针对我国光伏产品的贸易摩擦在未来一段时间内仍将制约我国光伏行业的快速增长。

### （七）行业竞争情况

#### 1、行业竞争态势

我国光伏行业总体呈现“行业参与者众多，产能逐渐集中”的竞争态势。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全国共有700-800余家从事与光伏行业有关的企业，拥有进出口资质的光伏企业多达四百余家，竞争较为激烈。与此同时，在2011-2012年的行业困难时期中，我国约有一半的企业退出了光伏行业，龙头企业通过一系列兼并重组，产能集中度进一步上升，经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统计，2013年我国前10家组件企业产量达到12GW，约占全国总产量的52%。目前国内规模实力较强的光伏企业有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阿特斯阳光电力有限公司、晶澳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 2、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目前光伏行业A股上市公司有亿晶光电、光电股份、爱康科技等，新三板挂牌企业有润达光伏，其公开发布的2014年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股票代码	注册资本	2014年营业收入
1	亿晶光电	600537	58,818万元	142,016万元
2	光电股份	600184	41,876万元	92,727万元
3	东方日升	300118	67,459万元	161,567万元
4	爱康科技	002610	72,500万元	136,863万元
5	拓日新能	002218	61,817万元	22,994万元
6	润达光伏	832391	5,000万元	25,746万元
7	海泰新能	-	13,500万元	72,660万元

报告期内海泰新能业务规模持续增长，201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3.52 亿元，2014 年全年达到 7.26 亿元、2015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5.09 亿元，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从营业收入来看，公司经营规模与光伏龙头上市公司亿晶光电、爱康科技等尚存在一定距离，与中型主板上市公司光电股份相当，高于主板上市公司拓日新能和新三板挂牌企业润达光伏。

### （1）公司的竞争优势

#### 1) 产品品质优势

为追求卓越的产品品质，公司创立时全套引进国际先进的多晶硅铸锭炉和线切割设备，后期又进口了太阳能电池组件自动化生产装备和检查仪器，并建立起系统的质量管理体系，严把质量关，确保了产品的高品质；光伏产品获得了 TÜV 证书、CQC 认证，CEC 等多项产品行业准入证书；公司经省级工业信息化主管部门核实推荐，成为进入《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的名单企业之一；公司在生产过程中的每一个环节都有质检人员进行检验，商品经 100% 检验后发出，使客户在收到货物后无忧。因此，公司产品在业内和客户中一直享有品质好、发电效率高、性能稳定的美誉。

#### 2) 品牌优势

公司“海泰新能”商标，2014 年经唐山市行政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唐山市知名商标”、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河北省著名商标”。公司成立以来，一直将公司的产品品质和品牌定位在中高端市场，尤其是与世界知名光伏企业的合作带来的品牌效应，使公司进一步得到市场和客户的认可，在太阳能组件企业中具备了一定的影响力。

#### 3) 客户、市场优势

公司立足于专业化、规模化、国际化发展道路，深入拓展国际市场，产品主要出口日本、台湾、韩国、泰国等国际市场。公司根据国际市场需求，开发和生产适销对路产品，在欧盟、美国市场遭遇“双反”后，大力拓展日本等市场，开发了日本西控、BELL 等世界级客户，形成日本方面的客户群，提高了公司在生

产、管理、品质等方面的水平，并由此带来品牌效应。

#### 4) 创新能力优势

公司设立了“唐山市太阳能光伏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拥有数十人的技术研发团队，不断开展技术创新，加大科技投入，强化自主研发，推进光伏技术发展，开发适应市场需求、有前景的产品和工艺技术。公司坚持高投入，打造一流的科研力量，建成省级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和省级工程实验室，构筑集资料、数据和管理为一体、资源共享的科技网络；公司在国内率先将两端收缩线网切割技术应用在硅片生产上，实现了多线切割满载加工生产，大幅降低了生产成本。在此基础上，公司还运用全新工艺配方，进行类单晶多晶铸锭生产，搭建光衰减试验平台，提高了太阳能光电转换效率，使公司在光伏领域形成了独特的技术优势，逐步实现了产品自主开发和产业化生产与市场的接轨。

### (2) 公司的竞争劣势

#### 1) 高学历人才比重偏低

公司位于河北省唐山市玉田县，对人才的可获得度低于沿海发达城市，随着光伏产业的快速增长，产业竞争有高端化趋向，公司对人才的需求量及人才素质的要求逐渐在增加，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本科及以上学历 32 人，人数占比为 4.1%，整体学历水平偏低。因此，公司亟需引入高端人才，提升员工整体受教育程度。

#### 2) 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目前发展主要依靠自身的现金流，融资渠道较少，外部融资主要通过银行贷款，发展所需资金相对短缺，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公司已有项目的推广和新项目的研究。在光伏行业快速发展的大背景下，公司需要更多资金引进人才，提升公司技术实力，以保持在未来市场中的竞争地位。

## 第三节公司治理

### 一、最近两年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会，由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组成；设 1 名执行董事和 1 名监事。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股东变更、增资、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有限公司期间，“三会”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存有一定瑕疵，例如公司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管理制度，“三会”记录留存不完整等。

2015 年 9 月，有限公司进行了整体变更，公司治理得到了进一步规范。2015 年 9 月 2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原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共同作为发起人，发起设立了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日，股份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选举了董事长、任命了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监事会主席。股份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由 15 位自然人股东组成。公司董事会由王永、巴义敏、刘凤玲、于平、宣宏伟 5 位董事组成，董事长由王永担任。监事会由张凤慧、王海涛、刘志远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主席由张凤慧担任，职工监事代表为王海涛。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为：总经理 1 名，由巴义敏担任；副总经理 1 名，由宣宏伟担任；财务总监 1 名，由于平担任；董事会秘书 1 名，由刘士超担任。目前股份公司首届董事会和监事会均尚未届满，未进行过换届选举。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对董事会和监事会人员的任期进行了规定，任期均为 3 年，符合《公司法》规定。

2015 年 9 月 2 日，股份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审议通过了“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投资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

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议案明确，公司挂牌后采用协议转让方式。2015年9月17日，股份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上述议案。

截至尽职调查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和1次监事会。公司整体变更以来，三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

##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权力机构，能够依法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所赋予的各项权利和义务；公司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职工监事通过参与监事会会议对于公司重大事项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公司“三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按时参加相关会议并参与重大事项讨论与决策，促进公司的良好发展。

##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2015年9月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就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及自我评价>的议案》，《董事会就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及自我评价》的内容如下：

“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由原唐山海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于2015年整体改制而成，股份公司董事会对本公司的公司治理说明及评价如下。

### （一）公司法人治理机制建立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管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并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股份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外投资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基本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同时，相关管理制度也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使各项生产和经营管理活动得以顺利进行，保证公司的高效运作。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九条至第一百六十一条对投资者关系管理规定如下：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对象主要包括：（一）投资者（包括在册和潜在投资者）；（二）证券分析师及行业分析师；（三）财经媒体及行业媒体等传播媒介；（四）其他相关个人和机构。投资者关系管理中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在遵循公开信息披露原则的前提下，内容主要包括：（一）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市场战略和经营方针等；（二）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三）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管理模式及变化等；（四）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五）企业经营理念和企业文化建设；（六）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公告，包括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等；（二）股东大会；（三）公司网站；（四）一对一沟通；（五）电子邮件和电话咨询；（六）现场参观；（七）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相关规

定的方式。公司应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并应特别注意使用互联网络提高沟通的效率，降低沟通的成本。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二条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如下：董事与董事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公司内控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公司管理层一直在不断完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从公司经营各环节对公司经营进行有效管理，各部门、各环节责权明确。公司根据《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制度》，制订了财务会计制度，保障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性并为业务发展提供充分的资金保障；根据管理流程和公司业务特点，制定了公司管理体系文件并得到有效执行；制订了人力资源招聘、培训、管理体系，吸引并稳定优秀人才，满足业务发展对人力资源的需求，并和主要技术人员签订《保密协议》，保障专有技术的安全；建立了较为完整的行政管理体系及监控制度和规范，不仅保证了公司的管理和监控的稳定性，同时也为公司的业务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服务保障支持。

## （三）公司治理的实际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就增加注册资本、变更经营范围、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召开股东会议进行决议，但是也存在未按公司章程规定召开年度股东会等问题。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能够遵照公司章程中关于三会运作的要求，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截至目前，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1次监事会，基本可以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时间召集、召开，出席人数符合要求，表决程序符合要求，会议记录完整，相关决议能够得到执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 （四）公司治理机制的不足

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难免会存在一些三会会议的运作瑕疵，并可能影响到公司治理的有效性，因此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未来公司将不断完善公司的公司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地履行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以保障公司稳定、健康、持续发展。”

###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一）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

##### 1、公司缴纳社保、公积金情况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有职工 732 人，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其中，城镇户口职工共计 85 人，农业户口职工为 647 人，公司针对上述情况分别采取了不同的社会保险缴纳方式。

城镇户口的职工公司全部为其缴纳五险一金，农业户口的职工中有 171 人参保了新农合，公司为该部分职工缴纳了职工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并给发放新农合补贴。

其余 476 名农业户口职工，均参加了新农合和新农保，公司为该部分职工发放相应补贴。在生育保险方面，农业户口女职工在产假期间公司给其发放基本工资。此外，公司为全部 647 名农业户口职工缴纳了工伤保险，并给其发放了住房补贴。

造成这种情况的主要原因是由于职工中农业户口人员比例大。玉田是个农业大县，城镇人口本就不多，公司用工的可选择性不大。农民工在农村有自己的农田和宅基地，同时农村合作医疗和农村养老保险的保费比职工社保低很多，通过

参保新农合和新农保可以减少员工自身申报缴纳费用，性价比较高，所以绝大多数都不愿意参加城镇社保。

股份公司大股东王永出具《承诺》，内容如下：

“本人承诺，如因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被追缴相关费用或给公司造成其他经济损失，本人将无条件全部无偿代公司承担。”

截止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经取得全部 647 名农业户口员工，出具的声明，声明内容如下：

“本人，为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员工。公司要求本人购买国家规定的社会劳动保险，但本人为农村户口职工，已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以及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因此自愿放弃在公司参加国家规定的城镇社会保险，并要求公司每月给予社会保障补助 100 元，在本人（如为女职工）产假时发放基本工资作为生育津贴。

本人清楚放弃在公司参加国家规定的各项社会劳动保险对本人有风险，可能导致本人在出险时得不到保障，因此本人保证：放弃购买保险纯属本人要求，与公司无关，因本人不购买社保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本人同时保证不在任何时候、以任何理由就未购买社保事宜向公司提出任何主张。

特此声明及保证”

律师认为：公司虽然存在社保及公积金缴纳不规范的情况，但主要是由公司特殊的员工结构造成的，公司为未缴纳社会保险员工提供了相应的现金补贴，没有侵犯员工享有的社会保险利益，公司成立至今也未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险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公司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不规范的情况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主办券商认为：公司依据员工身份不同，采取了不同的方式实现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社会保障要求，大股东承诺承担公司可能存在的损失，公司社会保险缴纳情况不构成挂牌实质障碍。

## 2、公司环保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可归类为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表》（GB\_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可归类为：C3825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公司产品具体细分行业为光伏太阳能制造行业，依据《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 （1）公司公司 100MW 晶体硅片、和太阳能光伏组件项目环评情况

2009 年 3 月，公司编制了《唐山海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MW 晶体硅片、太阳能电池和太阳能光伏组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09 年 3 月，唐山市环保局下发了唐环发【2009】45 号《关于唐山海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MW 晶体硅片、太阳能电池和太阳能光伏组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同意公司该项目建设。

公司 100MW 晶体硅片、太阳电池和太阳能光伏组件项目中，废水排放执行国家三级排放标准；废气排放执行国家二级排放标准；项目噪声符合《工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废液集中存放定期由环保公司处置，废切割液集中存放由厂家回收，废坩埚、废玻璃统一收集后外售。

对于该项目环境保护局于 2010 年 11 月 17 日出具了唐环验 2010 58 号验收意见，同意公司公司 100MKW 晶体硅片、太阳电池和太阳能光伏组件项目（取消了太阳电池生产线）通过环保验收。

### （2）公司年产 600MKW 一期太阳能电池组件项目环评情况

2011 年 1 月，公司编制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2011 年 1 月 29 日，玉田县环境保护局，下发了玉环登记【2011】36 号审批意见，同意公司年产 600KW 太阳能电池组件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同意据此开工建设。

2014 年 1 月 14 日，针对公司年产 600MKW 一期太阳能电池组件项目玉田县环境保护局下发了玉环验【2014】003 号批复意见，该意见中指出 1、项目无废气排放，不设锅炉；2、本项目仅有少量废水产，经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

标外排；3、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组件下脚料，生活垃圾经集中送有关部门指定地点同意处理，下脚料全部回收后回用；4、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用设备基础减振，车间内密闭生产，经距离衰减后厂界遭受可达到《工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2013年12月1日至2013年12月3日经玉田县环保局监测站现场监测，废水、噪声排放均能满足标准要求。同意对本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 （3）公司排污许可证情况

公司持有唐山市环境保护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130229-2015-000002-B，有效期限为2015年1月至2016年1月。

### （4）环保部门出具的证明

2015年9月，玉田县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证实公司成立以来，在环境保护方面遵守了国家和地方法规的规定，污染物处理符合环保规定要求，无重大污染事故发生，没有违法和受环境行政处罚的情况。

## 3、产品质量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太阳电池用多晶硅片和地面用晶体硅光伏组件，公司执行的质量标准分别为GB/T29055-2012和GB/T 9535—1998，上述标准均为国家标准。公司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

2015年9月，玉田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成立至今合法经营，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的记录和处罚。

## 4、公司安全生产情况

依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不属于上述行业，因此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3年1月30日，唐山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下发了《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公司被评为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证书有效期至2016年1月。

2015 年 9 月，玉田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成立至今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 5、2015 年 6 月 18 日，上海浦江海关作行政处罚情况

2015 年 6 月 18 日，上海浦江海关作出了沪浦关缉违字【2015】28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公司在 2013 年 11 月 26 日委托上海展畅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向海关申报进口一般贸易项下乙烯聚合物制太阳能电池隔膜 20880 千克，申报总价 CIF100296，申报商品编号 3920101000，关税税率 3%。经查，上述货物实际商品编号应为 3920109090，关税税率 6.5%。上述货物漏缴税款 25221.02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第八十六条第（三）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四）项之规定，决定对公司科处罚款人民币 15000 元。《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第八十六条第（三）项规定如下：进出口货物、物品或者过境、转运、通运货物向海关申报不实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四）项影响国家税款征收的，处漏缴税款 30%以上 2 倍以下罚款。

经查，公司进口的乙烯聚合物制太阳能电池胶膜上海浦江海关认为该类商品所对应的商品编号应为 3920 1090 90，关税税率应为 6.5%，而公司申报的商品编号是 3920 1010 00，关税税率为 3%，公司在遭受此次处罚之前在进口同种商品报关时所申报的编号均是 3920 1010 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口税则》之相关规定，3920 1090 90 与 3920 1010 00 均属于 39.20（其他非泡沫塑料的板、片、膜、箔及扁条，未用其他材料强化、层压、支撑或用类似方法合制）项下，3920.1010 是指乙烯聚合物质电池隔膜；3920.1090 90 是指其他非泡沫乙烯聚合物板、板、片、膜、箔及扁条（未用其他材料强化、层压、支撑或用类似方法合制，非农用），二者在概念上极易造成混淆。

律师认为：公司的行为没有主观故意，情节轻微，且已经纠正了违法行为，故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被上海浦江海关处罚的事实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主办券商认为：公司此前通过新港海关、唐山海关申报相同货物均以 3920 1010 00 的编号进行申报，均报关成功，上述两地海关部门均未提出异议。此次报关，公司依照经验申报错误编号，主观上不存在任何的偷逃或漏缴税款之故意，客观上未发生偷逃或漏缴税款的事实，且公司在事后也已主动补交税金和足额缴纳罚款，在日后的申报过程中已按修正后的品种进行申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四）项之规定，影响国家税款征收的，处漏缴税款 30%以上 2 倍以下罚款。在处罚决定书中认定公司漏缴税款人民币 25,221.02 元，而上海浦江海关酌情决定科处罚款 15,000 元，占漏税款的 59.47%，处罚相对较轻。公司遭受的上述受处罚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自 2013 年起进口乙烯聚合物制太阳能电池胶膜，经核实 2013 年至今公司共进口乙烯聚合物制太阳能电池胶膜价值 5,565,241.93 元，如以 3920 1010 00 编号报关，税率为 3%相应关税为 166,957.26 元，如以 3920 1090 90 编号报关，税率为 6.5%相应关税为 361,143.97 元，经核算，如海关追缴，公司面临被追缴关税共计 194,186.71 元，可能面临的处罚主要为罚款，依照法律规定处罚金额的区间为 58,256.01 元至 388,373.42 元。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永出具《承诺》，承诺内容如下：

“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如因违反海关法律法规而受到海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或追溯处罚，本人将无条件、全额代替公司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以避免给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和影响”

律师认为：虽然公司因商品编号申报错误可能面临被海关进行追溯处罚的一定风险，但是在被追溯处罚的情况下公司补缴税款及被罚款数额较小，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且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事项

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存在被追缴、受到行政处罚的风险，但也存在行政主管机关对于该问题不一致的可能，因此受到追缴及行政处罚风险较小。此外实际控制人已经出具承诺函，避免公司的经济损失，因此上述情形不构成公司本次挂牌

实质障碍。

6、公司取得了玉田县税务局、环保局、安监局、质监局等主要行政主管部门证明，证明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永、刘凤玲出具声明，声明其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四、公司独立性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是专业生产多晶硅锭、多晶硅片、太阳能电池组件、太阳能发电系统等光伏产品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拥有完整的生产、研发、销售、售后服务体系，配备了专职人员，拥有完善的业务流程，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公司拥有的全部资产产权明晰，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专利、机器设备等与经营相关的资产。公司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资产均在公司控制和支配之下，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及其他资产的情况，全部资产均由本公司独立拥有和使用。

####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制定了明确清晰的人事、劳动和薪资制度。公司所有员工均按照规范程序招聘录用并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和规定选举产生，不存在违规兼职情况。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实行独立核算，能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开立了独立的基本结算账户，未与股东单位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现象。

#### （五）组织机构独立性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设立了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各机构和部门之间分工明确，独立运作，协调合作。公司根据相关法律，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的经营与办公场所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 五、同业竞争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王永、刘凤玲夫妇。

2、截止说明书出具之日止，王永、刘凤玲控制企业情况如下：

董事长王永对外投资的企业包括：山西海泰朝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唐山海泰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王永与公司董事刘凤玲共同出资的企业包括：唐山海泰太阳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唐山海蓝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刘凤玲对外投资企业为：玉田县金石商贸有限公司。

上述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 (1) 山西海泰朝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海泰朝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9 月 25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住所地为忻州市原平市大运路西侧。经营期限 2014 年 9 月 25 日至 2019 年 9 月 15 日。法定代表人王永。经营范围：风电、太阳能发电（地面电站、分布式电站）项目建设的相关技术服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董事长王永持有该公司 50% 股份。

山西海泰朝阳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永	2500.00	50.00%
2	李刚	1500.00	30.00%
3	赵海莺	1000.00	20.00%
<b>合计</b>		<b>5000.00</b>	<b>100.00%</b>

山西海泰朝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属于电力行业与公司的经营范围不同，因此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2) 唐山海泰太阳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唐山海泰太阳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9 月 26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住所地为河北省唐山市玉田县唐自头镇团城村。经营期限 2024 年 9 月 26 日至 2024 年 9 月 25 日。法定代表人王永。经营范围：太阳能光伏发电、生物质能发电项目的设计、开发、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唐山海泰太阳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永	4,000.00	80.00%
2	刘凤玲	1,000.00	20.00%
<b>合计</b>		<b>5,000.00</b>	<b>100.00%</b>

唐山海泰太阳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属于电力行业与公司的经营范围不同，因此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3) 唐山海泰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唐山海泰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5 月 22 日，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住所地为玉田县城内豪门路北侧，经营期限自 2012 年 5 月 22 日至 2022 年 5 月 21 日，法定代表人王永，经营范围为：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证书（叁级）1、可承揽工程造价在 500 万元以下的园林绿化工程，包括：综合公园、社区公园、专类公园、带状公园等各类公园，生产绿地、防护绿地、附属绿地等各类绿地.2、可承揽园林绿化工程中的整地、栽植及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广场铺装、驳岸、单跨 10 米以下的园林景观人行桥梁、码头以及园林设施、设备安装项目等。3、可承揽各种规模以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4、可从事园林绿化苗木、花卉、草坪的培育、生产和经营（有效期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唐山海泰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永	200.00	100.00%
合计		200.00	100.00%

唐山海蓝净化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的经营范围不同，因此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4）唐山海蓝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唐山海蓝净化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5 月 21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住所地为河北省唐山市玉田县玉田城内豪门路北侧，经营期限自 2014 年 5 月 21 日至 2024 年 5 月 20 日止，法定代表人王永，经营范围空气净化、水净化设备技术推广、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唐山海蓝净化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永	800.00	80.00%
2	刘凤玲	200.00	20.00%
合计		1,000.00	100.00%

唐山海泰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与公司经营范围不同，因此与公司不存在同

业竞争。

### （5）玉田县金石商贸有限公司

玉田县金石商贸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9 月 23 日，注册资本为 1,500 万元，住所地为河北省唐山市玉田县玉田城内豪门路北侧，经营期限自 2011 年 9 月 23 日至 2021 年 9 月 22 日止，法定代表人刘凤玲，经营范围光伏原辅材料批发零售、安装调试、技术服务。

玉田县金石商贸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刘凤玲	1,350.00	90.00%
2	巴坤林	150.00	10.00%
合计		1,500.00	100.00%

玉田县金石商贸公司属于贸易公司并兼顾安装业务，与公司经营范围不同，故不会产生任何同业竞争情况。

为了避免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股东，除已披露情形外，从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将来与股份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为了避免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内容如下：

“本公司目前未以任何形式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承诺如下：

1、无论在何种情况下，本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与股份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及经营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本公司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

3、本承诺将持续有效。”

综上，股份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不具有同业竞争。

## 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担保情况

截止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为该等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对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声明。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通过《公司章程》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范公司资金使用情况。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人直接持股数（股）	本人持股占比（%）	直系亲属持股或间接持股数量（股）	直系亲属持股或间接持股情况
1	王永	董事长	85,000,000	62.96%	13,923,300	与刘凤玲为夫妻关系，与王莹莹为父女关系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人直接持股数(股)	本人持股占比(%)	直系亲属持股或间接持股数量(股)	直系亲属持股或间接持股情况
2	刘凤玲	董事	10,000,000	7.41%	88,923,300	与王永为夫妻关系,与王莹莹为母女关系
3	王莹莹	--	3,923,300	2.91%	95,000,000	与王永、刘凤玲为父母子女关系
4	巴义敏	董事、总经理	8,000,000	5.93%	1,000,000	与王秀珍为夫妻关系
5	王秀珍	--	1,000,000	0.74%	8,000,000	与巴义敏为夫妻关系
6	于平	董事、财务总监	0	0.00%	--	--
7	宣宏伟	董事、副总经理	0	0.00%	--	--
8	张凤慧	监事会主席	20,000,000	14.81%	--	--
9	王海涛	监事	0	0.00%	--	--
10	刘志远	监事	0	0.00%	--	--
11	刘士超	董事会秘书	0	0.00%	--	--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长王永与公司董事刘凤玲为夫妻关系;

公司董事、总经理巴义敏为公司董事长王永之姐夫;

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凤慧为公司董事长王永之表弟媳妇;

公司董事会秘书刘士超的婆婆与公司董事刘凤玲为姐妹关系;

公司其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董监高人员任职承诺》和《董监高任职业能力声明》。

《董监高人员任职承诺》内容如下:

为满足竞业禁止要求，保障公司利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承诺书》，承诺内容如下：1、本人未与任何企业签订竞业禁止协议、保密协议，本人任职精晶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限制情况；2、本人任职期间，将保守公司商业秘密，不会发生因泄露公司信息或在与公司有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其它公司任职而有损公司利益的行为。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对公司造成的损失，本人将承担所有责任并赔偿公司损失。

《董监高任职能力声明》内容如下：

“本人郑重声明：

本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具备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本人最近三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本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的情形。

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

本人不存在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本人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

本人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长王永兼任山西海泰朝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唐山海泰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唐山海泰太阳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唐山海蓝净化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刘凤玲兼任玉田县金石商贸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截止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长王永、公司董事刘凤玲对外投资情况披露详见本节“五、同业竞争”中的基本情况介绍。

截止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对外投资情况。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况。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发生变动的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前公司

公司整体变更前公司，公司未设立董事会、监事会，由王永担任公司担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由巴义敏担任公司监事。

公司整体变更后公司完善了三会制度，选举了新的管理层，公司董事会由王永、巴义敏、刘凤玲、于平、宣宏伟 5 位董事组成，董事长由王永担任。监事会由张凤慧、王海涛、刘志远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主席由张凤慧担任，职工监事代表为王海涛。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为：总经理 1 名，由巴义敏担任；副总经理 1 名，由宣宏伟担任；财务总监 1 名，由于平担任；董事会秘书 1 名，由刘士超担任。

公司管理层的调整，优化了人员配置，使得公司更加具有竞争力。

## 第四节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一期审计意见及财务报表

#### (一) 审计意见类型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财务会计报告已经由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5）第 0305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进行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三) 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及变化

##### 1、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确定原则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2、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Haitech Holdings CO.Limitid	合并	合并	合并
HT 太阳能株式会社	合并	合并	合并

注：Haitech Holdings CO.Limitid 为公司 2012 年 9 月 7 日在香港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该子公司并无实际生产经营活动，仅为公司对外投资平台。HT 太阳能株式会社为 Haitech Holdings CO.Limitid 在日本成立的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6 月 20 日。

全资或控股子公司详见本节“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 (四)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879,957.09	73,272,145.73	23,705,109.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70,804.88	100,000.00
应收账款	295,666,248.18	239,490,950.92	115,066,049.19
预付款项	26,357,969.94	20,480,150.50	23,373,668.3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801,934.55	10,253,768.19	12,888,843.02
存货	60,462,092.86	101,886,016.69	48,783,272.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309,541.96	43,136,232.97	43,222,359.24
<b>流动资产合计</b>	<b>504,477,744.58</b>	<b>489,690,069.88</b>	<b>267,139,301.66</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9,450,862.75	199,544,178.80	186,158,284.9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272,091.76	5,345,548.78	5,437,988.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5,300.10	906,801.97	600,898.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83,195.29	4,621,342.33	5,297,636.41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00,071,449.90</b>	<b>210,417,871.88</b>	<b>197,494,808.20</b>
<b>资产总计</b>	<b>704,549,194.48</b>	<b>700,107,941.76</b>	<b>464,634,109.86</b>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000,000.00	115,000,000.00	16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0,000,000.00	1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271,595,934.00	335,544,910.20	144,664,409.25
预收款项	21,746,698.89	15,901,586.89	6,027,862.07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275,223.89	961,854.52	38,298.8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88,273.03	63,767,443.09	77,888,391.8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565,906,129.81</b>	<b>651,175,794.70</b>	<b>409,618,962.00</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7,119,751.2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119,751.28</b>
<b>负债合计</b>	<b>565,906,129.81</b>	<b>651,175,794.70</b>	<b>416,738,713.28</b>
股东权益:			
股本	135,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000,000.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81.85	-22,278.87	-44,333.0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8,355,653.48	-51,045,574.07	-52,060,270.39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b>	<b>138,643,064.67</b>	<b>48,932,147.06</b>	<b>47,895,396.58</b>
少数股东权益			
<b>股东权益合计</b>	<b>138,643,064.67</b>	<b>48,932,147.06</b>	<b>47,895,396.58</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704,549,194.48</b>	<b>700,107,941.76</b>	<b>464,634,109.86</b>

##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513,180,053.40	726,607,051.13	352,441,796.89
减：营业成本	454,562,469.05	645,118,998.47	348,034,188.74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9,882,229.96	18,009,670.35	4,734,905.01
管理费用	18,334,953.40	43,001,658.37	22,210,105.85
财务费用	8,373,257.27	24,933,048.70	19,744,835.88
资产减值损失	735,062.47	1,428,830.99	1,114,113.6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b>	21,292,081.25	-5,885,155.75	-43,396,352.27
加：营业外收入	1,289,787.21	6,906,830.40	4,192,716.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516.80
减：营业外支出	47,235.61	310,161.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b>	22,534,632.85	711,512.71	-39,203,635.47
减：所得税费用	-155,287.74	-303,183.61	-260,372.83
<b>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b>	22,689,920.59	1,014,696.32	-38,943,262.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689,920.59	1,014,696.32	-38,943,262.64
少数股东损益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1,281.85	-22,278.87	-44,333.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1,281.85	-22,278.87	-44,333.03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81.85	-22,278.87	-44,333.03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81.85	-22,278.87	-44,333.03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22,688,638.74</b>	<b>992,417.45</b>	<b>-38,094,876.72</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688,638.74	992,417.45	-38,094,876.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b>七、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3	0.01	-0.3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3	0.01	-0.38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b>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4,313,110.32	635,419,665.52	268,483,881.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69,185,612.21	103,314,339.04	29,733,986.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07,935.92	7,246,951.69	5,856,158.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0,606,658.45	745,980,956.25	304,074,025.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7,021,752.48	602,973,209.93	307,553,409.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964,848.48	25,901,570.68	16,611,417.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84,625.73	6,224,043.45	1,179,720.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409,049.11	42,376,670.34	61,701,980.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5,680,275.80	677,475,494.40	387,046,528.41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5,073,617.35</b>	<b>68,505,461.85</b>	<b>-82,972,502.8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14,059.41	45,675,314.54	5,123,597.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4,059.41	45,675,314.54	5,123,597.21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814,059.41</b>	<b>-45,675,314.54</b>	<b>-5,023,597.2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7,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	115,000,000.00	16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936,048.16	135,974,033.36	31,678,5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936,048.16	250,974,033.36	192,678,5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5,000,000.00	168,408,138.01	54,285,670.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97,785.53	19,615,856.58	14,368,874.43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0	90,000,000.00	3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3,797,785.53	278,023,994.59	98,654,545.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56,138,262.63</b>	<b>-27,049,961.23</b>	<b>94,023,974.89</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749,414.13</b>	<b>-4,219,813.92</b>	<b>6,027,874.86</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59,322.66	11,679,136.58	5,651,261.7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4,709,908.53</b>	<b>7,459,322.66</b>	<b>11,679,136.58</b>

201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2015 年 1~6 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22,278.87			-51,045,574.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22,278.87			-51,045,574.0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5,000,000.00				32,000,000.00		20,997.02			22,689,920.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997.02			22,689,920.59		
(二)股东(或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本	35,000,000.00				32,000,000.00						67,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5,000,000.00				32,000,000.00						67,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135,000,000.00</b>			<b>32,000,000.00</b>		<b>-1,281.85</b>		<b>-28,355,653.48</b>		<b>138,643,064.67</b>

201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2014 年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44,333.03			-52,060,270.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44,333.03			-52,060,270.3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054.16			1,014,696.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054.16			1,014,696.32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100,000,000.00</b>						<b>-22,278.87</b>			<b>-51,045,574.07</b>		<b>48,932,147.06</b>

2013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2013 年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13,117,007.75	86,882,992.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13,117,007.75	86,882,992.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4,333.03			-38,943,262.64	-38,987,595.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333.03			-38,943,262.64	-38,987,595.67	
(二)股东(或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100,000,000.00</b>					<b>-44,333.03</b>			<b>-52,060,270.39</b>		<b>47,895,396.58</b>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584,222.19	72,332,306.63	23,167,042.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70,804.88	100,000.00
应收账款	295,554,555.88	239,090,564.95	115,066,049.19
预付款项	25,578,039.02	20,480,150.50	23,373,668.3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808,100.73	11,297,842.96	14,224,912.64
存货	59,899,874.56	101,886,016.69	48,783,272.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070,831.06	42,520,177.04	43,222,359.24
<b>流动资产合计</b>	<b>502,495,623.44</b>	<b>488,777,863.65</b>	<b>268,001,676.85</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022.64	8,022.64	8,022.6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9,450,862.75	199,544,178.80	186,158,284.9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272,091.76	5,345,548.78	5,437,988.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5,300.10	906,801.97	600,898.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83,195.29	4,621,342.33	5,297,636.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b>200,079,472.54</b>	<b>210,425,894.52</b>	<b>197,493,174.98</b>
资产总计	<b>702,575,095.98</b>	<b>699,203,758.17</b>	<b>465,494,851.83</b>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000,000.00	115,000,000.00	16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0,000,000.00	1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270,989,753.73	335,544,910.20	144,664,409.25
预收款项	20,028,943.95	14,734,805.69	6,027,862.07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88,925.11	63,528,449.15	77,878,083.2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b>563,207,622.79</b>	<b>648,808,165.04</b>	<b>409,570,354.60</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7,119,751.2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119,751.28</b>
<b>负债合计</b>	<b>563,207,622.79</b>	<b>648,808,165.04</b>	<b>416,690,105.88</b>
股东权益：			
股本	135,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0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7,632,526.81	-49,604,406.87	-51,249,970.59
<b>股东权益合计</b>	<b>139,367,473.19</b>	<b>50,395,593.13</b>	<b>48,804,745.95</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702,575,095.98</b>	<b>699,203,758.17</b>	<b>465,494,851.83</b>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510,680,698.24</b>	<b>724,889,957.62</b>	<b>352,162,691.61</b>
减：营业成本	453,894,058.65	645,118,998.47	348,034,188.74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9,882,229.96	18,009,670.35	4,734,905.01

管理费用	17,234,680.20	40,687,068.34	21,123,379.67
财务费用	8,372,473.98	24,928,431.93	19,743,478.21
资产减值损失	745,140.97	1,416,330.51	1,112,792.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b>	<b>20,552,114.48</b>	<b>-5,270,541.98</b>	<b>-42,586,052.47</b>
加：营业外收入	1,279,188.00	6,902,600.00	4,192,716.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516.80
减：营业外支出	17,920.55	292,397.8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b>	<b>21,813,381.93</b>	<b>1,339,660.17</b>	<b>-38,393,335.67</b>
减：所得税费用	<b>-158,498.13</b>	<b>-305,903.55</b>	<b>-260,372.83</b>
<b>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b>	<b>21,971,880.06</b>	<b>1,645,563.72</b>	<b>-38,132,962.84</b>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21,971,880.06</b>	<b>1,645,563.72</b>	<b>-38,094,876.72</b>
<b>七、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2	0.02	-0.3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2	0.02	-0.38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0,974,087.75	632,936,176.78	268,204,775.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69,185,612.21	103,314,339.04	29,733,986.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07,886.42	7,242,571.54	5,856,158.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7,267,586.38	743,493,087.36	303,794,920.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6,770,224.04	605,002,345.17	306,544,109.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964,848.48	25,901,570.68	16,611,417.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93,943.62	4,194,758.46	1,111,081.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268,916.18	40,295,489.99	63,032,216.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2,697,932.32	675,394,164.30	387,298,824.99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5,430,345.94</b>	<b>68,098,923.06</b>	<b>-83,503,904.8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			100,000.00

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14,059.41	45,675,314.54	5,123,597.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22.6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4,059.41	45,675,314.54	5,131,619.85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814,059.41</b>	<b>-45,675,314.54</b>	<b>-5,031,619.85</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7,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	115,000,000.00	16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936,048.16	135,974,033.36	31,678,5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936,048.16	250,974,033.36	192,678,5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5,000,000.00	168,408,138.01	54,285,670.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96,952.74	19,611,090.06	14,367,516.59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0	90,000,000.00	3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3,796,952.74	278,019,228.07	98,653,187.27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6,139,095.42</b>	<b>-27,045,194.71</b>	<b>94,025,332.73</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b>	<b>-3,105,309.93</b>	<b>-4,621,586.19</b>	<b>5,489,808.03</b>

加额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余额	6,519,483.56	11,141,069.75	5,651,261.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余额	<b>3,414,173.63</b>	<b>6,519,483.56</b>	<b>11,141,069.75</b>

## 2015年1-6月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2015年1~6月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49,604,406.87		50,395,593.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49,604,406.87		50,395,593.1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5,000,000.00				32,000,000.00				21,971,880.06		88,971,880.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971,880.06		21,971,880.06
(二)股东(或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本	35,000,000.00				32,000,000.00						67,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5,000,000.00				32,000,000.00						67,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											

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或所有者) 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或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135,000,000.00</b>			<b>32,000,000.00</b>				<b>-27,632,526.81</b>		<b>139,367,473.19</b>

2014 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2014 年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51,249,970.59	48,750,029.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51,249,970.59	48,750,029.4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645,563.72	1,645,563.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45,563.72	1,645,563.72	
(二)股东(或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100,000,000.00</b>							<b>-49,604,406.87</b>		<b>50,395,593.13</b>

## 2013 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2013 年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13,117,007.75	86,882,992.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13,117,007.75	86,882,992.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8,132,962.84	-38,132,962.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132,962.84	-38,132,962.84	
(二)股东(或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100,000,000.00</b>							<b>-51,249,970.59</b>		<b>48,750,029.41</b>

## 二、主要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信息。

###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期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 （四）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元为记账本位币。

### （五）计量属性

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对特殊会计要素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不包含相关直接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企业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所转移的对价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分步购买中购买方原在被购买方中持有的权益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在购买日取得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结合购买日存在的合同条款、经营政策、并购政策等相关因素进行分类或指定。

在企业合并中，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在以前期间发生的未弥补亏损等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用于抵减以后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但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果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相关情况在购买日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购买方应当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由该企业合并所产生的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所得税费用）。除上述情况以外（比如，购买日后超过 12 个月、或在购买日不存在相关情况但购买日以后开始出现的情况导致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预期能够实现），如果符合了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条件，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所得税费用），不调整商誉金额。

##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

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

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 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但是,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九) 外币业务

#####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 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 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 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 除: 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 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

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十）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

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

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等。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2)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 A.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除单项计提了坏账准备外的所有应收款项，根据历史经验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

### B.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 a.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1	1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

#### （4）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5）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十二）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材料按计划成本计价，材料成本差异按上月余额法计算结转。

####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 （5）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 （6）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

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

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

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

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5、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

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十五）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10年	5.00	9.50
运输设备	5年	5.00	19.00
电子设备	3年	5.00	31.67
其他设备	5年	5.00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 (3)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 (十六)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 (十七)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

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十八）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十九）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 （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

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二十一）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

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二十二）收入

###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商品销售收入分为内销销售收入和外销销售收入，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商品发出并取得货物所有权转移的凭证，已收讫全部或部分货款或预计可收回货款，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其中外销销售收入的入账时间为：取得商品报关单、装运单，开具出口发票且预计货款可收回时确认收入。

### 2、让渡资产使用权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 3、提供劳务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收入和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劳务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公司确认相关劳务收入。

## （二十三）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

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

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二十五）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二十六）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无变更。

2、会计估计未变更。

#### （二十七）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不存在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三、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资产总计(万元)	70,454.92	70,010.79	46,463.4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864.31	4,893.21	4,789.5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864.31	4,893.21	4,789.54
每股净资产(元)	1.03	0.36	0.3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3	0.36	0.3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0.16%	92.79%	89.52%
流动比率(倍)	0.89	0.75	0.65
速动比率(倍)	0.78	0.60	0.53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营业收入(万元)	51,318.01	72,660.71	35,244.18
净利润(万元)	2,268.99	101.47	-3,894.3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268.99	101.47	-3,894.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144.61	-560.43	-4,228.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144.61	-560.43	-4,228.76
毛利率	11.42%	11.21%	1.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64%	2.10%	-57.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58%	-11.53%	-63.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1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1	-0.29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3.47	4.10	2.43
存货周转率(次)	16.98	9.65	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507.36	6,850.55	-8,297.2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1	0.69	-0.83

注释：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E0+NP\div 2+Ei\times Mi\div M0-Ej\times Mj\div M0\pm Ek\times Mk\div M0)$  其中：  
 $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j$  为报告期内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每股收益=净利润 $\div$ 期末股本

## 3、每股净资产=期末股东权益÷期末股本

期末股本是按照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股改基准日折股后的股本总额 13,500 万元模拟测算。

## (一) 盈利能力分析

## 1、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业务或产品	2015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电池组件	473,972,661.09	419,322,286.15	54,650,374.94	11.53%
硅片	10,173,798.10	9,491,660.20	682,137.90	6.70%
加工费	25,449,659.06	22,632,210.20	32,817,448.86	11.07%
合计	<b>509,596,118.25</b>	<b>451,446,156.55</b>	<b>58,149,961.70</b>	<b>11.41%</b>
业务或产品	2014 年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电池组件	705,448,195.49	626,402,025.25	79,046,170.24	11.21%
硅片	7,405,541.14	7,051,324.44	354,216.70	4.78%
加工费	13,753,314.50	11,665,648.78	2,087,665.72	15.18%
合计	<b>726,607,051.13</b>	<b>645,118,998.47</b>	<b>81,488,052.66</b>	<b>11.21%</b>
业务或产品	2013 年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电池组件	317,966,708.89	314,734,479.65	3,232,229.24	1.02%
硅片	27,375,687.81	26,800,248.92	575,438.89	2.10%
加工费	7,099,400.19	6,499,460.17	599,940.02	8.45%
合计	<b>352,441,796.89</b>	<b>348,034,188.74</b>	<b>4,407,608.15</b>	<b>1.25%</b>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逐渐增强，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由 2013 年的 1.25%逐渐增长到 2014 年的 11.21%，主要由于全球光伏发电行业的复苏，国内外对太阳能电池组件需求量持续提高，公司订单大幅增长，同时公司产能释放，规模效应显现，降低了产品的平均固定成本。产品价格保持稳定的情况下，毛利率提升明显。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每年都大幅度提高，同时产品毛利率增加。公司主要客户包括香港钜升国际、日本西控公司、上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等国内外光伏发电行业知名大型公司，由于合作

时间较长，订单逐渐增加，预测公司盈利能力在稳定基础上将会逐渐增强。

## 2、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如下：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64%	2.10%	-57.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58%	-11.53%	-63.99%

报告期初公司总股本为1亿元，但公司在报告期之前由于光伏行业的市场行情低迷，太阳能光伏产品价格大幅下降，公司累计亏损金额巨大，因此2013年公司形成巨额亏损，2014年开始，出口销售收入大幅上涨且毛利率非常稳定，2014年上半年公司收入较低，且处于调试设备，提升改进生产工艺阶段，因此2014全年净利润较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低。2015年上半年随着公司收入的大幅增长，产品成本规模效应的显现，公司净利润有了大幅提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有明显改善。随着光伏行业的逐渐复苏及企业销售收入的增加，预计企业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会进一步提升。

## 3、每股收益分析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1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1	-0.29

报告期内公司经历了两次股本变更，由初始的1亿元增资到1.35亿元，根据公司股改基准日折股后的股本总额1.35亿元模拟测算，2015年1-6月、2014年和2013年公司每股收益为0.17元、0.01元、-0.29元，2013年市场行情较差，公司盈利能力较弱，至2015年上半年已有明显改善。

公司不存在稀释每股收益情况。

#### 4、同行业可比公司分析

同行业可比公司润达光伏（832391）主要利润指标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率	15.88%	14.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35%	19.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7.56%	17.60%
净利润率	4.09%	4.54%
每股收益	0.21	0.36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润达光伏的毛利率为 14.55% 和 15.88%，净利润率为 4.54% 和 4.09%，明显高于公司两年的毛利率和净利润率。由于前期市场不景气而公司大量生产设备处于产能过剩阶段，在未产生收益的情况下反而进行折旧及维护消耗，直接对公司的毛利率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 2015 年上半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为 35.58%，反超润达光伏的相应指标，主要为 2015 年上半年，光伏企业盈利状况明显好转，行业总体处于回暖状态，公司光伏设备的生产潜力得到发挥，前期大额的设备投资得到回报，显示出公司业务增长的后发优势。

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每股收益远低于润达光伏，2015 年公司每股收益为 0.17，与润达光伏指标相差不大，主要由于公司资本规模和资产规模均大于可比公司润达光伏，虽然 2015 年 1-6 月公司收益水平大幅提升，使得公司每股收益由 0.01 元/股增长到 0.17 元/股，但在指标水平上仍比不上润达光伏。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净利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与同行业已挂牌可比公司水平相差不多甚至在发展潜力方面已开始反超。因光伏行业目前处于复苏期，公司前期投资逐渐开始见效，公司收益不断增加且具有可持续性。

## (二) 偿债能力分析

### 1、偿债能力分析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50,447.77	48,969.01	26,713.93
其中: 应收账款	29,566.62	23,949.10	11,506.60
货币资金	9,488.00	7,327.21	2,370.51
存货	6,046.21	10,188.60	4,878.32
流动负债	56,590.61	65,117.58	40,961.90
其中: 应付账款	27,159.59	33,554.49	14,466.44
应付票据	16,000.00	12,000.00	2,000.00

报告期内, 2015年上半年, 2014年, 2013年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89、0.75、0.65, 速动比率为 0.78、0.60、0.53, 短期偿债能力呈增强趋势, 主要是由于公司流动资产逐年增加, 2015年6月末短期偿债能力较强系公司股东新投入 6,700.00 万元投资款所致, 同时, 随着公司订单增多, 生产能力的逐渐增强, 销售收入增加, 应收账款逐渐增加, 而应收账款中主要是应收香港钜升国际等公司的货款, 客户信用良好, 回款及时, 能够保证公司的资产流动性。同时, 为弥补流动资金不足, 公司以抵押或担保方式借入银行资金, 报告期内, 不存在到期未偿还情况。

#### 公司最近一期相关借款及应付账款的偿还计划:

银行短期借款及应付票据: 计划于 2016 年 3 月偿还天津银行 1500 万流动贷款及 4000 万国内信用证。张家口银行的应付票据在 2016 年到期时将承兑敞口 5000 万, 公司在张家口银行有一个亿授信额度, 承兑票据后, 将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其他短期借款 (兴业银行 4300 万, 河北银行 2700 万, 信用联社 2500 万) 继续续贷。

应付账款: 公司往来会计每月月初根据销售部上报的当月回款计划以及采购部上报的当月已到账期的付款计划制定公司当月的还款计划, 每天根据收款、付款情况及

时更新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结构中主要为企业信用类型的往来性应付款项，强制还款可能性较小。其中流动负债中主要为应付款项，2015年6月底应付账款占流动负债比例为47.99%。公司在长期的生产经营过程中，积累了良好的信用，没有发生过违约行为，发生系统性或大额应付账款到期无法偿还风险较小。

## 2、同行业可比公司分析

同行业可比公司润达光伏（832391）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资产负债率	56.78%	42.24%
流动比率（倍）	1.46	1.89
速动比率（倍）	1.32	1.25
流动资产	9,906.85	7,881.01
非流动资产	2,083.50	1,994.01
流动负债	6,808.49	4,171.36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3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各项偿债能力指标均劣于润达光伏，主要是2013年以前，光伏行业整体不景气，公司资产及负债总额远大于润达光伏，由于固定资产较大，因此公司的亏损及经营受挫情况更加严重。2015年上半年，光伏企业盈利状况明显好转，多数企业扭亏为盈，行业总体处于回暖状态。随着经营情况好转，公司盈利增加，资产负债率逐渐降低，偿债风险也逐渐降低。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润达光伏（832391）2014年和2013年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6.78%、42.24%，上市公司爱康科技（002610）2014年和2013年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2.71%、71.60%，均低于公司的同期资产负债率。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的原因为：公司负债总额中，应付账款占比较大，2015年上半年末、2014年末和2013年末应付账款占负债总额的比例达到47.99%、51.53%和34.71%，而应付账款主要是向

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的货款，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大幅增长，公司的采购额也大幅上涨，应付账款同比例上涨，公司信用良好，与主要供应商合作期限较长，报告期内维持较为稳定的状态。

###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47	4.10	2.43
存货周转率(次)	16.98	9.65	7.22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29,566.62 万元，2015 年上半年销售收入 51,318.01 万元，其中公司第一大客户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锯升国际有限公司）截止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5,243 万元，2015 年上半年向锯升国际销售额 19,694.93 万元，占公司销售收入的 38.57%，公司从 2013 年与锯升国际有限公司合作，对客户的授信周期是提单日 60 天内电汇付款，国内客户的授信周期是 90-180 天，而 2015 年上半年销售收入即 5.13 亿，所以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

2015 年上半年、2014 年、2013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47 次、4.10 次、2.43 次，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速度有所提高。主要系公司在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同时，对客户采用更加严格的信用政策，缩短整体账龄。公司通过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加快回收速度，增强了公司现有经营规模下的营运能力。

2015 年上半年、2014 年、2013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6.89 次、9.65 次、7.22 次，公司存货周转速度提高明显，主要是市场需求增长，商品销售速度越来越快，同时报告期内收入大幅增长。

### （四）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060.67	74,598.10	30,407.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568.03	67,747.55	38,704.65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507.36</b>	<b>6,850.545</b>	<b>-8,297.25</b>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41	4,567.53	512.36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81.41</b>	<b>-4,567.53</b>	<b>-502.36</b>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93.60	25,097.40	19,267.85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379.78	27,802.40	9,865.45
<b>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b>	<b>5,613.83</b>	<b>-2,705.00</b>	<b>9,402.40</b>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b>	<b>-274.94</b>	<b>-421.98</b>	<b>602.79</b>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实现经营性现金净流入-6,954.07 万元，同期公司累计实现净利润-1,523.86 万元。2014 年公司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且明显高于同期公司净利润，主要是：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正常进行，顺利收回资金。2015 年上半年公司经营性活动现金净流量为负数且金额较大，主要表现为公司 2015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科目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 5,617.53 万元。

####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各期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比例

###### 1、公司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及服务类别可分为太阳能电池组件销售收入、太阳能多晶硅片销售收入及加工费收入三大类，其中太阳能电池组件和多晶硅片销售收入分别包括外销收入和内销收入两部分，加工费收入全部是国内提供劳务取得的收入。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极小（低于 1%），主要是公司销售部分原材料取得的收入和向中国电信公司出租信号塔场地收取的费用。

根据收入的不同类型，公司收入确认条件具体为：（1）销售商品，公司商品销售

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商品发出并取得货物所有权转移的凭证，已收讫全部或部分货款或预计可收回货款，成本能够可靠计量。（2）让渡资产使用权，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3）提供劳务，公司提供劳务交易的收入和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劳务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公司确认相关劳务收入。由于公司的加工订单工期都较短，基本都在一个月以内，所以公司在劳务完成时一次性确认收入。

**外销收入的确认方法：**根据企业会计制度的要求，出口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外币业务，出口货物的销售收入一律以离岸价（FOB）为入账基础。出口货物离岸价（FOB）以出口发票上的离岸价为准。若以其他价格条件成交的，按会计制度规定，应扣除冲减出口销售收入的运费、保费、佣金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 46 实施细则》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 2008 年第 51 号）的有关规定，“纳税人按人民币以外的货币结算销售额的，其销售额的人民币折合率可以选择销售额发生的当天或者当月 1 日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公司严格按照会计制度的要求以离岸价为基础、按照当月 1 日外汇牌价折算为人民币确认出口销售收入。

**成本费用归集及结转方法：**公司通过“生产成本”科目归集生产成本，主要包含直接材料费、直接人工、制造费用、辅助生产费用等。生产成本归集完成后，根据当月生产入库产成品数量，将“生产成本”科目余额分配至产成品成本。

## 2、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组件	47,397.27	92.98%	70,544.82	97.08%	31,796.67	90.21%
硅片	1,017.38	2.01%	740.55	1.02%	2,737.57	7.77%
加工费	2,544.97	5.02%	1,375.33	1.90%	709.94	2.02%

合计	50,959.61	100%	72,660.71	100%	35,244.18	100.00%
----	-----------	------	-----------	------	-----------	---------

公司专注于太阳能电池组件及多晶硅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同时提供电池组件及多晶硅片的加工服务，主营业务明确。2015年1-6月、2014年、2013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太阳能电池组件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92.98%、97.08%和90.21%，太阳能电池组件销售收入占总收入的九成左右且占比稳定。

### 3、报告期公司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1-6月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35,244.18	72,660.71	106.16%	51,318.01
营业成本	34,803.42	64,511.90	85.36%	45,456.25
营业利润	-4,339.64	-588.52		2,129.21
利润总额	-3,920.36	71.15		2,253.46
净利润	-3,894.33	101.47		2,268.99

注：2013年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及净利润为负值，故未计算增长率。

报告期内，公司2014年营业收入较2013年增加106.16%，2015年上半年营业收入较2014年同期亦有明显提高。公司营业收入增长主要来自于太阳能电池组件的销售收入增长，主要原因如下：

(1) 国内外光伏发电行业的快速发展。报告期内，国外光伏发电行业尤其是公司主要出口地日本的光伏发电扶持政策刺激日本客户的需求量增加，同时国内光伏发电政策利好，国内的光伏发电行业对太阳能电池组件需求量也大幅增长。

(2) 公司产能释放。由于公司原有厂房、机器设备等产能在2013年时仅仅利用了三分之一，因此在光伏发电行业迅速复苏的大背景下，公司以此为契机，积极加强市场拓展力度，在2014年能够迅速利用剩余产能扩大生产，在订单大量增加的情况下，能够满足产量增长需求。

2014年公司营业成本同比增长85.36%，主要是产销量的增长所致。营业成本增长幅度略低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整体毛利率有一定增长。

**公司增强盈利能力采取措施：**第一、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工艺水平，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光能转化效率，做高端产品，吸引高品质客户，提高产品毛利率；第二，向产业链下游发展，投资光伏电站项目，以锁定稳定的利润来源；第三，公司已与工商银行签订“家家乐”分布式合作协议，分布式客户可以通过工商银行信用卡分期购买组件；并已通过工商银行“融e购”电商平台审核，拓展销售渠道。

#### 4、按地区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地区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境内	35.10%	21.01%	12.43%
境外	64.90%	78.99%	87.57%
<b>外销业务毛利率</b>	<b>11.50%</b>	<b>11.42%</b>	<b>2.80%</b>
合计	100%	100%	1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境外，出口占比较大。随着国内光伏产业逐渐复苏，公司目前更专注于国内厂商客户的开发，公司内销比例逐渐提高，出口收入占比逐渐下降。由于光伏发电行业分布在全国各地，因此公司产品在境内的销售并无明显的地理位置区分。

#### （二）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销售费用	9,882,229.96	18,009,670.35	4,734,905.01
管理费用	18,334,953.40	43,001,658.37	22,210,105.85
其中：研发费用	8,732,857.39	27,265,755.25	13,010,576.86
财务费用	8,373,257.27	24,933,048.70	19,744,835.88
<b>期间费用合计</b>	<b>45,323,298.02</b>	<b>88,277,083.97</b>	<b>39,955,587.72</b>
销售费用占收入比	1.93%	2.48%	0.93%
管理费用占收入比	3.57%	5.92%	4.36%
其中：研发费用占收入比	1.70%	3.75%	2.55%

财务费用占收入比	1.63%	3.43%	3.87%
期间费用占收入比	8.83%	12.15%	7.84%

2015 年 1-6 月份、2014 年、2013 年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财务费用（以下简称“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8.83%、12.15% 和 7.84%，2014 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14 年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较高。2015 年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大幅增长，期间费用占比逐渐回落。

1、2014 年公司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公司销售费用增幅较大。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装运费、销售人员工资、差旅费、广告费等。2014 年公司销售费用同比增加 1,327.48 万元，增幅 280.36%。主要原因是 2014 年新增日本西控公司等客户订单，出口数量增多，部分新增客户要求采用 CIF、DDP、DDU 等贸易方式，而 2013 年主要交易方式以 FOB 价为主，公司只负责将货物运输到天津港，采用 CIF、DDP、DDU 等贸易方式结算后，公司增加了海上的运费和保费。

2、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发、折旧、管理人人员工资薪金、招待费和办公费等。2014 年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2,079.16 万元。增幅 93.61%。其中：管理费用增幅较大的是研发费用，同比增加 1,425.52 万元。主要是公司在 2014 年继续加大研发投入。随着公司规模的逐渐扩大，销售收入的逐渐增长，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会逐渐下降，处于合理水平。

3、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逐年增长，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为补充流动资金而新增短期贷款的利息费用、汇兑损益及票据融资的费用。其他财务费用主要由少量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和银行划款手续费支出构成。

###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6 月汇兑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汇兑损益	-5,512,719.08	1,202,618.08	4,893,262.77
------	---------------	--------------	--------------

公司出口外销比例占比较高，金额较大，采用美元、日元等为结算货币。2015年上半年、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汇兑收益分别为：551.27万元、-120.26万元和-489.33万元。公司汇兑损益的产生主要来源于报关出口时的入账汇率与收到外汇时的汇率在月末产生的汇兑差额，从上表看出，2013年、2014年发生汇兑损失，2015年产生汇兑收益。2015年汇兑收益占公司净利润的24.30%，对公司业绩构成较大影响。

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中，持有19,391,889日元（合人民币970,602.83元人民币）。

直接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中，应收美元结算应收账款2,688,232.59元，应收日元结算应收账款11,438,252.26元。

公司目前尚未采取金融工具规避汇兑风险。仅是财务资金安排上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公司计划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截止目前，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 （三）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非经常性净损益			
其中：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14,516.80
计入股期损益政府补助	1,274,200.00	6,902,600.00	4,178,20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1,648.40	-305,931.54	
小计	1,242,551.60	6,596,668.46	4,192,716.80
所得税影响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1,242,551.60	6,596,668.46	4,192,716.80
2、净利润	22,688,638.74	1,014,696.32	-38,094,876.72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1,446,087.14	5,581,972.14	-42,287,593.52

4、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	5.48%	650.11%	-11.01%
-----------------	-------	---------	---------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及计入营业外支出的税收滞纳金和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确认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 2015 年 1-6 月财政补贴情况

项目	批准文件	金额(元)
出口信用保险补贴	冀财企(2013) 61 号	44,200.00
2013 年玉田县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玉政字(2014) 54 号	20,000.00
2014 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资金(贴息)	冀财预(2014) 206 号	1,010,000.00
新型高效 HIT 太阳电池关键技术开发项目支持资金	河北省科技计划项目任务书	200,000.00
合计		1,274,200.00

### 2014 年度财政补贴情况

获补贴事由	批准文件	金额(元)
出口信用保险补贴	冀财企(2013) 61 号	3,900.00
2013 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资金(贴息)	冀财预【2013】316 号	1,780,000.00
2014 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资金(贴息)	冀财预(2014) 206 号	1,400,000.00
电力需求侧管理专项资金	冀财建(2014) 140 号	2,000,000.00
返还土地税	玉政办函(2014) 294 号	887,000.00
2014 年河北省军民结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冀财预【2014】89 号	300,000.00
科技合作开发项目资金	冀财外(2014) 30 号	300,000.00
2013 年商标奖励资金	唐财企复(2014) 4 号	200,000.00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	冀财企(2013) 91 号	200,000.00
专利申请资助	玉田县科技局证明	9,600.00
合计		6,902,600.00

### 2013 年度政府补贴情况

获补贴事由	批准文件	金额(元)
出口信用保险补贴	冀财企【2012】118 号、冀财企【2012】180 号	78,200.00

2012年第一批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贴息	冀财预【2012】274号	440,000.00
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发展建设专项资金	冀财预【2013】336号	3,000,000.00
外贸公共服务平台建设资金	冀财企【2013】108号	500,000.00
河北联合大学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经费	唐山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任务书	100,000.00
唐山市耐火材料产业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经费	唐科计字(2012)45号	60,000.00
合计		4,178,200.00

### 1、营业外收入

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2013 年的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128.98 万元、690.68 万元、419.27 万元。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收入占营业外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8.79%、99.94% 和 99.65%。

### 2、营业外支出

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2013 年的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4.72 万元、31.02 万元、0 万元。报告期内，除 2015 年 6 月收到上海海关 1.5 万元罚款外，其余均为税收滞纳金。

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大。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2013 年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为 5.48%，650.11%，-11.01%。其中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收入，由于公司属于新能源行业，政府部门对公司的科研项目补助较多。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提高，公司净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依赖越来越小。

## （四）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说明：公司的主要产品太阳能电池组件的增值税退税率是 17%，硅片的增值税退税率是 13%，香港子公司的所得税税率是 16.5%，日本子公司的所得税税率是 40.7%。

## 2、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本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4 日经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取得 GR201113000121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11 年开始三年内企业所得税率为 15%。本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9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 GR201413000103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14 年开始三年内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公司适用生产企业出口免、抵、退税政策，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6 月出口退税金额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出口退税金额	60,326,003.08	102,196,830.00	36,078,184.59

目前公司在出口退税（国税部门）、外汇局、海关的信用评级都是 A 级（为出口退税最高等级），信用度较高，退税及时。公司出口业务量及出口退税金额较大，退税款的及时到账对公司拓展业务及资金周转影响较大。

## 五、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一）货币资金

#### 最近两年及一期货币资金明细情况

项目	2015.06.30	2014.12.31	2013.12.31
现金	13,219.40	49,470.00	65,440.70
银行存款	4,696,689.13	7,409,852.66	11,613,695.88
其他货币资金	90,170,048.56	65,812,823.07	12,025,972.78

合 计	94,879,957.09	73,272,145.73	23,705,109.36
-----	---------------	---------------	---------------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主要是公司开具票据时，存入银行的相应的保证金，其中，2015年6月30日其他货币资金包括公司开具信用证保证金20,170,048.56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70,000,000.00元。

## （二）应收票据

### 最近两年及一期应收票据明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170,804.88	100,000.00
合计		1,170,804.88	1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应收款项通过票据结算，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截止2015年6月末，公司未持有应收票据。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持有的未到期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公司与前手有正常的业务往来，票据规范，背书完整，票据承兑风险较小。

2013年和2014年公司将部分应收票据进行贴现，对于尚未到期的未贴现银行承兑汇票没有发生承兑失败或被背书人要求代偿事项，持有票据风险较小。报告期末应收票据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 （三）应收账款

### 1、公司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 （1）2015年6月30日：

单位：元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98,158,269.58	99.67	2,981,582.70
1至2年	32,307.00	0.01	3,230.70
2至3年	43,400.00	0.02	13,020.00
3至4年	822,210.00	0.27	411,105.00

4 至 5 年	95,000.00	0.03	76,000.00
5 年以上			
合计	299,151,186.58	100.00	3,484,938.40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元

账龄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41,107,311.46	99.52	2,411,073.11
1 至 2 年	161,515.60	0.06	16,151.56
2 至 3 年	898,440.76	0.37	269,532.23
3 至 4 年	2,880.00	0.01	1,440.00
4 至 5 年	95,000.00	0.04	76,000.00
5 年以上			
合计	242,265,147.82	100.00	2,774,196.90

(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元

账龄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15,361,552.03	99.14	1,153,615.52
1 至 2 年	898,440.76	0.77	89,844.08
2 至 3 年	2,880.00	0.01	864.00
3 至 4 年	95,000.00	0.08	4750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16,357,872.79	100.00	1,291,823.60

报告期内, 公司对应收账款采用账龄分析法和个别认定法相结合的坏账计提政策, 两年一期内公司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均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

2015 年 6 月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9,915.12 万元、24,226.51 万元及 11,635.79 万元。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营业收入形成的未结算的销售收入, 99%以上的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内, 有真实的业务背景、销售合同、发票等相关凭证。报告期内,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逐渐增长, 主要在保持现有收款政策下公司业务

收入增加所致。公司销售商品信用期间一般为两个月到半年。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29,566.62 万元，2015 年上半年销售收入 51,318.01 万元，其中公司第一大客户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锯升国际有限公司) 截止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5,243 万元，2015 年上半年向锯升国际销售额 19,694.93 万元，占公司销售收入的 38.57%，公司从 2013 年与锯升国际有限公司合作，对客户的授信周期是提单日 60 天内电汇付款，国内客户的授信周期是 90-180 天，而 2015 年上半年销售收入即 5.13 亿，所以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公司的大部分产品出口香港钜升国际、日本西控或者向上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比亚迪等国内综合实力较强的客户销售，客户信用好，账龄合理，发生坏账可能性小。报告期内没有发生过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违约行为。

公司控制应收账款风险的措施主要有：

第一，评价客户信用筛选客户。公司注意对客户信用状况的考察。主要包括：客户盈利能力的考察、客户偿还能力的考察、客户信用状况的评价。选择财务状况良好，且一贯遵守信用，资信状况良好的客户销售产品。

第二，制定合理的信用政策。主要包括：包括信用期限政策、信用额度政策和收账政策。

通过期后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同行业可比公司润达光伏（832391）一年以内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比例为 3%，1-2 年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比例为 10%，而公司平均坏账计提比例为 1.15%，结合往年实际情况，计提金额足以覆盖公司发生坏账的金额，公司坏账计提充分、谨慎。

2、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1)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	-------------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香港钜升国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430,282.88	1年以内	50.95
上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563,948.23	1年以内	33.28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272,353.11	1年以内	5.44
Nemy,Inc	非关联方	7,150,257.73	1年以内	2.39
浙江光隆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34,720.00	1年以内	2.12
<b>合计</b>	--	<b>281,751,561.95</b>	--	<b>94.18</b>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香港钜升国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527,944.45	1年以内	86.90
Solargiga Energy (Hongkong) Company Limited	非关联方	18,720,214.82	1年以内	7.73
锦州锦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87,430.40	1年以内	3.05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6,567.22	1年以内	0.43
Nemy,Inc	非关联方	923,098.93	1年以内	0.38
<b>合计</b>	--	<b>238,605,255.82</b>	--	<b>98.49</b>

(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香港钜升国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606,484.38	1年以内	86.46
West Holdings 株式会社	非关联方	8,888,377.92	1年以内	7.64
茂迪 (苏州) 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80,000.00	1年以内	2.13
中兴能源 (天津)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24,612.00	1年以内	1.23
Corning Incorporated	非关联方	1,000,001.58	1年以内	0.86
<b>合计</b>	--	<b>114,399,475.88</b>	--	<b>98.32</b>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较为集中，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金额合计 28,175,16 万，占当期期末应收账款总额的 94.18%。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 （四）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计提坏账准备种类分类：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类别	2015.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40,337.93	100.00	38,403.38	1.00	3,801,934.55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3,840,337.93	100.00	38,403.38	1.00	3,801,934.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840,337.93	100.00	38,403.38	1.00	3,801,934.55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8,859,609.13	86.28			8,859,609.1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408,241.47	13.72	14,082.41	1.00	1,394,159.06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408,241.47	13.72	14,082.41	1.00	1,394,159.06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0,267,850.60	100.00	14,082.41	0.14	10,253,768.1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类别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9,977,118.17	77.00			9,977,118.1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979,349.57	23.00	67,624.72	2.27	2,911,724.85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2,979,349.57	23.00	67,624.72	2.27	2,911,724.8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2,956,467.74	100.00	67,624.72	0.52	12,888,843.02

(1) 2014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性质
唐山市国税局	8,859,609.13	0	0	出口退税
合计	8,859,609.13	0	0	--

2013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性质
唐山市国税局	9,977,118.17	0	0	出口退税
合计	9,977,118.17	0	0	--

## (2) 按帐龄组合分类并计提坏帐准备情况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840,337.93	100	38,403.38
合计	<b>3,840,337.93</b>	<b>100</b>	<b>38,403.38</b>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账龄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408,241.47	13.72	14,082.41
合计	<b>1,408,241.47</b>	<b>13.72</b>	<b>14,082.41</b>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账龄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736,780.34	21.13	27,367.80
1 至 2 年	162,569.23	1.25	16,256.92
2 至 3 年	80,000.00	0.62	24000.00
合计	<b>2,979,349.57</b>	<b>23.00</b>	<b>67,624.72</b>

报告期内，除去应收出口退税款项，公司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或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情况，均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和 2013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80.81 万元，1,129.78 万元和 1,422.49 万元。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进料加工保证金、员工备用金、出口退税等。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财务经理刘士超 239.00 万元。该笔应收款的形成原因为公司在向银行贷款时，银行要求公司在办理贷款同时，办理个人名义存贷款业务。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在取得银行贷款 2,700 万以后以财务经理刘士超个人名义存定期存单 2,700 万，然后以此存单质押，从银行取得个人贷款 2,511 万，刘士超再将该 2,511 万汇回公司，公司将差额 189 万计入个人借款；同样原因产生

了刘士超个人借款 50 万元及王薪桥借款 60.75 万元。此次员工借款经过股东会决议通过，截止 2015 年 9 月 10 日，公司已经将上述款项全部收回。

2、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1)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
刘士超	关联方	2,390,000.00	1 年以内	62.24	个人借款
王薪桥	关联方	607,500.00	1 年以内	15.82	个人借款
唐山海关	非关联方	275,000.00	1 年以内	7.16	保证金
山西海泰朝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2.60	借款
古县天昱朝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2.60	借款
合计	--	3,472,500.00	--	90.42	--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
唐山市国税局	非关联方	8,859,609.13	1 年以内	86.28	出口退税
唐山海关	非关联方	977,741.47	1 年以内	9.52	保证金
唐山海泰太阳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230,500.00	1 年以内	2.24	借款
山西海泰朝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0.98	借款
古县天昱朝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0.98	借款
合计	--	10,267,850.60	--	100.00	--

## (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
唐山市国税局	非关联方	9,977,118.17	1 年以内	77.00	出口退税
石家庄慧瀛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0,000.00	1 年以内	9.65	保证金
河北宝银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0,000.00	1 年以内	9.65	保证金
刘蕾	非关联方	80,000.00	2-3 年	0.62	备用金
宣宏伟	关联方	67,440.05	1-2 年	0.52	备用金
合计	--	12,624,558.22	--	97.44	--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其他应收款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 (五) 预付账款

1、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预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 元

账龄	2015. 06. 30		2014. 12. 31		2013. 12. 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565,057.53	85.61	18,341,580.32	89.56	22,063,296.39	94.40
1 至 2 年	3,165,950.41	12.01	1,170,344.78	5.71	565,711.40	2.42
2 至 3 年	125,259.00	0.48	477,616.40	2.33	582,732.60	2.49
3 至 4 年	329,900.00	1.25	328,761.00	1.61	161,928.00	0.69
4 至 5 年	45,155.00	0.17	161,848.00	0.79		
5 年以上	126,648.00	0.48				
合计	<b>26,357,969.94</b>	<b>100.00</b>	<b>20,480,150.50</b>	<b>100.00</b>	<b>23,373,668.39</b>	<b>100.00</b>

报告期内,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是购买原材料、付加工费等日常经营性开支发生的预付款项及购建固定资产支出。

2015 年 6 月末、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预付款余额分别为 2,557.80 万元、2,048.02

万元、2,337.37万元。从账龄看，截止到2015年6月末，公司97%的预付款项均为2年以内，有真实的业务实质、采购交易背景，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趋势相一致。

## 2、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 (1) 2015年6月30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唐山科丰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5,402,036.09	1年以内	20.50
国网冀北玉田县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3,917,641.15	1年以内	14.86
常州极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35,997.30	1年以内	6.97
江苏锦达太阳能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4,139.36	1年以内	4.45
UTECH SOLAR CORPORATION	非关联方	1,004,915.94	1年以内	3.81
<b>合计</b>		<b>13,334,729.84</b>		<b>50.59</b>

### (2)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国网冀北玉田县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3,932,198.32	1年以内	19.20
C. I. KASEI CO., LTD.	非关联方	1,740,528.09	1年以内	8.50
常州极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9,963.50	1年以内	5.81
江苏锦达太阳能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4,139.36	1年以内	5.73
中电电气南京光伏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9,797.90	1至2年	4.30
<b>合计</b>		<b>8,916,627.17</b>		<b>43.54</b>

### (3)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茂迪（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74,125.00	1年以内	22.99
玉田电力所	非关联方	2,438,942.26	1年以内	10.44
苏州市长江钢结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6,976.00	1年以内	4.22
廊坊市万和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61,200.00	1年以内	7.54

苏州宇邦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59,353.82	1 年以内	8.81
合计		12,620,597.08		54.00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 (六) 存货

最近两年及一期存货余额及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存货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结构比	金额	结构比	金额	结构比
原材料	2,792.56	57.24%	2,229.55	21.88%	1,955.15	32.34%
低值易耗品	346.68	7.11%	133.28	1.31%	163.06	2.70%
委托加工物资					277.58	4.59%
库存商品	1,739.09	35.65%	7,825.77	76.81%	3,650.42	60.38%
合计	4,878.33	100.00%	10,188.60	100.00%	6,046.21	100.00%

#### 1、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规模增长与经营销售规模匹配

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物资和库存商品。2015 年 6 月末、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的存货余额分别为 6,046.21 万元、10,188.60 万元、4,878.33 万元。2014 年末存货较上年增加 5,310.27 万元，增幅为 108.85%；2013、2014 年存货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3.84% 和 14.02%，占比稳定。

2015 年 6 月末、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5.13 亿、7.26 亿、3.52 亿。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6.98、9.65、7.22 次。各期末存货余额较大主要是公司销售规模较大，生产销售需要一定的生产周期，一般情况下公司从采购原材料到完成销售需要 2-4 个月。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规模与其业务特点和经营规模相匹配，存货余额随销售收入同步增长。

2、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货未发现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七）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是生产经营所需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和运输设备。截至 2015 年 6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 30,930.84 万元，账面净值 18,945.09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占原值比为 61.25%。公司固定资产状况良好，成新率较高。

1、2015 年 1-6 月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期初余额	22,087,240.90	275,091,863.18	4,989,929.74	3,325,327.17	305,494,360.99
2、本期增加金额	3,239,000.00	335,705.70		239,353.71	3,814,059.41
(1) 购置		335,705.70		239,353.71	575,059.41
(2) 在建工程转入	3,239,000.00				3,239,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5,326,240.90	275,427,568.88	4,989,929.74	3,564,680.88	309,308,420.40
<b>二、累计折旧</b>					
1、期初余额	4,912,023.24	96,796,996.94	2,413,388.39	1,827,773.62	105,950,182.19
2、本期增加金额	546,041.26	12,643,783.68	431,603.09	285,947.43	13,907,375.46
(1) 计提	546,041.26	12,643,783.68	431,603.09	285,947.43	13,907,375.46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5,458,064.50	109,440,780.62	2,844,991.48	2,113,721.05	119,857,557.65
<b>三、减值准备</b>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b>四、账面价值</b>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1、期末账面价值	19,868,176.40	165,986,788.26	2,144,938.26	1,450,959.83	189,450,862.75
2、期初账面价值	17,175,217.66	178,294,866.24	2,576,541.35	1,497,553.55	199,544,178.80

2、2014 年度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481,937.76	235,146,274.31	3,063,702.39	2,179,012.34	259,870,926.80
2、本期增加金额	2,605,303.14	39,945,588.87	1,926,227.35	1,146,314.83	45,623,434.19
(1) 购置	2,605,303.14	39,945,588.87	1,926,227.35	1,146,314.83	45,623,434.19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2,087,240.90	275,091,863.18	4,989,929.74	3,325,327.17	305,494,360.9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782,414.02	66,983,876.49	1,803,287.49	1,143,063.88	73,712,641.88
2、本期增加金额	1,129,609.22	29,813,120.45	610,100.90	684,709.74	32,237,540.31
(1) 计提	1,129,609.22	29,813,120.45	610,100.90	684,709.74	32,237,540.31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912,023.24	96,796,996.94	2,413,388.39	1,827,773.62	105,950,182.1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175,217.66	178,294,866.24	2,576,541.35	1,497,553.55	199,544,178.80
2、期初账面价值	15,699,523.74	168,162,397.82	1,260,414.90	1,035,948.46	186,158,284.92

3、2013 年度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481,937.76	230,350,087.39	3,204,124.20	1,909,978.12	254,946,127.47
2、本期增加金额		4,796,186.92	58,376.07	269,034.22	5,123,597.21
(1) 购置		4,796,186.92	58,376.07	269,034.22	5,123,597.21
3、本期减少金额			198,797.88		198,797.88
(1) 处置或报废			198,797.88		198,797.88
4. 期末余额	19,481,937.76	235,146,274.31	3,063,702.39	2,179,012.34	259,870,926.8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857,022.98	45,025,343.39	1,303,572.08	739,225.74	49,925,164.19
2、本期增加金额	925,391.04	21,958,533.10	613,030.09	403,838.14	23,900,792.37
(1) 计提	925,391.04	21,958,533.10	613,030.09	403,838.14	23,900,792.37
3、本期减少金额			113,314.68		113,314.68
(1) 处置或报废			113,314.68		113,314.68
4、期末余额	3,782,414.02	66,983,876.49	1,803,287.49	1,143,063.88	73,712,641.8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699,523.74	168,162,397.82	1,260,414.90	1,035,948.46	186,158,284.92
2、期初账面价值	16,624,914.78	185,324,744.00	1,900,552.12	1,170,752.38	205,020,963.28

公司属于重资产生产型企业，主要固定资产为机器设备，包括铸造设备、线锯设备、台达分选机、角磨机、开方机、线切设备等。公司主要设备是从美国、瑞士、日本等国家进口，采购流程符合公司管理制度，签有正式的购买合同、附有发票和报关单等合规单据。

公司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占固定资产总额的 98.10%。房屋及建筑物主要是公

司办公楼、厂房等；运输设备主要是管理层用车及公司员工班车，与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相关。公司固定资产暂无面临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

2013 年至 2015 年 6 月末，公司大额购建、处置固定资产的相关资料完整，固定资产购建和清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手续齐全。最近两年一期，公司没有采购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固定资产情况。

#### （八）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b>一、账面原值：</b>	6,121,340.35	6,121,340.35	6,069,460.00
土地使用权	5,930,800.00	5,930,800.00	5,930,800.00
专利权	138,660.00	138,660.00	138,660.00
软件	51,880.35	51,880.35	
<b>二、累计摊销：</b>	849,248.59	775,791.57	631,471.55
土地使用权	761,119.49	701,811.49	583,195.49
专利权	82,941.06	71,386.06	48,276.06
软件	5,188.04	2,594.02	
<b>三、账面价值：</b>	5,272,091.76	5,345,548.78	5,437,988.45
土地使用权	5,169,680.51	5,228,988.51	5,347,604.51
专利权	55,718.94	67,273.94	90,383.94
软件	46,692.31	49,286.33	

2006 年公司支付土地出让金及补偿款 593.08 万元，2011 年获得玉田县城内豪门路西北侧，土地证编号为玉田国用（2011）第 369-372 号四块土地使用权，共计 197,694.32m<sup>2</sup>，有效期限为 50 年。公司对该项土地使用权按照使用年限 50 年进行摊销。公司其他无形资产主要为公司购买的财务软件及专利权。其中财务软件按照使用 10 年摊销，专利权按照使用 6 年进行摊销。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权属无争议，摊销年限合理。

#### （九）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引起暂时性差异

单位：元

项 目	2015. 06. 30		2014. 12. 31		2013. 12. 31	
	递延所得 税资产	可抵扣暂 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 税资产	可抵扣暂 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 税资产	可抵扣暂 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	527,939.79	3,519,598.57	416,168.64	2,774,457.60	203,719.06	1,358,127.09
闲置不用 固定资产 折旧	537,360.31	3,582,402.03	490,633.33	3,270,888.81	397,179.36	2,647,862.37
合 计	1,065,300.1	7,102,000.60	906,801.97	6,045,346.41	600,898.42	4,005,989.46

## 六、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 (一) 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 1、按类别列示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95,000,000.00	90,000,000.00	88,000,000.00
质押借款			43,000,000.00
保证借款	15,000,000.00	25,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0	115,000,000.00	161,000,000.00

#### 2、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丰润支行	27,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43,000,000.00
玉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5,000,000.00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新华支行	15,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0

#### (1) 抵押借款情况

2015年3月20日公司向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丰润支行融资2700万元，借款年利率6.42%，公司以编号为【玉田国用（2011）第372号】的土地使用权为该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王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该借款期限为2015年3月20日至2016年3月19日。

2015年3月23日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融资4300万元，借款年利率7.80%，公司以编号为【玉田国用（2011）第370号】的土地使用权和编号为【玉田县房产证玉股份字第201100846号】的房屋产权为该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王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该借款期限为2015年3月23日至2016年3月22日。

2015年6月18日公司向玉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融资2500万元，借款年利率9.60%，公司以编号为【玉田国用（2011）第369号】的土地使用权和编号为【玉田县房产证玉股份字第201100844号】的房屋产权为该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王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该借款期限为2015年6月18日至2016年6月17日。

## （2）担保借款情况

2015年3月26日公司向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新华支行融资1500万元，借款年利率7.20%，由唐山兴邦管道工程设备有限公司对该笔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该借款期限2015年3月26日至2016年3月25日。

本报告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 （二）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20,000,000.00
国内信用证	40,000,000.00		
合计	160,000,000.00	-	-

截止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应付票据情况如下：

出票人	出票行	银行承兑汇票号码	票面金额(元)	出票日	到期日	担保方式
海泰新能	张家口市商业银行	31300051-32490196	10,000,000.00	2015.6.24	2015.12.24	土地及设备抵押
海泰新能	张家口市商业银行	31300051-32490197	7,540,000.00	2015.6.24	2015.12.24	土地及设备抵押
海泰新能	张家口市商业银行	31300051-32490199	1,200,000.00	2015.6.24	2015.12.24	土地及设备抵押
海泰新能	张家口市商业银行	31300051-32490198	1,160,000.00	2015.6.24	2015.12.24	土地及设备抵押
海泰新能	张家口市商业银行	31300051-32490198	100,000.00	2015.6.24	2015.12.24	土地及设备抵押
海泰新能	张家口市商业银行	3130005132490278	10,000,000.00	2015.7.6	2016.1.6	土地及设备抵押
海泰新能	张家口市商业银行	3130005132490279	10,000,000.00	2015.7.6	2016.1.6	土地及设备抵押
海泰新能	张家口市商业银行	3130005132490280	10,000,000.00	2015.7.6	2016.1.6	土地及设备抵押
海泰新能	张家口市商业银行	3130005132490288	10,000,000.00	2015.7.13	2016.1.13	土地及设备抵押
海泰新能	张家口市商业银行	3130005132490289	10,000,000.00	2015.7.13	2016.1.13	土地及设备抵押
海泰新能	张家口市商业银行	3130005132490290	5,000,000.00	2015.7.13	2016.1.13	土地及设备抵押
海泰新能	张家口市商业银行	3130005132490322	10,000,000.00	2015.7.20	2016.1.20	土地及设备抵押
海泰新能	张家口市商业银行	3130005132490323	10,000,000.00	2015.7.20	2016.1.20	土地及设备抵押
海泰新能	张家口市商业银行	3130005132490325	5,000,000.00	2015.7.20	2016.1.20	土地及设备抵押
海泰新能	天津银行	LC1533100312	40,000,000.00	2015.9.24	2016.3.24	企业担保(唐山兴邦)
合计			140,000,000.00			

公司为解决短期流动资金紧张的问题，在报告期内、及期后向关联方科丰科技公司和开阳太阳能公司开具了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国内信用证，两年一期内没

有发生过应付票据到期不能支付的情况，公司信用良好，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应付票据余额 14,000 万元。公司开具上述票据，提供了全额的担保或保证。

《票据法》第十条规定：“票据的签发、取得和转让，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具有真实的交易关系和债权债务关系。票据的取得，必须给付对，即应当给付票据双方当事人认可的相对应的代价。”因此，公司开具无真交易背景票据的情况不符合《票据法》相关规定。

根据《票据法》第一百零二条规定：“有下列票据欺诈行为之一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伪造、变造票据的；
- （二）故意使用伪造、变造的票据的；
- （三）签发空头支票或者故意签发与其预留的本名签名式样或者印鉴不符的支票，骗取财物的；
- （四）签发无可靠资金来源的汇票、本票，骗取资金的；
- （五）汇票、本票的出票人在出票时作虚假记载，骗取财物的；
- （六）冒用他人的票据，或者故意使用过期或者作废的票据，骗取财物的；
- （七）付款人同出票人、持票人恶意串通，实施前六项所列行为之一的。”

《票据法》第一百零三条规定：“有前条所列行为之一，情节轻微，不构成犯罪的，依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

张家口市商业银行唐山分行出具《证明》，内容如下：

“唐山海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自 2014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在办理票据融资业务过程中对于已到期的票据及时履行了票据付款责任，对于未到期票据均已按照银行承兑协议的要求提供了交易合同、保证金及设备、土地抵押担保，所有票据融资安排符合银行

要求，未发现唐山海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在征信上存在不诚实或欺诈行为，未发现票据逾期或欠息情况，未发生违约或纠纷、争议情况，未发生给银行造成损失的不良情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等相关票据管理规定，我行与借款人在借款期间未发生过合同纠纷，也未涉及处罚事项。”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永出具《承诺》，承诺内容如下：“针对公司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情况，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公司一定按期解付已开具的票据，若公司因不规范使用票据行为导致的任何损失，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承担。”

律师认为：公司开具无真实交易关系的银行承兑票据进行融资的行为存在一定的不规范性，但是公司该行为没有损害银行及其他权利人的利益，不存在潜在纠纷，且依照约定按时足额支付了应付票据，银行亦不会对公司该行为进行处罚，公司该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事项，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障碍。

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开具无真实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解决短期融资问题，虽违反了《票据法》第十条规定，但公司并无骗取财物的主管故意，并不属于《票据法》第一百零二条、一百零三条规定的追究刑事责任或应处以行政处罚的情形，因此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4 日存入张家口市商业银行唐山分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账户共计 5,000 万元，存入后，公司在张家口市商业银行未解付票据已经足额 100% 存入保证金。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6 日存入天津银行唐山分行信用证保证金账户 2,000 万元，存入后，公司在天津银行唐山分行未解付票据已经足额 100% 存入保证金。

截止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为承兑汇票、信用证提供了足额保证金，票据到期后，公司可以及时还款，银行资金安全有保障。

### （三）应付账款

1、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 元

账龄	2015.06.30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9,163,796.73	99.10	334,094,272.28	99.57	141,614,392.80	97.89
1 至 2 年	2,316,611.85	0.84	1,015,531.73	0.30	1,896,337.80	1.31
2 至 3 年	102,126.92	0.04	282,722.22	0.08	1,013,507.14	0.70
3 至 4 年	2,222.22	0.01	17,883.97	0.01	89,053.41	0.06
4 至 5 年	11,176.28	0.01	134,500.00	0.04	51,118.10	0.04
5 年以上						
合计	<b>271,595,934.00</b>	<b>100.00</b>	<b>335,544,910.20</b>	<b>100.00</b>	<b>144,664,409.25</b>	<b>100.00</b>

报告期内,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材料采购款。应付账款余额变动较大, 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业务量增长较大, 公司订单增长, 原材料采购也随之增长。从账龄来看, 截止报告期末, 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比达到 99.10%, 结构合理。

报告期末, 公司应付账款中不含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 2、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 (1)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
锦州鑫华阳光商贸有限公司	81,536,486.80	30.09%	1 年以内
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7,028,694.20	24.73%	1 年以内
锦州锦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46,607,991.40	17.20%	1 年以内
连云港神舟新能源有限公司	30,148,769.16	11.13%	1 年以内
浙江佳明天和缘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707,500.20	1.00%	1 年以内
<b>期末应付账款合计</b>	<b>270,989,753.73</b>	<b>84.15%</b>	

###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
锦州锦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42,415,432.91	46.17%	1 年以内

锦州鑫华阳光商贸有限公司	45,460,064.47	14.74%	1 年以内
连云港神舟新能源有限公司	56,602,800.00	18.35%	1 年以内
茂迪（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6,454,209.53	2.09%	1 年以内
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2,718,793.70	0.88%	1 年以内
<b>期末应付账款合计</b>	<b>308,476,585.20</b>	<b>82.23%</b>	

### （3）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
锦州锦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6,550,943.99	73.65%	1 年以内
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6,119,157.10	4.23%	1 年以内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5,437,862.72	3.76%	1 年以内
茂迪（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4,701,344.36	3.25%	1 年以内
苏州宇邦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2,314,184.52	1.60%	1 年以内
<b>期末应付账款合计</b>	<b>144,664,409.25</b>	<b>86.49%</b>	

### （四）预收账款

1、最近两年及一期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 06. 30		2014. 12. 31		2013. 12. 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697,399.69	99.77	15,861,717.69	99.75	5,994,072.87	99.44
1 至 2 年	15,510.00	0.07	6,080.00	0.04	33,789.20	0.56
2 至 3 年			33,789.20	0.21		
3 至 4 年	33,789.20	0.16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b>合计</b>	<b>21,746,698.89</b>	<b>100.00</b>	<b>15,901,586.89</b>	<b>100.00</b>	<b>6,027,862.07</b>	<b>100.00</b>

公司预收款项主要是预收的货款，根据公司销售方式，有部分销售合同在签订时预收一定比例货款。报告期内，预收账款余额增长较快，主要是随着太阳能光伏行业的逐渐复苏，公司业务量逐渐增加。

报告期末，公司预收账款中不含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

项。

## 2、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1)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
BELL Circuils Japan K.K.	18,803,568.61	93.88%	1 年以内
OTSUBO KENCHIKU JIMOSYO CO.,LTD	917,807.25	4.58%	1 年以内
唐山金钰天缘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9,300.00	0.35%	1 年以内
天津金同城机电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66,060.00	0.33%	1 年以内
索德兰（北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53,900.00	0.27%	1 年以内
<b>期末预收账款合计</b>	<b>20,028,943.95</b>	<b>99.41%</b>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
BELL Circuils Japan K.K.	7,678,686.19	52.11%	1 年以内
西控（west begin co.,ltd）	4,484,778.04	30.44%	1 年以内
保定鼎达商贸有限公司	736,723.55	5.00%	1 年以内
安徽振兴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338,698.50	2.30%	1 年以内
北京首资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30,130.00	2.92%	1 年以内
<b>期末预收账款合计</b>	<b>14,734,805.69</b>	<b>92.77%</b>	

(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
日本西控（west begin co.,ltd）	5,038,694.40	84.06%	1 年以内
山东力诺太阳能材料有限公司	585,361.89	9.77%	1 年以内
江苏天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28,572.50	3.81%	1 年以内
天津红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56,589.40	0.94%	1 年以内
扬州中泰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47,540.24	0.79%	1 年以内
<b>期末预收账款合计</b>	<b>5,994,072.87</b>	<b>99.38%</b>	

## （五）其他应付款

1、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288,273.03	63,617,443.09	77,888,391.80
1至2年	--	150,000.00	
2至3年	--		--
3年以上		--	--
<b>合计</b>	<b>2,288,273.03</b>	<b>63,767,443.09</b>	<b>77,888,391.80</b>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应付关联方资金款、往来借款等。2013年、2014年末公司其他应付账款余额主要是借关联方款项。

报告期末，除应付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永9.93万元借款外，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并且报告期末无欠本公司关联方款项。

2、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1) 2015年6月30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唐山兴邦管道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1,988,925.11	86.92%	1年以内	借款
河北工业大学	200,000.00	8.74%	1年以内	科研经费
王永	99,347.92	4.34%	1年以内	借款
<b>期末其他应付账款合计</b>	<b>2,288,273.03</b>	<b>100%</b>	--	--

(2)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唐山开阳太阳能设备有限公司	29,856,028.98	47.00%	1年以内	借款
王永	28,172,062.79	44.35%	1年以内	借款
王薪刚	4,926,000.00	7.75%	1年以内	借款
巴义敏	235,200.00	0.37%	1年以内	借款
唐山科丰科技有限公司	189,157.38	0.30%	1年以内	借款
<b>期末其他应付账款合计</b>	<b>63,528,449.15</b>	<b>99.76%</b>		

(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王永	44,400,026.27	57.01%	1 年以内	借款
唐山科丰科技有限公司	16,986,269.39	21.81%	1 年以内	借款
唐山开阳太阳能设备有限公司	16,046,587.62	20.60%	1 年以内	借款
巴义敏	295,200.00	0.38%	1 年以内	借款
唐山兴邦管道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150,000.00	0.19%	年以内	借款
<b>期末其他应付账款合计</b>	<b>77,878,083.28</b>	<b>100.00%</b>		

#### (六) 应交税费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 元

税种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消费税	275,223.89	961,854.52	38,298.88
<b>合计</b>	<b>275,223.89</b>	<b>961,854.52</b>	<b>38,298.880</b>

注: 日本子公司在日本销售商品, 按 8% 的税率缴纳消费税。

### 七、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 (一) 实收资本

单位: 元

股东名称	2015. 01. 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06. 30
王永	90,000,000.00	5,000,000.00	10,000,000.00	85,000,000.00
巴义敏	8,000,000.00			8,000,000.00
王秀珍	1,000,000.00			1,000,000.00
张凤慧	1,000,000.00	19,000,000.00		20,000,000.00
刘凤玲		10,000,000.00		10,000,000.00
王莹莹		3,923,300.00		3,923,300.00
崔建业		1,666,700.00		1,666,700.00
王许朋		350,000.00		350,000.00

吕君君		200,000.00		200,000.00
张军		2,000,000.00		2,000,000.00
封喆		216,700.00		216,700.00
张跃达		1,000,000.00		1,000,000.00
吴威		1,000,000.00		1,000,000.00
彭博		333,300.00		333,300.00
代伟		310,000.00		310,000.00
<b>合计</b>	<b>100,000,000.00</b>	<b>45,000,000.00</b>	<b>10,000,000.00</b>	<b>135,000,000.00</b>

接上表

股东名称	2014. 01. 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12. 31
王永	90,000,000.00			90,000,000.00
巴义敏	8,000,000.00			8,000,000.00
王秀珍	1,000,000.00			1,000,000.00
张凤慧	1,000,000.00			1,000,000.00
<b>合计</b>	<b>100,000,000.00</b>			<b>100,000,000.00</b>

接上表

股东名称	2014. 01. 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12. 31
王永	90,000,000.00			90,000,000.00
巴义敏	8,000,000.00			8,000,000.00
王秀珍	1,000,000.00			1,000,000.00
张凤慧	1,000,000.00			1,000,000.00
<b>合计</b>	<b>100,000,000.00</b>			<b>100,000,000.00</b>

## (二) 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32,000,000.00	--	--
<b>合计</b>	<b>32,000,000.00</b>	<b>--</b>	<b>--</b>

### (三) 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51,045,574.07	-52,060,270.39	-13,117,007.7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51,045,574.07	-52,060,270.39	-13,117,007.75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689,920.59	1,014,696.32	-38,943,262.64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355,653.48	-51,045,574.07	-52,060,270.39

##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秉承会计重要性原则，公司主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如下：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持股比例
王永	最终控制方、董事长	62.96%
刘凤玲	最终控制方、董事	7.41%

注：王永、刘凤玲系夫妻关系

####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持股比例
巴林右旗金石新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
怀安县玉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

四子王旗永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
山东晶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
张家口海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
安达市瑞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
张凤慧	持股 5%以上股东、监事会主席	17.81%
巴义敏	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总经理	5.93%
王莹莹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永、刘凤玲之女	2.91%
于平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0.00%
宣宏伟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0.00%
王海涛	公司监事	0.00%
刘志远	公司监事	0.00%
刘士超	公司董事会秘书	0.00%
王薪桥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永与王薪桥为叔侄关系	0.00%
王薪刚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永与王薪刚为叔侄关系	0.00%
唐山开阳太阳能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永与该公司实际控制人王薪刚为叔侄关系	0.00%
唐山科丰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永与该公司实际控制人王薪桥为叔侄关系	0.00%
山西海泰朝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永控制的企业	0.00%
唐山海泰太阳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永、刘凤玲控制的企业	0.00%
唐山海泰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永控制的企业	0.00%
唐山海蓝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永、刘凤玲控制的企业	0.00%
玉田县金石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凤玲控制的企业	0.00%
唐山兴邦管道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监事会主席张凤慧为该公司实际控制人邱荣来之儿媳	0.00%

## （二）报告期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金额(元)
唐山开阳太阳能设备有限公司	太阳能电池片 156M A类	市场价		205,128.18	
	木箱	市场价	4,942.31		
	多角托盘	市场价	1,196.15		
	木托盘	市场价	2,176,755.29	214,412.34	
	合计		<b>2,182,893.75</b>	<b>419,540.52</b>	
唐山科丰科技有限公司	太阳能电池片 156M A类	市场价		876,068.38	
	铝边框	市场价	5,796,637.30	323,410.28	
	硅料清洗机	市场价		16,000.00	
	清洗机滤网	市场价		1,600.00	
	清洗机四氟乙烯垫	市场价		700.00	
	列纹锭及其他锭料	市场价		216,829.50	
	合计		<b>5,796,637.30</b>	<b>1,434,608.16</b>	
<b>总计</b>			<b>7,979,531.05</b>	<b>1,854,148.68</b>	

说明：公司向关联方采购货物定价的原则：按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定价。

##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金额(元)
唐山科丰科技有限公司	多晶硅片	市场价		507,692.31	
	砂浆 1500#	市场价	275,189.74		
唐山开阳太阳能设备有限公司	多晶硅片	市场价		676,923.08	
<b>总计</b>			<b>275,189.74</b>	<b>1,184,615.39</b>	

注：公司向关联方销售货物定价的原则：按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定价。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关联方担保

唐山兴邦管道工程设备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5 日向天津银行唐山新华支行融资 3000 万元，唐山兴邦管道工程设备有限公司为该借款提供担保，该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3 月 25 日至 2014 年 3 月 22 日。

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25 日向天津银行唐山新华支行融资 2500 万元，唐山兴邦管道工程设备有限公司为该借款提供担保，该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3 月 25 日至 2015 年 3 月 24 日。

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向天津银行唐山新华支行融资 1500 万元，唐山兴邦管道工程设备有限公司为该借款提供担保，该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3 月 26 日至 2016 年 3 月 25 日。

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向天津银行申请开具国内信用证 4000 万元，唐山兴邦管道工程设备有限公司为此次开证提供担保。

####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2015 年 3 月 20 日公司向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丰润支行融资 2700 万元，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永、刘凤玲对该笔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该借款期限 2015 年 3 月 20 日至 2016 年 3 月 19 日。

2015 年 3 月 23 日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融资 4300 万元，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永、刘凤玲对该笔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该借款期限 2015 年 3 月 23 日至 2016 年 3 月 22 日。

####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的情况：

2015 年 1 月 7 日，唐山海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同玉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了唐山玉田联社农信抵字 2015 第 40302015972895 号抵押合同，抵押合同约定由唐山海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为借款人唐山开阳太阳能设备有限公司的借款行为提供抵押担保，抵押财产为机器设备，担保金额为 2,500 万元及利息、违约金、赔偿金等。借款人唐山开

阳太阳能设备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偿还贷款本息，抵押财产也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注销抵押，抵押担保同时解除。

2015 年 2 月 3 日，唐山海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同玉田县农村信用合联社签订了唐山玉田联社农信抵字 2015 第 40302015008883 号抵押合同，抵押合同约定由唐山海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为借款人唐山科丰科技有限公司的借款行为提供抵押担保，抵押财产为机器设备，担保本金为 2,200 万元及利息、违约金、赔偿金等。借款人唐山科丰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偿还贷款本息，抵押财产也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注销抵押，抵押担保同时解除。

## (2) 关联方资金往来

科目	关联方名称	2015.6.30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账款	唐山开阳太阳能设备有限公司	552,000.00		
其他应收款	唐山海泰太阳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30,500.00	
其他应收款	山西海泰朝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刘士超	2,390,000.00		9,073.00
其他应收款	王薪桥	607,500.00		
其他应收款	宣宏伟	46,338.00		67440.05
预付款项	唐山科丰科技有限公司	5,402,036.09	598,030.97	
预付款项	唐山开阳太阳能设备有限公司	740,689.86		
其他应付款	王永		28,172,062.79	44,400,026.27
其他应付款	唐山科丰科技有限公司		189,157.38	16,986,269.39
其他应付款	唐山开阳太阳能设备有限公司		29,856,028.98	16,046,587.62
其他应付款	唐山兴邦管道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1,988,925.11	150,000.00	1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巴义敏		235,200.00	295,200.00
其他应付款	王薪刚		4,926,0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存在部分往来结余款，除正常的业务往来导致的应收、应付、预收款项外，公司因业务备用金、资金拆借产生了其他应收应付款。其中，截止到 2015 年 9 月 10 日，应收开阳太阳能的款项已经收回，预付科丰科技公司及开阳太阳能

公司的款项，都已经收到货物，同时收到对方开具的发票，已经结账库存商品。其他应收个人款项见“第四节公司财务、四，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三）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唐山兴邦管道工程设备有限公司款项为公司借用的流动资金，无利息费用。

###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之前，公司治理尚不完善，《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做出明确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与科丰科技和开阳太阳能两个公司的关联交易均采用公允市场价格定价。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健全了三会制度和会议记录保存制度，分别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针对日常经营中所存在的关联交易情况，公司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做出了具体的规范。公司管理层表示未来会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进行科学决策，并按照信息披露规则及时、客观、准确披露，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发生。

### （四）关联方交易的必要性

#### 1、关联方担保事宜的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向银行贷款，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永、刘凤玲及唐山兴邦管道工程设备有限公司以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的方式为公司提供担保，具有增信作用。同时，此担保事项并未侵占公司利益。

#### 2、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必要性

截止到报告期末，公司已不存在关联方占款情况。

##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报告期后，公司以认缴的方式共设立 5 家全资子公司，1 家控股子公司，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八）公司报告期后对外投资子公司情况”。截止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未对新设子公司进行注资，且新设子公司为进行实际生产经营活动，因此公司该行为未引起资产负债表科目金额变化。

###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十、报告期内进行资产评估情况

2015 年 8 月公司进行整体改制，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0 日出具中联评报字[2015]第 963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拟整体改制组建股份公司所涉及整体资产进行评估。

截止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账面价值 70,257.51 万元，评估值 80,107.30 万元，评估增值 9,849.79 万元，增值率 14.02%。负债账面价值 56,320.76 万元，评估值 56,320.76 万元，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账面价值 13,936.75 万元，评估值 23,786.54 万元，评估增值 9,849.79 万元，增值率 70.67%。本次评估结果仅作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折股参考，公司未根据评估结果进行账务处理。

##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情况

### （一）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计提所得税后的利润，按如下顺序进行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3、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普通股股利。

#### （二）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进行过股利分配。

####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将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有利发展的前提下合理进行股利分配。

###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合并范围：公司将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Haitech Holdings CO.Limitid	合并	合并	合并
HT 太阳能株式会社	合并	合并	合并

注：HT 太阳能株式会社为海泰新能子公司 Haitech Holdings CO.Limitid 在日本设立的子公司。Haitech Holdings CO.Limitid 无实际经营活动，HT 太阳能株式会社资产、负债金额较小，占海泰新能资产金额比重很小（低于 1%）。

2、报告期内，母公司与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不一致，已经按照母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进行调整。

3、公司合并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编制并抵消了公司内部业务的的债权、债务和费用等科目。

4、报告期后，公司以认缴的方式共设立 5 家全资子公司，1 家控股子公司，子公

司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八）公司报告期后对外投资子公司情况”。

### 十三、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 （一）市场激烈竞争的风险

经过多年高速发展，我国已成为光伏制造大国，行业内参与者众多，目前全国共有700-800余家从事与光伏行业有关的企业，拥有进出口资质的光伏企业多达四百余家，竞争较为激烈。虽然我国光伏行业近期出现回暖态势，多数企业扭亏为盈，但是行业参与者仍然面临着行业竞争激烈、产能总体过剩的客观现实，如果行业竞争更加激烈，将有可能对公司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 （二）市场需求和行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经营受光伏行业市场需求和产业政策影响较大，随着2013年光伏行业整体需求回暖以及我国出台的一系列光伏促进扶持政策，有效地推动了光伏行业的整体复苏，光伏行业进入了新一轮增长周期，公司经营也随之改善。随着国家对光伏行业发展的重视以及光伏产业升级的不断深化，公司所处行业在未来一段时期可能出现政策变化，并且全球光伏市场需求仍然面临着诸多的不确定因素。如果公司不能及时适应市场需求及产业政策的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 （三）光伏技术出现突破性进展导致技术替代的风险

多晶硅电池拥有制作成本较低、材料制造简便、节约电耗、耐热性好和低安装成本等优势，因此得到了大量发展，目前多晶硅电池占到全球晶硅电池量的2/3，占太阳能电池市场份额55%以上，因此公司的多晶硅光伏产品在未来较长时间内都将属于光伏市场的主流产品之一。但是未来不排除发生突破性技术进展导致技术替代的风险，一旦出现新型光伏技术导致多晶硅光伏技术被淘汰，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多晶硅电池片，过去几年内其价格出现了较大幅度的波动，2010年多晶硅电池片价格高达1.22美元/瓦，2013年降至0.35美元/瓦，目前基本保持在0.30

美元/瓦左右。虽然公司采取了加强市场价格跟踪、采取与供应商进行稳定合作等方式降低了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但若多晶硅价格发生短期较大波动，仍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 （五）国际贸易摩擦风险

近年来，我国光伏行业屡遭欧美等国双反调查，引起行业整体大幅波动，已经成为影响我国光伏行业可持续发展的重大问题，2014年以来，总体贸易摩擦程度未见减缓，与此同时，光伏行业贸易摩擦还呈现出地域范围持续扩大、新兴市场风险有所增加、示范效应不断增强等新特征。因此，我国光伏行业面临的国际贸易摩擦风险在未来一段时期内仍将制约行业的快速增长。

#### （六）单一客户依赖风险

2015年1-6月、2014年、2013年公司前五大客户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78.08%、79.23%和81.09%，其中香港钜升国际有限公司、阳光能源（香港）有限公司、锦州锦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均为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合计销售比重分别为38.98%、54.41%和72.24%，存在较大的客户依赖性。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对锦州阳光销售所占比重逐渐降低，但是若锦州阳光与公司的合作减少，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 （七）汇率风险

2015年上半年、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出口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4.73%、78.94%和87.56%，公司出口外销比例占比较高，且金额较大，并采用美元等计价为结算货币。2015年上半年、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汇兑收益分别为：551.27万元、-120.26万元和-489.33万元。目前我国实行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有一定的影响。

#### （八）流动负债金额较大，短期偿债能力不足、资金链断裂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占用资金量较大，为弥补资金缺口公司在负债领域采用银行借款、票据融资等方式筹措资金，导致流动负债规模较大，截止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为80.16%，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例分别为0.89、0.78，均处于

较低水平，短期偿债能力风险较大。公司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收可能造成公司资金链断裂。

#### （九）票据融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承兑汇票进行票据融资，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尚未解付的票据合计 14,000 万元，公司的票据融资行为存在违反《票据法》的情形，存在被相关部门处罚的风险，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若因票据融资行为致使公司遭受任何处罚或损失，均有本人承担责任

#### （十）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股东、高管之间存在多重亲属关系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永、夫妇支配公司 70.37%的表决权。且公司股东之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成员之间具有多重亲属关系。虽然公司已制订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有效，但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相关亲属仍可以利用其控制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重大资本支出、人事任免、公司战略等决策，公司决策存在偏离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可能性。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股东、高管之间存在多重亲属关系的风险。

#### （十一）公司存在社保处罚的风险

公司现有职工 732 人，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其中，城镇户口职工共计 85 人，农业户口职工为 647 人，公司针对上述情况分别采取了不同的社会保险缴纳方式。城镇户口的职工公司全部为其缴纳五险一金，农业户口的职工中有 171 人参保了新农合，公司为该部分职工缴纳了职工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并给发放新农合补贴。其余 476 名农业户口职工，均参加了新农合和新农保，公司为该部分职工发放相应补贴。在生育保险方面，农业户口女职工在产假期间公司给其发放基本工资。此外，公司为全部 647 名农业户口职工缴纳了工伤保险，并给其发放了住房补贴。截止本说明书出具之日止，公司 647 名员工出具了《自愿放弃购买社保声明书》，且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永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如因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被追缴相关费用或给公司造成其他经济损失，将无条件全部无偿代公司承担。但，公司是补缴和受罚的直接对象，实际控制人一旦丧失支付能力，则由公

司最终承担全部相关费用。

## 第五节 相关声明

###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王永 王永

巴义敏 巴义敏

刘凤玲 刘凤玲

宣宏伟 宣宏伟

于平 于平

全体监事签名：张凤慧 张凤慧

王海涛 王海涛

刘志远 刘志远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巴义敏 巴义敏

宣宏伟 宣宏伟

于平 于平

刘士超 刘士超



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29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杨德红

项目小组负责人：陈夕鹏

陈夕鹏

项目小组成员：

刘晓男 刘晓男

张恒超 张恒超

焦贵廷 焦贵廷



2016年3月29日

### 三、经办律所声明

本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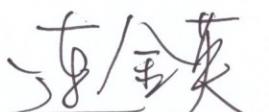


乔冬生

经 办 律 师:



赵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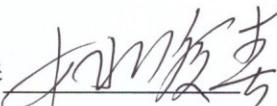
连金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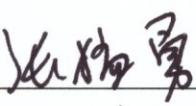
北京市远东律师事务所（公章）

2016年3月29日

#### 四、签字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姚庚春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猛勇   
张力文 



2016年3月29日

## 五、签字注册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资产评估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资产评估公司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资产评估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胡波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牛红海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张玉红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 (正文完)